浙江格雷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ZHEJIANG GREAT SCIENCE & TECHNOLOGY CO., LTD.

公开转让说明书

主办券商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AITONG SECURITIES CO.,LTD.

二零一五年十一月

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重大事项：

一、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风险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尚未制定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内部控制制度等规章制度，内控体系不够健全。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虽制定了《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制度，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得到了进一步健全与完善。但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公司管理层规范运作意识的提高以及相关制度切实执行及完善均需要一定过程。因此，公司短期内仍可能存在公司治理不规范、相关内部控制制度不能有效执行的风险。

二、未全员缴纳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风险

截至2015年9月底，公司及其子公司共有员工93名。公司为42名员工缴纳了社会保险五险，为7名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全体未缴纳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的员工均签署相关放弃缴纳的声明；为充分保证公司员工权益，公司承诺，在未来条件成熟时，将逐步规范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缴纳行为，在此期间，将充分保障公司员工权益。公司实际控制人承诺，如公司因前述行为被有关主管部门要求补缴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的，或有关主管部门要求缴纳滞纳金或罚款的，其将对公司承担全额补偿义务；其将积极推动公司在未来条件成熟时，尽快规范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缴纳行为，同时积极推动公司保障全体员工权益。但为员工购买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是企业的法定义务，一旦这些未缴纳社会保险及公积金的员工后期对公司未能履法定义务行进行追溯，将对公司经营带来一定影响。

三、客户较为集中及关联方重大依赖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销售客户集中于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旗下子公司安徽万安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浙江博胜汽车部件有限公司。万安科技实际控制人之一陈利祥系公司股东周建伟之姑父（万安科技的实际控制人为陈利祥、陈锋、陈永汉、陈黎慕、俞迪辉、陈黎明6人，其中陈锋为陈利祥之子）。2015

年1-7月、2014年度、2013年度上述公司的销售收入占主营收入的比例分别为62.65%、69.73%、70.25%。主要原因系因行业内规模较大的汽车整车制造企业集中度较高。整车制造企业对零部件供应商的遴选和考察十分严格。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2590）主营汽车制动系统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为汽车零部件，汽车底盘系统，气压制动系统等部件，为一汽集团、东风汽车、奇瑞、江淮等知名汽车整车厂商配套。若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旗下子公司等主要客户发生流失或缩减需求，将对本公司的收入和利润产生较大影响。

四、市场竞争风险

国内的汽车零部件市场呈现出市场集中度较高的特征，大型整车厂商的选择的零部件供应商相对固定。但我国汽车市场的高速发展和较高的利润回报，引发各生产企业在技术、研发以及市场拓展等方面的更大投入，各汽车零配件厂商较为同质化。公司目前仅属于汽车零配件行业内的中小型企业，且产品主要集中销售于华东地区。若公司在市场竞争加剧的情况下不能不断提高自身的研发生产能力，不能适应汽车行业发展方向，适时完成现有产品的升级改造以及新产品的推广应用，将面临市场竞争同时造成市场份额下降的风险。

五、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生产所使用的主要原材料包括铝合金锭、铝卷、铝棒、铜棒等。2015年1-7月、2014年度、2013年度，公司原材料占营业成本的比例分别为83.29%、82.24%、83.30%。公司通常与客户就主要型号产品约定销售价格，且销售价格一旦确定短期内一般不发生较大变化，因此，在原材料上涨情况下，产品销售价格调整弹性相对较小，且滞后于公司原材料价格波动。如果主要原材料未来价格短期内发生剧烈波动，将直接影响公司毛利率水平，进而对公司短期经营业绩产生较大影响。

六、汇率变动风险

2013 年、2014 年及 2015 年 1-7月，公司外销收入分别为 933.55万元、

1,075.57 万元及 890.03万元，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为 23.25%、23.63%及 31.25%。公司外销业务主要以美元结算，人民币对美元汇率的波动，将会影响公司以人民币折算的产品价格，从而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此外，若未来人民币对美元的汇率大幅波动，也会影响公司产品在国际市场的竞争力。因此，随着海外销售业务规模的增长，如果汇率波动较大，可能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影响。

目录

声明 ……2

重大事项提示 ……3

释义 ……8

第一节 基本情况 ……10

一、公司基本情况 ……10
二、股票挂牌情况 ……11
三、公司股权结构 ……13
四、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17
五、子公司基本情况 ……22
六、公司资产重组情况 ……27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27
七、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29
八、相关中介机构 ……31

第二节 公司业务 ……33

一、公司业务概况 ……33
二、公司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37
三、与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40
四、公司具体业务情况 ……50
五、公司商业模式 ……62
六、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67

第三节 公司治理 ……93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93
二、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与评估 ……94
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95
四、公司独立性情况 ……95
五、同业竞争 ……97
六、报告期内关联方资金占用及关联方担保情况 ……98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情况 ……99

第四节 公司财务 ……105

一、审计意见 ……105
二、最近两年及一期的财务报表 ……105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28

四、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28
五、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 ……153
六、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分析 ……161
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205
八、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211
九、最近两年资产评估情况 ……212
十、股利分配政策和报告期内分配情况 ……212
十一、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213
十二、风险因素与自我评估 ……215
第五节 有关声明 ……218
一、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218
二、主办券商声明 ……219
三、律师声明 ……220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221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222
第六节 附件 ……223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223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223
三、法律意见书 ……223
四、公司章程 ……223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223

释义

在本说明书中，除非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万盛机械、格雷特	指	浙江格雷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万盛有限	指	诸暨市万盛机械有限公司，公司前身
镭迪机械	指	诸暨市镭迪机械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
万盛投资、万盛合伙	指	诸暨市万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诸暨市工商局	指	诸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诸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本说明书、本公开转让说明书	指	浙江格雷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报告期	指	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7月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指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会计师事务所	指	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律师、律师事务所	指	浙江儒毅律师事务所
专业释义		

总成	指	一系列零件或者产品，组成一个实现某个特定功能的整体，这一系统的总称即为总成
助力器	指	是汽车中借助压缩空气、高压油等操控装置，以达到使用轻便的目的。
增压器	指	活塞式航空发动机借以增加气缸进气压力的装置。
滤清器	指	一种主要功能是滤除燃油中杂质的部件。滤清器的滤芯多采用滤纸，也有使用尼龙布、高分子材料的汽油如果燃油滤清器过脏则会堵塞

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除特别说明外所有数值保留两位小数，若出现合计数与各单项加总位数不符的情况，均由四舍五入所致。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浙江格雷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ZHEJIANG GREAT SCIENCE & TECHNOLOGY CO., LTD.

法定代表人：陈伟平

设立日期：2006年3月31日

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日期：2015年11月13日

注册资本：1,250万元

住所：诸暨市店口镇下塘坂

邮编：311835

董事会秘书：唐克艺

电话：13735207999

传真：0575-87656227

公司网址：www.zjwansheng.com

电子邮箱：596002461@qq.com

组织机构代码：78643786-0

所属行业：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主营业务属于制造业中的汽车制造业（分类代码：C36）。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公司主营业务所处行业为汽车制造下的C3660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业。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属于“C制造业”之子类“C3660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业”。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布的《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属于“13 非日常生活消费品”之子类“1310 汽

车与汽车零部件”。

经营范围：机械工程、交通运输工程、冶金工程、动力与电力工程、环境科学技术的研究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成果转让；制造销售：五金机械及配件、汽车零部件、摩托车零部件、轨道车辆制动系统部件、农机配件；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阀类、助力器、增压器等汽车零部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二、股票挂牌情况

（一）股票挂牌基本情况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1.00元

股票总量：1,250万股

挂牌日期：【】年【】月【】日

股票转让方式：协议转让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根据《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

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做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2.8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章程第二十七条规定：“第二十七条 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股份公司成立之日起1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其他股东自愿锁定其所持股份的，锁定期内不得转让其所持公司股份。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5%。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分别承诺：本人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分别承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所持股份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除上述情况，公司全体股东所持股份无冻结、质押或其他转让限制情况。

股份公司成立于2015年11月13日，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总股本为12,500,000股，其中750,394股可转让，其余11,749,606股为限售股。

公司现有股东持股情况及本次可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转让的股票数量如下：

序号	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是否存在质押或冻结情况	本次可进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转让的数量（股）
1	周建伟	4,258,125	34.0650	否	12,913
2	陈伟平	2,893,500	23.1480	否	69,930
3	唐克艺	1,239,750	9.9180	否	29,950
4	孙江飞	711,000	5.6880	否	68,007
5	陈建兴	711,000	5.6880	否	68,007
6	王迪蔚	1,436,625	11.4930	否	84,921
7	万盛投资	1,250,000	10.0000	否	416,666
合计		**12,500,000**	**100.0000**	**-**	**750,394**

注：以上持股比例保留四位小数。

三、公司股权结构

（一）公司股权结构图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股权结构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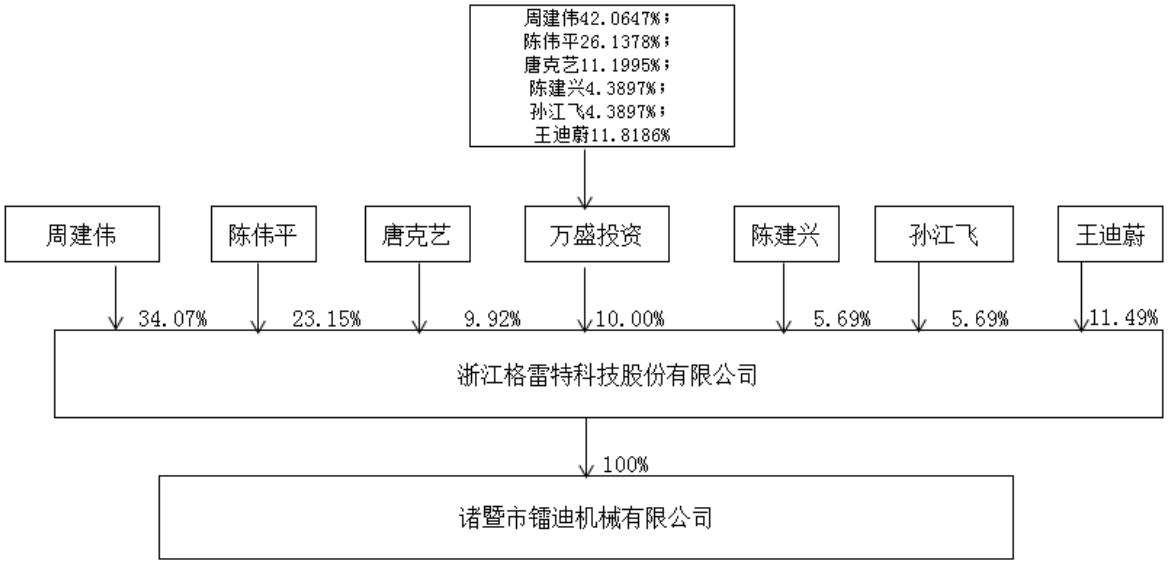

公司共有7名股东，其中6名自然人股东系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在中国境内均有住所，无境外永久居住权，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不适合担任股东的情形。公司1名合伙企业股东万盛投资系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

规、规则及规范性文件依法设立并有效存续的境内有限合伙企业，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不适合担任股东的情形。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有5%以上股份股东的持股情况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的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是否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事项
1	周建伟	4,258,125	34.0650	境内自然人	否
2	陈伟平	2,893,500	23.1480	境内自然人	否
3	唐克艺	1,239,750	9.9180	境内自然人	否
4	孙江飞	711,000	5.6880	境内自然人	否
5	陈建兴	711,000	5.6880	境内自然人	否
6	王迪蔚	1,436,625	11.4930	境内自然人	否
7	万盛投资	1,250,000	10.0000	境内有限合伙企业	否
合计		**12,500,000**	**100.0000**	-	-

注：以上持股比例保留四位小数

2、公司股东基本情况

（1）周建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男，39 岁，1977 年 12 月出生，初中学历。主要任职经历：2001 年 6 月-2006 年 3 月，就职于诸暨市万盛零部件厂，任厂长；2006 年 3 月至今，就职于公司行政部门，任董事长职务。现任公司董事长，任期三年。

（2）陈伟平，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男，47 岁，1969 年 1 月出生，初中学历。主要任职经历：1993 年 3 月-2008 年 6 月，就职于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历任车间员工、采购部部长等职务；2008 年 7 月至今，就职于公司行政部门，任总经理职务。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任期三年。

（3）唐克艺，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男，40岁，1976年9月出生，初中学历。主要任职经历：1992年7月-2010年3月，就职于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历任车间员工，质量部检验员、检验站长、营销部业务员、办事处主任、营销副总等职务；2010年9月至今，就职于公司行政部门，任部长职务。现任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

（4）孙江飞，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男，45 岁，1971 年 10 月出生，初中学历。主要任职经历：1987 年 5 月-1992 年 3 月，就职于萧山彩印厂，任车间员工；1992 年 4 月-2006 年 5 月自主经营生意，2006 年 6 月至今，就职于公司销售部门，任部长职务。现任公司董事，任期三年。

（5）陈建兴，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男，44 岁，1972 年 12 月出生，初中学历。主要任职经历：1987 年 7 月-1994 年 11 月，就职于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车间员工；1994 年 11 月-1997 年 11 月服兵役；1997 年 12 月-2006 年 9 月就职于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车间员工，2006 年 10 月-至今就职于公司生产部门，任部长职务。现任公司董事，任期三年。

（6）王迪蔚，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女，39 岁，1977 年 9 月出生，初中学历。主要任职经历：2001 年 6 月-2006 年 3 月，就职于诸暨市万盛零部件厂，任财务部长职务。2006 年 3 月-2009 年 11 月，就职于万盛有限任财务人员；2009.11 至今，就职于镭迪机械，执行董事/总经理。

（7）万盛投资，全称：诸暨万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基于公司日后员工股权激励考虑，公司 6 位自然人股东于 2015 年 9 月 14 日合伙设立万盛投资作为持股平台，注册资本：500 万元，住所：诸暨市点口中雁中路 108 号，经营范围：实业投资，投资咨询。执行合伙事务人：周建伟。万盛投资股权结构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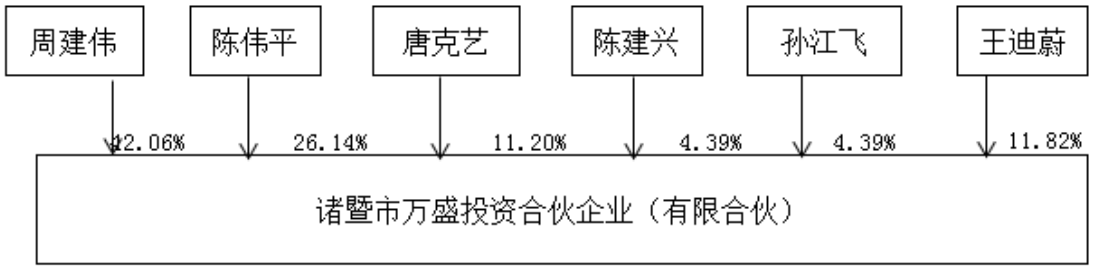

（三）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自然人股东周建伟与自然人股东王迪蔚系夫妻关系；自然人股东周建伟与自然人股东孙江飞、唐克艺、陈建兴、陈伟平系妻舅关系；自然人股东孙江飞、唐克艺、陈建兴、陈伟平互为连襟关系；6名自然人股东系万盛投资的合伙人。除上述关联关系外，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第二百十六条规定“（二）控股股东，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十，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三）实际控制人，是指虽不是公司的股东，但通过投资关系、协议或者其他安排，能够实际支配公司行为的人。”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周建伟、王迪蔚夫妇，周建伟直接持有公司 4,258,125 股股权，占公司的股权比例为 34.0650 %，通过万盛投资间接持有公司 525,809 股股权，占公司的股权比例为 4.2065 %；王迪蔚持有公司 1,436,625 股股权，占公司的股权比例为 11.4930 %，通过万盛投资间接持有公司 147,733 股股权，占公司的股权比例为 1.1819 %；两人合计（含直接持股及间接持股）持有公司 6,368,291 股股份，占公司的股权比例为 50.9463%。周建伟为公司创始人之一，且周建伟现任公司董事长。周建伟、王迪蔚夫妇对公司董事会的决策及公司其他重大决策具有控制力和影响力。

综上，周建伟、王迪蔚夫妇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周建伟一直系公司第一大股东，对公司所有重大的经营、财务、人事政策均拥有最终的决定权，是公司事实上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2015 年 7 月，公司吸收王迪蔚为公司新股东，至此周建伟、王迪蔚夫妇成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个人简历请参见本章节之“（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的持股情况”之“2、公司股东基本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 24 个月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合法合规。

四、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一）有限公司设立

公司的前身为“诸暨市万盛机械有限公司”，由自然人周建伟、陈伟平、唐克艺、王叶松、孙江飞、陈建兴于2006年3月31日共同出资设立，注册资本为50万元。其中周建伟出资21.25万元，出资比例为42.50%；陈伟平出资15.62万元，出资比例为31.24%；唐克艺出资5.63万元，出资比例为11.26%；王叶松出资2.50万元，出资比例为5%；孙江飞出资2.50万元，出资比例为5%；陈建兴出资2.50万元，出资比例为5%；均为货币出资。

2006 年 3 月 30 日，诸暨广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诸广会验（2006）字第 143 号），确认截至 2006 年 3 月 30 日，公司（筹）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 50 万元，均以货币出资。

万盛有限设立时，各股东的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周建伟	21.25	42.50	货币
陈伟平	15.62	31.24	货币
唐克艺	5.63	11.26	货币
王叶松	2.50	5.00	货币
孙江飞	2.50	5.00	货币
陈建兴	2.50	5.00	货币
合　计	**50.00**	**100.00**	-

（二）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8 年 1 月 22 日，有限公司召开临时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王叶松将持有公司 0.26%股权以 0.13 万元转让给陈建兴；持有公司 0.26%股权以 0.13 万元转让给孙江飞；将持有公司 2.24%股权以 1.12 万元转让给周建伟；将持有公

司 0.08%股权以 0.04 万元转让给陈伟平；将持有公司 2.16%股权以 1.08 万元转让给唐克艺。

同日，王叶松与陈建兴、孙江飞、周建伟、陈伟平、唐克艺分别就上述股权转让事宜签署《诸暨市万盛机械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

同日，全体股东签署修改后的《公司章程》。

2008 年 1 月 22 日，诸暨市工商局核准公司本次变更。

本次股权转让后，各股东的出资额及出资比例为：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周建伟	22.37	44.74	货币
陈伟平	15.66	31.32	货币
唐克艺	6.71	13.42	货币
孙江飞	2.63	5.26	货币
陈建兴	2.63	5.26	货币
合　计	**50.00**	**100.00**	**-**

公司自设立以来，共发生一次股权转让，且因有限公司为非上市公司，故暂无可参考的市场价格。本次股权出让价参照万盛有限 2007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值 0.98 元/股，经转让方与受让方友好协商，并最终达成一致意思表示，同意按照对应实缴出资额 1:1（即为 1 元/股）作价。

（三）有限公司第一次注册资本变更

2009 年 12 月 3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增加公司注册资本 300 万元，增资后注册资本为 350 万元；其中，陈建兴增加出资额 15.78 万元，孙江飞增加出资额 15.78 万元，唐克艺增加出资额 40.26 万元，陈伟平增加出资额 93.96 万元，周建伟增加出资额 134.22 万元，出资时间为 2009 年 12 月 30 日前。

同日，公司全体股东签署《公司章程》。

2009 年 12 月 11 日，诸暨广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诸广验内（2009）第 498 号，确认截至 2009 年 12 月 10 日，公司已收到股东周建伟、陈伟平、唐克艺、孙江飞、陈建兴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 300 万元，均以货币出资；变更后公司累计注册资本为 350 万元，实收资本为 350 万元。

2009 年 12 月 11 日，诸暨市工商局核准公司本次变更。

本次增资后，各股东的出资额及出资比例为：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周建伟	156.59	44.74	货币
陈伟平	109.62	31.32	货币
唐克艺	46.97	13.42	货币
孙江飞	18.41	5.26	货币
陈建兴	18.41	5.26	货币
合　计	**350.00**	**100.00**	-

因本次增资认购对象为届时有限公司全体股东，增资款项用于补充公司日常生产经营资金，同时参考 2008 年 1 月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价格，经全体股东协商一致并决议同意，确认本次增资价格为 1 元/股。

（四）有限公司第二次注册资本变更

2015 年 7 月 29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1）增加注册资本 650 万元，增资后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2）同意吸收王迪蔚为公司新股东，认缴出资额 118.186 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 11.8186%；股东周建伟新增认缴出资额 264.057 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 42.0647%；股东陈伟平新增认缴出资额 151.758 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 26.1378%；股东唐克艺新增认缴出资额 65.025 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 11.1995%；股东陈建兴新增出资额 25.487 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 4.3897%；股东孙江飞新增认缴出资额 25.487 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 4.3897%。各股东出资方式均为货币。

同日，公司全体股东签署《公司章程》。

2015 年 7 月 29 日，诸暨市工商局核准公司本次变更。

2015 年 8 月 3 日，诸暨广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诸广验内（2015）第 096 号，确认截至 2015 年 7 月 29 日，公司已收到股东周建伟、陈伟平、王迪蔚、唐克艺、孙江飞和陈建兴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 650 万元。

本次增资后，各股东的出资额及出资比例为：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周建伟	420.647	42.0647	货币
陈伟平	261.378	26.1378	货币
王迪蔚	118.186	11.8186	货币
唐克艺	111.995	11.1995	货币
孙江飞	43.897	4.3897	货币
陈建兴	43.897	4.3897	货币
合　计	**1,000.00**	**100.00**	**-**

因有限公司为非上市公司，故暂无可参考的市场价格。此次增资认购对象为原公司全体股东及新吸收股东王迪蔚（股东周建伟妻子），价格参考万盛有限2014年12月31日归属于母公司的净资产值0.88元/股，同时各方结合届时公司高速成长的现状及对公司未来的展望，确认本次增资价格为1元/股。

（五）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5年9月26日，经有限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有限公司全体股东作为发起人，以经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截至2015年7月31日账面净资产14,231,228.70 元为基础，按照折股比例折合股份总额1,000万股，剩余净资产计入资本公积，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1月10日，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京永验字(2015)第21118号《验资报告》，就上述折股事宜进行审验确认。

2015年11月13日，绍兴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本次变更，并换发变更后的《营业执照》。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出资方式
周建伟	4,206,470	42.0647	境内自然人	净资产
陈伟平	2,613,780	26.1378	境内自然人	净资产
王迪蔚	1,181,860	11.8186	境内自然人	净资产
唐克艺	1,119,950	11.1995	境内自然人	净资产
孙江飞	438,970	4.3897	境内自然人	净资产
陈建兴	438,970	4.3897	境内自然人	净资产
合　计	**10,000,000**	**100.0000**	**-**	**-**

（六）股份公司第一次增资

2015 年 11 月 16 日，公司召开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全体股东审议通过《关于定向发行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定向发行 250 万股股票，发行价格为 1.4 元/股，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1,250 万元。其中周建伟以货币增资 51,655 元，陈伟平以货币增资 279,720 元，唐克艺以货币增资 119,800 元，孙江飞以货币增资 272,030 元，陈建兴以货币增资 272,030 元，王迪蔚以货币增资 254,765；吸收万盛合伙为新股东，其以货币增资 1,250,000 元。

同日，全体股东签署公司章程。

2015 年 11 月 17 日，绍兴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了本次变更。

2015 年 11 月 18 日，周建伟、陈伟平、唐克艺、孙江飞、陈建兴、王迪蔚、万盛合伙分别向公司缴纳完毕上述增资款项。

本次增资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出资方式
周建伟	4,258,125	34.0650	境内自然人	净资产、货币
陈伟平	2,893,500	23.1480	境内自然人	净资产、货币
唐克艺	1,239,750	9.9180	境内自然人	净资产、货币
孙江飞	711,000	5.6880	境内自然人	净资产、货币

陈建兴	711,000	5.6880	境内自然人	净资产、货币
王迪蔚	1,436,625	11.4930	境内自然人	净资产、货币
万盛投资	1,250,000	10.0000	境内有限合伙企业	货币
合 计	**12,500,000**	**100.0000**	**-**	**-**

本次增资参考公司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42 元/股，最终经全体股东一致同意，确认本次增资价格为 1.4 元/股。

五、子公司基本情况

（一）全资子公司镭迪机械基本情况

名 称	诸暨市镭迪机械有限公司
注册号	330681000063534
住所	诸暨市江藻镇江藻村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王迪蔚
注册资本	1,250 万元
经营范围	制造、销售：铸造机械、五金机械配件、汽车零部件、工程机械配件、模具、水暖管材管件；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股权比例	万盛机械持股 100%
成立日期	2009 年 11 月 5 日
营业期限	2009 年 11 月 5 日-2039 年 11 月 4 日

（二）镭迪机械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1、镭迪机械设立

2009 年 11 月 5 日，镭迪机械由自然人股东周建伟、陈伟平、孙江飞、陈建兴、唐克艺共同出资设立，公司全称为“诸暨市镭迪机械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10 万元。其中周建伟出资 4.474 万元，出资比例为 44.74%；陈伟平出资 3.132 万元，出资比例为 31.32%；孙江飞出资 0.526 万元，出资比例为 5.26%；陈建兴

出资 0.526 万元，出资比例为 5.26%；唐克艺出资 1.342 万元，出资比例为 13.42%；均为货币出资。

2009 年 11 月 5 日，诸暨广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诸广验内[2009]第 442 号），确定截止 2009 年 11 月 4 日，公司收到周建伟、陈伟平、孙江飞、陈建兴、唐克艺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壹拾万元。各股东以货币出资 10 万元，货币出资占注册资本的 100%。

2009 年 11 月 5 日，诸暨市工商局核准公司设立。

镭迪机械设立时，各股东的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周建伟	4.474	44.74	货币
陈伟平	3.132	31.32	货币
孙江飞	0.526	5.26	货币
陈建兴	0.526	5.26	货币
唐克艺	1.342	13.42	货币
合　计	**10.00**	**100.00**	**-**

2、镭迪机械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1年10月13日，镭迪机械召开临时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1）孙江飞将0.526万元出资额（占公司注册资本的5.26%）转让给周建娣；（2）孙伟平将3.132万元出资额（占公司注册资本的31.32%)转让给周建芳；（3）唐克艺将1.342万元出资额（占公司注册资本的5.26%）转让给周小红；（4）陈建兴将0.526万元出资额（占公司注册资本的5.26%)转让给周建红；（5）周建伟将4万元出资额（占公司注册资本的40%）转让给王迪蔚；（6）修改《公司章程》。

同日，各方分别就上述股权转让事宜签署《诸暨市镭迪机械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

同日，全体股东签署修改后的《公司章程》。

2009 年 10 月 19 日，诸暨市工商局核准公司本次变更；

本次股权转让后，各股东的出资额及出资比例为：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周建伟	0.474	4.74	货币
周建红	0.526	5.26	货币
周建娣	0.526	5.26	货币
周小红	1.342	13.42	货币
周建芳	3.132	31.32	货币
王迪蔚	4.00	40.00	货币
合　计	**10.00**	**100.00**	-

3、镭迪机械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1年10月26日，镭迪机械召开临时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1）周建红将0.526万元出资额（占公司注册资本的5.26%）转让给周建伟；（2）周建娣将0.526万元出资额（占公司注册资本的5.26%)转让给周建伟；（3）周小红将1.342万元出资额（占公司注册资本的13.42%）转让给周建伟；（4）周建芳将3.132万元出资额（占公司注册资本的31.32%)转让给周建伟；（5）修改《公司章程》。

同日，周建伟和周建红、周建娣、周小红、周建芳分别就上述股权转让事宜签署《诸暨市镭迪机械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

同日，全体股东签署修改后的《公司章程》。

2011 年 10 月 31 日，诸暨市工商局核准公司本次变更；

本次股权转让后，各股东的出资额及出资比例为：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周建伟	6.00	60.00	货币
王迪蔚	4.00	40.00	货币
合　计	**10.00**	**100.00**	-

4、第一次注册资本变更

2012 年 3 月 18 日，镭迪机械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1）同意本次增加注册资本 490 万元，增资后注册资本为 500 万元；（2）股东周建伟原拥有本公司 6 万元出资额，现增加 294 万元出资额，增加出资的方式为货币，出资日期：2012 年 4 月 10 日前，该股东前后共出资 300 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 60%；（3）股东王迪蔚原拥有本公司 4 万元出资额，现增加 196 万元出资额，增加出资的方式为货币，出资日期：2012 年 4 月 10 日前，该股东前后共出资 200 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 40%；（4）修改《公司章程》。

同日，公司全体股东签署《公司章程》。

2012 年 3 月 21 日，诸暨中嘉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验资报告》（诸中嘉会验字[2012]第 0349 号），确认截至 2012 年 3 月 21 日，公司已收到股东周建伟和王迪蔚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肆佰玖拾万元整，各股东以货币出资 490 万元；变更后公司累计注册资本为 500 万元，实收资本为 500 万元。

2012 年 3 月 21 日，诸暨市工商局核准公司本次变更。

本次增资后，各股东的出资额及出资比例为：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周建伟	300.00	60.00	货币
王迪蔚	200.00	40.00	货币
合　计	**500.00**	**100.00**	**-**

5、第二次注册资本变更

2015 年 7 月 29 日，镭迪机械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1）同意本次增加注册资本 750 万元，增资后的注册资本为 1,250 万元；（2）同意吸收诸暨市万盛机械有限公司为公司新股东，同意该股东对本公司投资，并认缴 750 万元出资额，出资方式货币，出资日期：2015 年 7 月 31 日，占公司注册资本 60%；（3）修改《公司章程》。

同日，公司全体股东签署《公司章程》。

2015 年 7 月 31 日，诸暨市工商局核准公司本次变更。

2015 年 8 月 4 日，诸暨广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诸广验内[2015]第 097 号），确认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公司已收到股东诸暨市万盛机械有限公司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柒佰伍拾万元。各股东以货币出资 750 万元，占新增注册资本的 100%，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250 万元。

本次增资后，各股东的出资额及出资比例为：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周建伟	300.00	24.00	货币
王迪蔚	200.00	16.00	货币
万盛有限	750.00	60.00	货币
合　计	**1,250.00**	**100.00**	**-**

6、镭迪机械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5年9月16日，镭迪机械召开临时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1）周建伟将300万元出资额（占公司注册资本的24%）转让给万盛有限；（2）王迪蔚将200万元出资额（占公司注册资本的16%)转让给万盛有限；（3）修改《公司章程》。

同日，周建伟、王迪蔚分别与万盛有限就上述股权转让事宜签署《诸暨市镭迪机械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

同日，股东万盛有限签署修改后的《公司章程》。

2015 年 9 月 18 日，诸暨市工商局核准公司本次变更；

本次股权转让后，镭迪机械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其股东的出资额及出资比例为：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万盛有限	1,250	100.00	货币
合　计	**1,250**	**100.00**	**-**

（三）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子公司的关联关系

姓名	公司职务	与镭迪机械的关联关系
周建伟	董事长	监事
王迪蔚	/	执行董事/总经理

除上述任职情况外，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子公司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六、公司资产重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一）董事基本情况

周建伟，现任公司董事长，任期三年。个人简历请参见本章节之“（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的持股情况”之“2、公司股东基本情况”。

陈伟平，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任期三年。个人简历请参见本章节之“（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的持股情况”之“2、公司股东基本情况”。

孙江飞，现任公司董事，任期三年。个人简历请参见本章节之“（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的持股情况”之“2、公司股东基本情况”。

陈建兴，现任公司董事，任期三年。个人简历请参见本章节之“（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的持股情况”之“2、公司股东基本情况”。

唐克艺，现任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个人简历请参见本章节之“（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有5%以上股份股东的持股情况”

之“2、公司股东基本情况”。

（二）监事基本情况

方锴成，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男，33岁，1984年1月出生，大专学历。主要任职经历：2006年10月-2010年8月，就职于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采购部任采购员；2010年10月至今，就职于公司采购部门，任部长职务。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

陈军，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男，35岁，1981年10月出生，初中学历。主要任职经历：1998年5月-2000年11月，就职于个体经营户任职员；2001年9月至今，就职于公司车间历任员工、检验员职务。现任公司监事，任期三年。

戴会红，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男，30岁，1986年12月出生，中专学历。主要任职经历：2003年9月-2010年3月，就职于广东省东莞市南城伊利雪糕厂任车间检验员；2010年4月至今，就职于公司总装车间任检验员。现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任期三年。

（三）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陈伟平，总经理，个人简历请参见本章节之“（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的持股情况”之“2、公司股东基本情况”。

唐克艺，董事会秘书，个人简历请参见本章节之“（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的持股情况”之“2、公司股东基本情况”。

骆孟飞，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女，30岁，1986年1月出生，中专学历。2006年7月至今，就职于公司财务部门，任会计。现任公司财务负责人，任期三年。

（四）董事、监事、高管任职资格及合法合规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24个月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

职符合法律法规规定。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管最近24个月内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管合法合规。

八、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元）	28,485,097.58	45,517,400.28	40,144,248.28
净利润（元）	2,166,097.17	1,215,307.68	777,201.5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933,862.76	1,297,273.84	837,210.9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2,087,153.15	1,103,229.10	774,045.5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1,854,918.74	1,188,195.26	813,052.10
毛利率（%）	14.80	14.25	13.5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81	15.92	11.0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00	14.58	10.72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4.31	6.48	4.84
存货周转率（次）	5.20	15.36	25.0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9	0.13	0.0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9	0.13	0.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元）	1,064,788.26	14,047,567.39	2,469,929.83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11	1.40	0.25
项目	**2015 年 7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元）	46,660,978.75	43,189,370.94	33,631,271.61
所有者权益（元）	19,179,575.21	10,513,478.04	9,298,170.3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14,231,228.70	8,797,365.94	7,500,092.10
每股净资产（元/股）	1.92	1.05	0.9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	1.42	0.88	0.75

每股净资产（元/股）			
母公司资产负债率（%）	53.60	67.69	71.59
流动比率（倍）	1.10	0.82	0.75
速动比率（倍）	0.87	0.72	0.67

上述财务指标的计算公式如下：

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1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P/（E0 + NP ÷2 + Ei ×Mi ÷M0 - Ej ×Mj ÷M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P-非经常性损益）/（E0 + NP ÷2 + Ei ×Mi ÷M0 - Ej ×Mj ÷M0）

其中：P 为报告期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利润；NP 为报告期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0 为期初净资产；E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净资产；E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净资产；M0 为报告期月份数；Mi 为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j 为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每股净资产＝期末净资产/期末股本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期末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期末股本

母公司资产负债率=（母公司负债总额/母公司资产总额）×100%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其他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本

由于报告期末股份公司尚未成立，因此上表以股改后股本数额 1000 万股计算报告期各期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及报告期各期末每股净资产、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若以各期末实收资本为基础计算，2015 年 1-7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的每股收益分别为 0.19

元/股、0.37 元/股、0.24 元/股；稀释每股收益分别为 0.19 元/股、0.37 元/股、0.24 元/股；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分别为 0.11 元/股、4.01 元/股、0.71 元/股；2015 年 7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分别为 1.42 元/股、2.51 元/股、2.14 元/股。

九、相关中介机构

（一）主办券商

机构名称：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沈继宁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杭大路 15 号嘉华国际商务中心 201，501，502，1103，1601-1615，1701-1716 室

联系电话：0571-87130373

传真：0571-87828141

项目小组负责人：王鲁健

项目小组成员：徐梦莎、邓婷婷、朱晟

（二）律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浙江儒毅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蒋慧青

住所：杭州潮王路 225 号红石中央大厦 506 室

联系电话：0571-88371699

传真：0571-88371698

经办律师：蒋慧青、吕晴、薛昊

（三）会计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吕江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关东店北街一号(国安大厦 13 层)

联系电话：01065950511

传真：01065955570

经办注册会计师：黄经玮、王波

（四）资产评估机构

机构名称：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赵斌

住所：上海市黄浦区迎勋路 168 号 16 楼　联系

电话：021-63788398 一 8810 传真：021-63767768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徐丽萍、潘向阳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机构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联系电话：010-58598980

传真：010-58598977

（六）股票拟挂牌及交易场所

名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晓嘉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电话：010-63889512

传真：010-63889514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公司业务概况

（一）主营业务情况

公司的经营范围为：制造销售：五金机械及配件、汽车零部件；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机械工程、交通运输工程、冶金工程、动力与电力工程、环境科学的研究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成果转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主营业务为：阀类、助力器、增压器等汽车零部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构成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阀类	13,326,265.72	46.78	21,372,928.57	46.96	15,368,182.67	38.28
助力器	4,159,933.97	14.60	6,103,624.07	13.41	3,143,377.31	7.83
增压器	8,119,591.02	28.50	9,933,791.56	21.82	8,331,012.35	20.75
配件	2,879,306.87	10.12	8,107,056.08	17.81	13,301,675.95	33.14
总计	**28,485,097.58**	**100.00**	**45,517,400.28**	**100.00**	**40,144,248.28**	**100.00**

（二）主要产品及用途

公司产品主要为阀类、助力器、增压器等汽车底盘零部件，包括汽车压铸件、冲压件、压铸件和冲压件的组装件。材料经压铸并精加工后成为汽车零部件的为汽车压铸件；材料经冲压后直接成为汽车零部件的为汽车冲压件；材料经压铸、冲压后还需经过将压铸件和冲压件组装、加工或油漆等工艺加工后成为汽车零部件的为压铸件和冲压件的组装件。

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卡车、客车等商用车，应用示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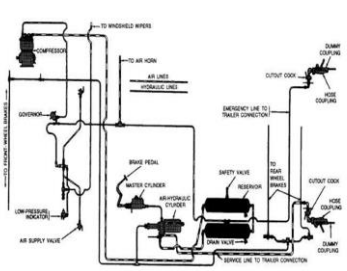

公司的产品主要分为真空增压器、刹车助力器、离合助力器、阀类等四大种类，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类型	产品型号	产品用途	产品图示
真空增压器	203-07040、203-07150、203-07150B 等 10 种	该产品用于汽车底盘，连接打气泵和前后轮制动器。工作时由打气泵向该产品输入气压，然后该产品通过气压推动油	

		压，最终输出油压到前后轮进行制动。汽车安装该产品后能取得更好的制动效果。	
刹车助力器	44640-2200、44640-2210、44640-0246、44640-2250 等 29 种	该产品用于汽车底盘，连接打气泵和前后轮制动器。工作时由打气泵向该产品输入气压，然后该产品通过气压推动油压，最终输出油压到前后轮进行制动。汽车安装该产品后能取得更好的制动效果。	

离合助力器	642-03080、642-03502、642-03179、642-03505 等 15 种	该产品用于汽车底盘，工作时输入气压，由气压推动该产品助力到离合系统。安装该产品后便能轻松控制离合器踏板。	
阀类	MC805485 、44510-1090 、MC817017 、HPN-1127 等 70 余种	该产品用于汽车底盘，为阀门开关，通过该产品能轻松控制汽车的各项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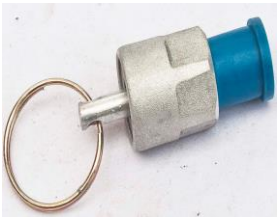

二、公司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一）公司组织结构图

1、公司母子公司关系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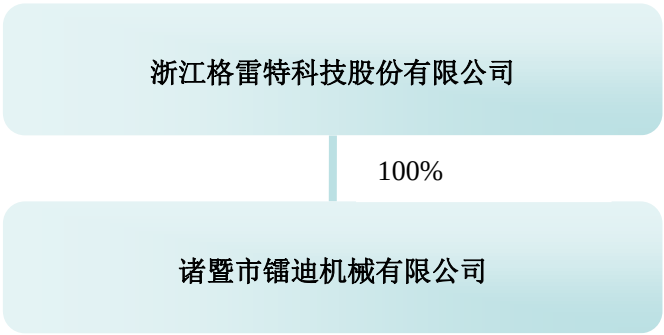

2、公司内部组织架构图

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为股东大会，股东大会下设董事会、监事会。公司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在董事会的领导下，由总经理负责公司日常经营与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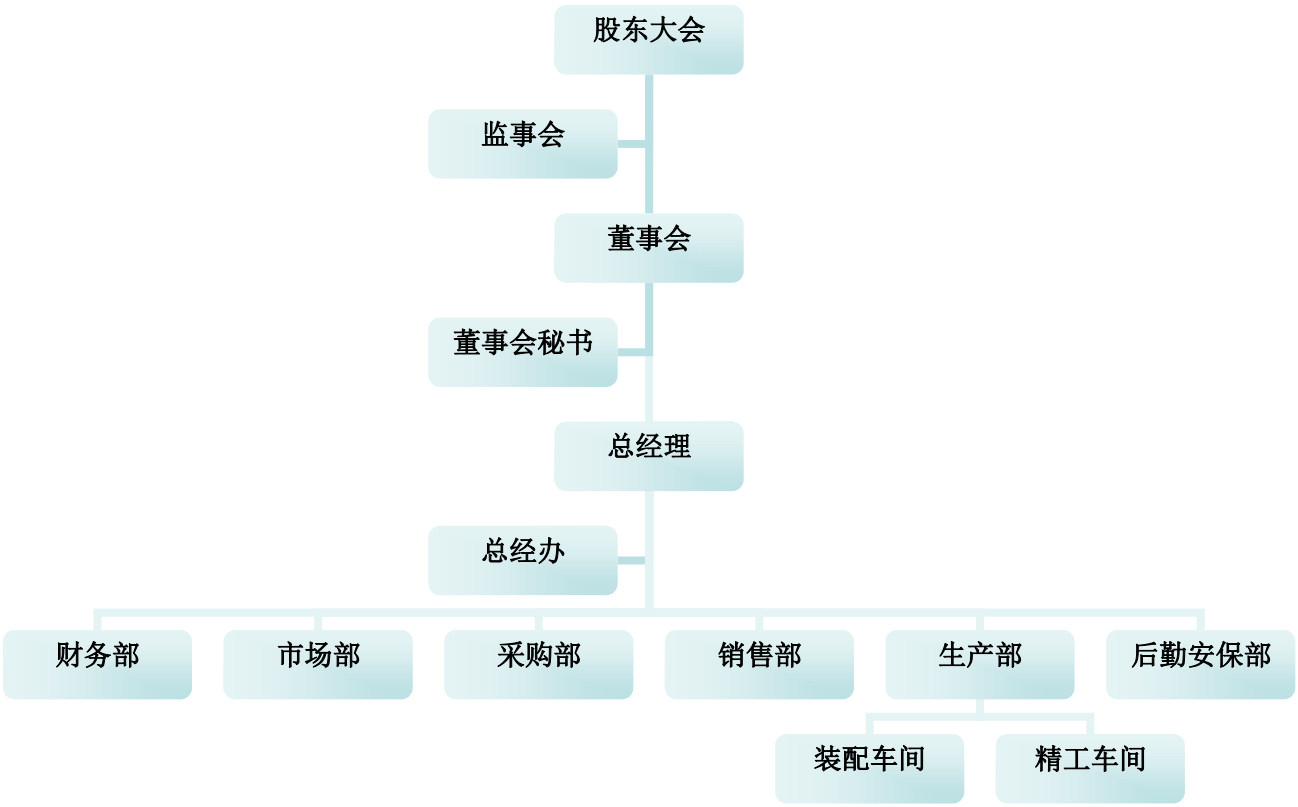

（二）生产或服务流程及方式

2015 年 7 月 31 日，镭迪机械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2015 年 9 月 18 日，镭迪机械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镭迪机械的经营范围为制造、销售：铸造机械、五金机械配件、汽车零部件、工程机械配件、模具、水暖管材管件；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镭迪机械的主营业务为汽车零配件的生产和销售。镭迪机械拥有独立完整的经营场地、生产设备、财务体系及生产人员。业务上，母公司格雷特主要负责汽车零配件总成件的研发，冲压件、压铸件的精加工以及总成件的组装及销售；镭迪机械主要负责汽车零配件原材料的冲压、压铸，产品经格雷特精加工或组装成总成件后由格雷特对外销售，镭迪机械也负责部分冲压件、压铸件的对外销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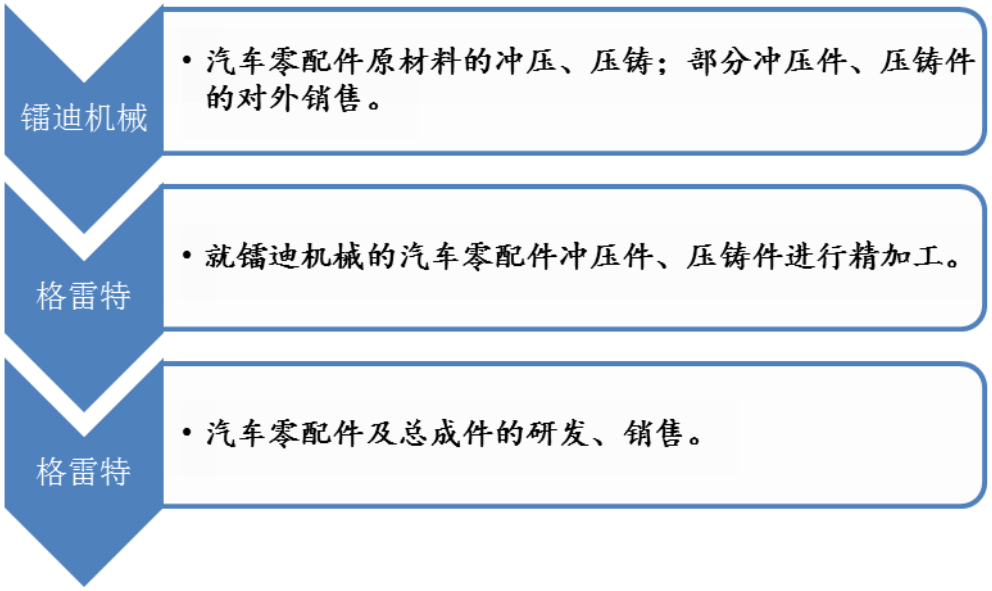
镭迪机械
• 汽车零配件原材料的冲压、压铸；部分冲压件、压铸件的对外销售。
格雷特
• 就镭迪机械的汽车零配件冲压件、压铸件进行精加工。
格雷特
• 汽车零配件及总成件的研发、销售。

公司产品主要为汽车底盘用零部件，包括汽车压铸件、冲压件、压铸件和冲压件的组装件。材料经压铸并精加工后成为汽车零部件的为汽车压铸件；材料经冲压后直接成为汽车零部件的为汽车冲压件；材料经压铸、冲压后还需经过将压铸件和冲压件组装、加工或油漆等工艺加工后成为汽车零部件的为压铸件和冲压件的组装件。其主要生产工艺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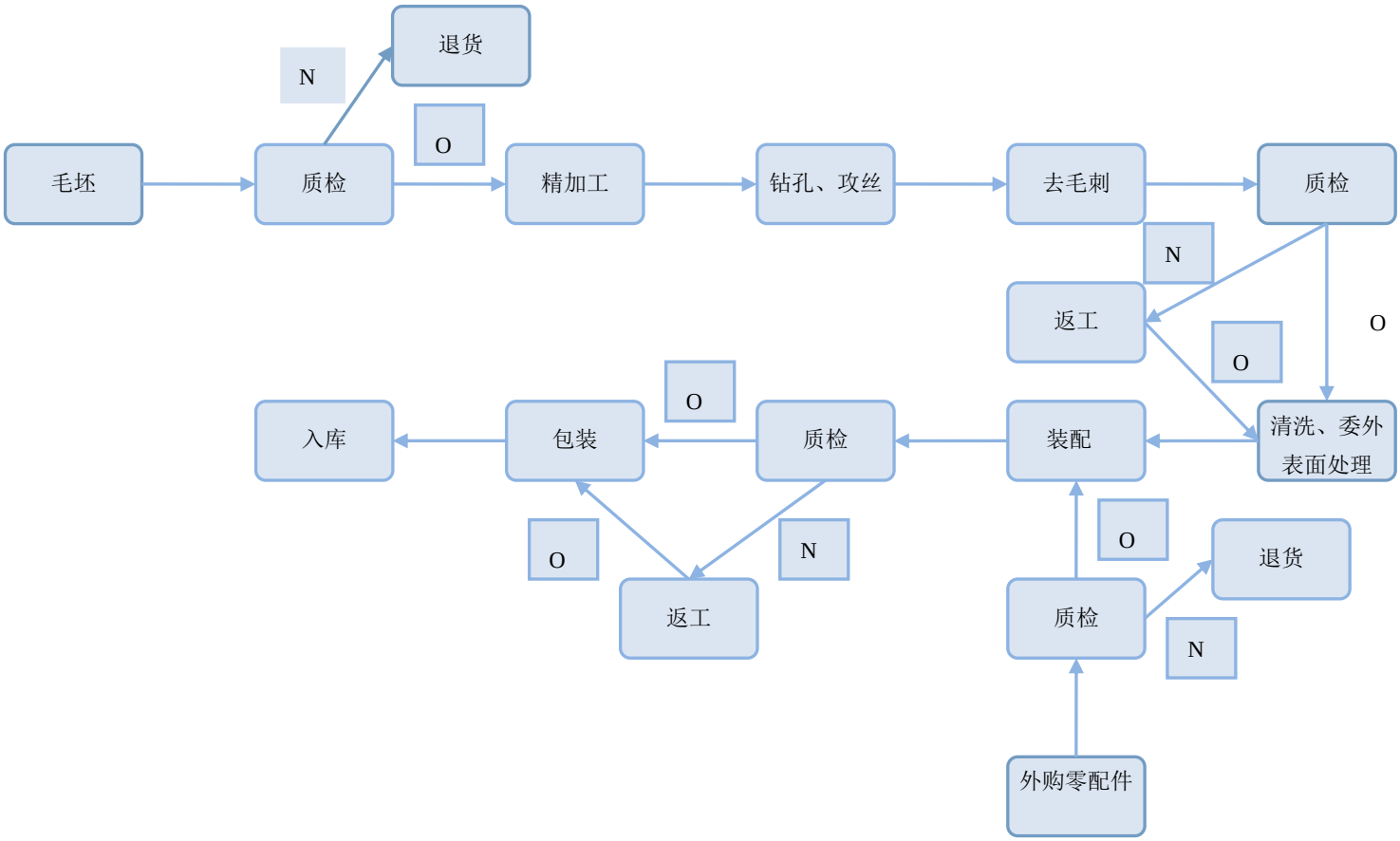

三、与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一）公司产品所使用的主要技术

公司专业研发、设计、生产汽车底盘零配件。公司的产品主要分为真空增压器、刹车助力器、离合助力器、阀类等四大种类，其使用的主要技术体现如下：

1、空气增压器

公司研发的产品——空气增压器，结合国际上通用的空气液压制动传动装置（油气复合式）原理，经公司创新，采用继动阀控制大气缸推动小油缸，从而获得理想的制动油压。在生产加工方面，压铸采用机械手自动操作，控制压铸参数，

保证了壳体铸件质量。油缸加工采用深孔珩磨，保证油缸的精度和表面粗糙度。在新材料和新工艺方面，公司将油缸泵体铸铁材料改为铝合金材料，同时将铝合金进行硬质阳极氧化处理，减轻了产品重量，提高了油缸的耐腐蚀性和耐磨性，延长了总成的使用寿命，使得产品更加环保。在质量控制方面，公司采用电脑自动检测，能准确检测产品的工作特性和密封性，同时能显示产品的工作曲线，减少了人工检查带来的测量误差，提升了产品质量，增强产品在同行业中的竞争力。

2、刹车助力器

刹车助力器系列产品属于机械设备技术领域，涉及一种汽车配件，尤其是涉及一种由气压推动油压的刹车助力器。它解决了现有刹车助力器不能为刹车提供稳定的助力、难以做到安全可靠等技术问题。公司生产的刹车助力器，包括端部相对设置的油缸和气缸，所述的油缸与油路控制装置连通，油缸上设有进油口和输出口，气缸上设有进气口和出气口。该种产品设计合理，结构简单，设备成本低，使用操作方便，能为刹车提供稳定助力，保障刹车安全可靠。

3、离合助力器

公司生产可调节离合助力器，包括助力器壳体、气压活塞、弹簧座、调节螺纹柱，所述助力器壳体和上方的助力缸总成配合连接，助力缸总成内伸出的推杆和助力器壳体内的气压活塞一端相连，推杆端部设有环形台阶，环形台阶内端和气压活塞一端配合连接，所述气压活塞和助力器壳体内壁配合连接，气压活塞下端设有弹簧安装槽和环形挡圈，弹簧安装槽内设有弹簧卡紧结构，气压活塞侧面设有密封圈槽，气压活塞和助力器壳体之间设有 V 形密封圈，V 形密封圈安装在密封圈槽内，气压活塞下端和弹簧连接，弹簧上端抵靠在弹簧安装槽内，弹簧下端抵住弹簧座，弹簧座上设有弧形压条，弹簧座下端和调节螺纹柱端面固定连接。

4、阀类产品

公司设计开发的阀类系列产品品种齐全，产品系列丰富，主要包括：（1）可调压管路滤清器，包括阀体、安装座、第一弹簧、封盖、第二弹簧，所述阀体上设有斜向分布的进气道和出气道，阀体下端设有过滤芯安装口，阀体内设有过

虑腔，过虑腔连通进气道和出气道，过虑腔内设有轴向的过滤芯，过滤芯底部抵靠在安装座上，所述安装座一侧和固定在阀体上的限位体相连，安装座上端设有环形台阶，安装座下端设有限位板，限位板和阀体内部配合连接，限位板下端设有环形凸起，所述第一弹簧套在过滤芯的外面，第一弹簧上端抵住阀体的上端内壁，第一弹簧下端抵住安装座的一端，所述封盖安装在阀体下端的过滤芯安装口上，封盖上端设有限位槽，封盖下端设有限位板，限位板插接在阀体上。（2）一种防泄漏手控阀，包括阀体、手柄、阀芯，所述阀体两侧分别设有进气口和出气口，出气口位置高于进气口的相对称位置，进气口一侧连接第一进气通道，进气口下端连通第二进气通道，所述阀体下端和底盖螺纹连接，底盖上设有排气口，底盖上端设有第一环形凸体，所述阀体内设有阀芯，阀体上端安装有手柄，所述手柄上端设有按压部，手柄和阀体之间设有挡板，手柄下端穿过挡板和阀芯相连，手柄下端外侧和阀体内壁之间安装有阻挡圈，阻挡圈一端抵住挡板的内端，所述阀芯下端设有和第一环形凸体相配合的第一密封圈，阀芯中部侧面设有环形槽，阀芯内设有盲孔，盲孔和环形槽一侧连通，阀芯上端设有第二密封圈。（3）一种可复位比例阀，包括阀体、腔体、活塞，所述阀体上设有若干定位孔，阀体下端侧面设有进气口，进气口和进气腔相连，阀体上设有相互对称分布的第二出气口和第一出气口，第二出气口下方位置是进气口，第一出气口上方位置设有排气口，排气口上方的阀体部分设有控制口，所述阀体上端设有封塞，封塞下端固定有凸块，封塞密封住下方的腔体，所述腔体和第一出气口、第二出气口连接处分别设有调节块，腔体包括进气腔和活塞安装腔，腔体内设有活塞，所述活塞上端设有推部，推部和活塞安装腔相互配合，推部和上方的封塞之间形成了施压腔，所述活塞中部设有环形槽，活塞外周面套接有弹簧，弹簧上端抵住推部的下端面。

（二）公司的无形资产情况

1、专利（正在申请）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有“一种弹性按钮阀”等 15 项正在申请的专利，均为实用新型专利，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申请日期	申请号	专利类型	取得方式	专利状态
1	一种弹性	2015 年 9 月	201520722449.9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正在申请

	按钮阀	17 日				
2	一种防泄漏手控阀	2015 年 9 月 17 日	201520723278.1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正在申请
3	一种改良型弹性按钮阀	2015 年 9 月 17 日	201520722418.3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正在申请
4	一种改良型控制阀	2015 年 9 月 17 日	201520722888.X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正在申请
5	一种高效手动控气阀	2015 年 9 月 17 日	201520722584.3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正在申请
6	一种高效手控阀总成	2015 年 9 月 17 日	201520724290.4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正在申请
7	一种简便双路阀	2015 年 9 月 18 日	201520727161.0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正在申请
8	一种简便双向阀	2015 年 9 月 18 日	201520727917.1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正在申请
9	一种简便调压阀	2015 年 9 月 18 日	201520727722.7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正在申请
10	一种简便泄压阀	2015 年 9 月 18 日	201520726362.9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正在申请
11	一种可拆卸调压阀	2015 年 9 月 18 日	201520727103.8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正在申请
12	一种可复位比例阀	2015 年 9 月 18 日	201520726422.7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正在申请
13	一种可调节离合器助力器	2015 年 9 月 18 日	201520728415.0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正在申请
14	一种可调压管路滤清器	2015 年 9 月 18 日	201520727694.9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正在申请
15	一种高效安全的放水阀总成	2015 年 9 月 17 日	201520723233.4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正在申请

2、商标

类型	资质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机构	有效期/签发日期
商标	万 S 申	4832297	中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商标局	2008年07月21日-2018年07月20日

3、域名

类型	资质名称	发证机构	有效期/签发日期
域名	zjwszg.com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2008年1月16日-2016年1月16日。

4、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人	证书号	面积（㎡）	性质及用途	座落位置	使用权类型	终止期限	他项权利
格雷特	**诸暨国用（2015）第90701190号**	3,436.40	工矿	店口镇新二村	出让	至2056年5月4日	抵押
镭迪机械	诸暨国用（2012）第91001445号	8,147.40	工业用地	江藻镇江藻村	出让	至2060年4月7日	抵押

5、体现账面价值的无形资产使用情况

公司	名称	入账日期	账面原值（元）	使用期限(月)	累计摊销金额（元）	账面价值（元）	剩余摊销期限(月)
万盛机械	土地使用权	2008/1/31	775,403.60	79	117,487.62	657,915.98	521
镭迪机械	土地使用权	2012/1/30	4,290,000.00	36	307,450.00	3,982,550.00	564

（三）公司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取得的相关资质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许可/证照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单位	发证日-有效期
1	格雷特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600786437860O	绍兴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5.11.17
2	格雷特	机构信用代码证	G1033068100117640N	中国人民银行征信中心	2015.11.16-2020.11.15
3	格雷特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02285628	诸暨市商务局	2015.12.15
4	格雷特	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	3322961552	中华人民共和国绍兴海关	2015.12.17-长期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子公司镭迪机械取得的主要经营证照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许可/证照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单位	发证日-有效期
1	镭迪机械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681697007455D	诸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5.12.9
2	镭迪机械	开户许可证	3310-02627638	中国人民银行诸暨市支行	2011.11.21
3	镭迪机械	机构信用代码证	G1033068100220650Z	中国人民银行征信中心	2012.6.8/ 2017.6.7

（四）公司的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公司的固定资产为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办公设备及其他等，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公司的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类别	账面原值（元）	累计折旧（元）	账面价值（元）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5,951,627.80	1,005,246.62	4,946,381.18	83.11
运输工具	687,750.12	317,631.87	370,118.25	53.82
电子设备	405,905.51	321,827.32	84,078.19	20.71
机器设备	9,225,670.40	2,933,336.68	6,292,333.72	68.20
合计	**16,270,953.83**	**4,578,042.49**	**11,692,911.34**	**71.86**

注：（1）成新率=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固定资产原值*100%

公司主要固定资产为房屋建筑物和机器设备，房屋建筑物主要为厂房、办公楼等，机器设备主要是高速数控雕铣机、数控车床、检测台等。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公司主要固定资产如下：

设备名称	数量	账面原值（元）	累计折旧（元）	账面价值（元）	成新率（%）
厂房办公楼等	3	1,841,627.80	452,109.12	1,389,518.68	75.45
高速数控雕铣机	4	521,367.52	274,240.60	247,126.92	47.40
加工中心	1	121,367.52	54,767.31	6,600.21	54.87
检测台	3	504,273.51	40,916.26	63,357.25	91.89

数控车床	4	721,789.31	390,790.91	30,998.40	45.86
数控机床	1	210,000.00	141,312.50	8,687.50	32.71
数控钻攻中心机	1	239,316.24	104,202.45	35,113.79	56.46
压铸机	1	105,000.00	47,381.25	7,618.75	54.88
钻床	1	124,786.32	3,951.56	20,834.76	96.83

公司持有 2 本《房屋所有权证》，建筑面积共 3,378.62 平方米；子公司镭迪科技持有 1 本《房屋所有权证》，建筑面积共 6,322.29 平方米，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房屋所有权证号	权利人	地址	面积（㎡）	他项权利
1	**房权证诸字第 F0000153588 号**	**格雷特**	店口镇新二村	2,410.50	抵押
2	**房权证诸字第 F0000153587 号**	**格雷特**	店口镇新二村	968.12	抵押
3	房权证诸字第 F0000094954 号	镭迪机械	江藻镇江藻村	6,322.29	抵押

（五）公司的环保、安全生产及质量标准

1、环保

（1）公司的环保情况

根据原国家环保总局发布的《关于对申请上市的企业和申请再融资的上市企业进行环境保护核查的通知》（环发[2003]101 号）将重污染行业的范围界定为：冶金、化工、石化、煤炭、火电、建材、造纸、酿造、制药、发酵、纺织、制革和采矿业。为进一步细化环保核查重污染行业分类，国家环境保护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上市公司环保核查行业分类管理名录〉的通知》，对于未包含的类型暂不列入核查范围。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主营业务属于制造业中的汽车制造业（分类代码：C36）。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公司主营业务所处行业为 C36 汽车制造下的 C3660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业。公司所处行业根据国家规定不属于《上市公司环保核查行业分类管理目录》中所示的重污染行业。**镭迪机械的主营业务为汽车零配件的生产和销售，不属于上述文件认定的重污染行业范围。镭迪机械所处行业不属于重污染行业。**

2007 年 7 月，公司向诸暨市环境保护局递交公司“新建机械设备生产项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诸环建登[2007]92 号）；2007 年 8 月 6 日，诸暨市环境保护局同意上述登记表所列示项目建设；2009 年 11 月 17 日，诸暨市店口环境保护所出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登记卡》（诸环建认[2009]3-17 号），确认公司建设项目已按环评要求落实。

公司因汽车配件生产数量提升，拟开展年产汽车配件生产线技改建设项目。2015 年 9 月 15 日，公司委托绍兴市环球环境保护科学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编制“生产 1500 万套汽车配件生产线建设项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国环评证乙字第 2005 号），建设性质为建技改。2015 年 10 月 15 日，诸暨市环境保护局出具《关于诸暨市万盛机械有限公司年产 1500 万套汽车配件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诸环建[2015]175 号），同意该项目在诸暨市店口镇实施。2015 年 11 月 12 日，诸暨市店口环境保护所出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登记卡》（诸环建认[2015]3-36 号），确认公司年产 1,500 万套汽车配件生产线建设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目前公司持有诸暨市环境保护局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核发的《浙江省排污许可证》（编号：浙 DB2015B0324），有效期自 **2015 年 12 月 3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子公司镭迪机械环保情况

2012 年 8 月，镭迪机械委托浙江省工业环保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就万盛有限年产 1200 万只机械配件生产线建设项目编写《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报告认定上述项目从环保角度是可行的。

2012 年 8 月 22 日，诸暨市环境保护局出具《关于诸暨市镭迪机械有限公司年产 1200 万只机械配件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查意见的函》（诸环建[2012]270 号），同意该项目在诸暨市江藻镇江藻村实施。

2013 年 12 月 24 日，诸暨市环境保护局《关于诸暨市镭迪机械有限公司年 1200 万只机械配件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意见》（诸环建验[2013]23 号），同意上述项目通过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

目前镭迪机械持有诸暨市环境保护局于 2015 年 9 月 8 日核发的《浙江省排污许可证》（编号：浙 DB2015B0327），有效期自 2015 年 9 月 8 日至 2020 年 9 月 7 日。

2、安全生产

根据《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规定，国家对矿山企业、建筑施工企业和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破器材生产企业实行安全生产许可制度。公司不属于上述五类企业，不需要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公司亦不存在根据《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暂行办法》规定应当进行建设项目安全设施验收的建设项目。

公司已取得诸暨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于 2014 年 12 月 27 日颁发的《安全生产标准化证书》（证书编号：ABQⅢ（诸）20140223），有效期至 2017 年 12 月 16 日。

公司子公司镭迪机械已取得诸暨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于 2014 年 12 月 27 日颁发的《安全生产标准化证书》（证书编号：ABQⅢ（诸）20140595），有效期至 2018 年 3 月 30 日。

公司制定并实施了《事故处理办法》、《生产作业表审批制度》等相关安全生产制度，其中对日常业务环节安全生产、安全施工防护、风险防控等措施进行了规定。

3、质量标准

公司目前持有诸暨市质量技术监督局核发《组织机构代码证》，代码为 78643786-0，有效期自 2014.11.21 至 2018.11.21；公司目前持有兴原认证中心有限公司核发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证书编号：0350214Q20434R1M），确认公司建立的质量管理体系符合 GB/T 19001-2008/ISO 9001:2008 标准，管理体系适用于汽车气压阀类零部件的设计、开发、生产和服务，有效期 2014 年 10 年 20 日至 2017 年 9 月 26 日。

镭迪机械持有兴原认证中心有限公司核发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证书编号：0350112Q22653ROM），确认公司建立的质量管理体系符合 GB/T

19001-2008/ISO 9001:2008 标准，管理体系适用于汽车气阀类零部件的生产和服务，有效期 2012 年 12 年 27 日至 2015 年 12 月 26 日。

（六）员工情况

1、员工人数及结构

截至 2015 年 9 月，公司及其子公司共有员工 93 人，其中母公司 52 人，子公司 41 人。公司及其子公司员工按不同分类，情况如下：

（1） 按岗位结构划分

岗位	人数	比例（%）
管理行政人员	10	10.75
生产工人	74	79.57
市场人员	3	3.23
后勤及其他人员	6	6.45
合计	**93**	**100.00**

（2）按受教育程度划分

学历	人数	比例（%）
本科及以上	1	1.08
大专	7	7.53
中专（含高中）及以下	85	91.40
合计	**93**	**100**

（3）按年龄划分

年龄段	人数	比例（%）
30 岁以下（含 30 岁）	22	23.66
30-40 岁	23	24.73
40 岁以上（含 40 岁）	48	51.61
合计	**93**	**100.00**

2、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1）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

公司目前有核心技术人员 3 名，基本情况如下：

陈伟平，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之“（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的持股情况”。

陈建兴，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之“（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的持股情况”。

戴际元，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6 年 4 月生，大专学历，工程师。主要任职经历：1993 年-2004 年就职于湖北四联汽车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先后任技术员、技质科长；2005 年-2008 年就职于湖北万向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任装配车间主任；2009 年至今，任公司技质部部长。

（2）核心技术人员持股情况及近两年内的变动情况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持股情况如下：

核心技术人员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陈伟平	2,893,500	23.1480
陈建兴	711,000	5.6880
戴际元	-	-
总计	**3,604,500**	**28.836**

四、公司具体业务情况

（一）公司业务的具体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构成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阀类	13,326,265.72	46.78	21,372,928.57	46.96	15,368,182.67	38.28
助力器	4,159,933.97	14.60	6,103,624.07	13.41	3,143,377.31	7.83
增压器	8,119,591.02	28.50	9,933,791.56	21.82	8,331,012.35	20.75
配件	2,879,306.87	10.12	8,107,056.08	17.81	13,301,675.95	33.14
总计	**28,485,097.58**	**100.00**	**45,517,400.28**	**100.00**	**40,144,248.28**	**100.0**

（二）公司的主要客户情况

1、主要消费群体

公司产品主要销往华东地区，客户基本为汽车零配件供应商，同时公司产品通过外贸公司代理出口至东南亚、南美、非洲等地。

公司主要收入按地区分类如下：

项目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内销	19,584,828.95	68.75	34,761,720.27	76.37	30,808,744.67	76.75
代理出口	8,900,268.63	31.25	10,755,680.01	23.63	9,335,503.61	23.25
合计	**28,485,097.58**	**100.00**	**45,517,400.28**	**100.00**	**40,144,248.28**	**100.00**

公司产品的销售模式主要分为直销与经销。直销主要向国内汽车零部件供应商销售产品或通过委托外贸公司代理产品出口至国外两种方式；经销主要向国内贸易型公司销售公司产品。公司所有经销模式均采取买断式销售，贸易商客户购买公司产品进行二次销售的过程中是否卖出、是否获利均与公司无关。公司经销模式下的收入确认原则与和确认时点与直销方式没有不同，均为商品从仓库发出并经对方验收确认后，确认风险的转移和收入的实现。

公司主要收入按销售方式分类如下：

项目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直销	26,745,497.33	93.89	42,493,214.97	93.36	37,588,121.33	93.63

经销	1,739,600.25	6.11	3,024,185.31	6.64	2,556,126.95	6.37
合计	**28,485,097.58**	**100.00**	**45,517,400.28**	**100.00**	**40,144,248.28**	**100.00**

2、公司主要客户情况

⑴各报告期前五大客户情况

2015 年 1-7 月，公司前五名客户的销售额及所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如下：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元）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2,760,059.48	44.80
诸暨杰凯进出口有限公司	6,977,109.66	24.49
浙江博胜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3,350,516.01	11.76
安徽万安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1,734,653.21	6.09
上海惠君进出口有限公司	1,143,000.00	4.01
合计	**25,965,338.36**	**91.15**

2014 年度，公司前五名客户的销售额及所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如下：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元）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5,552,145.99	56.14
诸暨杰凯进出口有限公司	8,177,242.40	17.97
浙江博胜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3,746,322.54	8.23
安徽万安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2,439,066.43	5.36
上海惠君进出口有限公司	1,347,719.66	2.96
合计	**41,262,497.02**	**90.66**

2013 年度，公司前五名客户的销售额及所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如下：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元）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6,366,249.00	65.68
诸暨杰凯进出口有限公司	6,435,101.47	16.03
上海惠君进出口有限公司	2,302,550.43	5.74
安徽万安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1,833,691.75	4.57
宁波奕之泰进出口有限公司	1,418,606.84	3.53

合计	**38,356,199.49**	**95.55**

公司目前尚无自营进出口权，各报告期前五大客户中，诸暨杰凯进出口有限公司、上海惠君进出口有限公司为公司委托代理出口产品的外贸公司。公司与外贸公司之间交易及结算方式为：公司自行洽谈国外客户后，委托外贸公司办理产品出口及结汇事宜，外贸公司计算结汇款和可以收到的出口退税，减去代理手续费后与公司结算，公司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给外贸公司。

（2）公司通过外贸公司代理出口至国外主要最终客户的情况：

2015 年 1-7 月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元）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V.V.K. AUTO PART LTD.（V.V.K. 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3,118,910.00	10.95
KINMA AUTO PARTS SDN.BHD（金马汽车零件有限公司）	2,266,080.00	7.96
TRANVU TRADING DEVELOPMENT CO,.LTD（TRANVU 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2,149,940.00	7.55
合计	7,534,930.00	26.46

2014 年度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元）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V.V.K. AUTO PART LTD.（V.V.K. 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4,055,370.00	8.91
KINMA AUTO PARTS SDN.BHD（金马汽车零件有限公司）	2,528,570.00	5.56
TRANVU TRADING DEVELOPMENT CO,.LTD（TRANVU 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2,373,790.00	5.36
合计	**8,957,730.00**	**19.69**

2013 年度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元）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V.V.K. AUTO PART LTD.（V.V.K. 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3,496,600.00	8.71
KINMA AUTO PARTS SDN.BHD（金马汽车零件有限公司）	2,134,390.00	5.32
TRANVU TRADING DEVELOPMENT CO,.LTD（TRANVU 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1,746,410.00	4.35
合计	**7,377,400.00**	**18.38**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销售客户集中于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旗下子公司安徽万安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浙江博胜汽车部件有限公司，2015年1-7月、2014年度、2013年度上述公司的销售收入占主营收入的比例分别为62.65%、69.73%、70.25%。其中2015年1-7月、2014年度、2013年度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销售收入占主营收入的比例分别为44.80%、56.14%、65.68%。

随着公司对海外市场的开拓，公司产品通过外贸公司出口销往东南亚、南美、非洲等地，公司对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旗下子公司的依赖整体呈下降趋势。

除本节“3、主要客户介绍”之“（1）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浙江博胜汽车部件有限公司、安徽万安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情形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未在上述客户中占有权益。

3、主要客户介绍

（1）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浙江博胜汽车部件有限公司、安徽万安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系一家（股票简称：万安科技 股票代码：002590）主营汽车制动系统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的上市公司。公司主导产品为汽车电子控制系统、汽车制动系统、离合器操纵系统、汽车工程塑料等。现为中国一汽、东风、上海通用、沈阳金杯、江淮汽车、厦门金龙、上海申沃等全国三十多家汽车

厂配套。浙江博胜汽车部件有限公司、安徽万安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系其全资子公司。万安科技实际控制人之一陈利祥系公司股东周建伟之姑父（万安科技的实际控制人为陈利祥、陈锋、陈永汉、陈黎慕、俞迪辉、陈黎明 6 人，其中陈锋为陈利祥之子）。

公司与其合作模式及客户（订单）取得方式及其背景，准入条件，销售具体内容、结算方式、信用政策、产品定价依据，分析定价公允性和议价能力水平等信息如下：

公司与主要客户万安科技及其子公司的合作模式、客户（订单）取得方式、背景及准入条件如下：公司主营业务为汽车零部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其主要产品为阀类、助力器、增压器、配件。公司拥有一批资深的专业技术人员，产品通过 ISO9001：2000 国际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拥有先进的生产、检测设备；公司产品类型丰富，可以满足广大客户生产需求。产品为国内外几十家汽车生产厂家定点配套，形成长期稳定的合作。公司通过自行市场营销，万安及其子公司在采购产品时综合对比各家供应商的产品价格、供货能力、产品质量及稳定性等方面后择优确定最后的供应商。双方确认交易意向后，由公司与万安科技及其子公司签署《基本供货协议书》，合同期限为三年。万安及其子公司根据生产进度需要随时向公司发送具体到产品型号、数量等信息的采购订单，公司市场部在接到客户采购订单后按其需求组织生产、交货。

公司目前与万安及其子公司的结算方式如下：在签署基础协议之后，万安各公司根据生产进度需要随时向公司发送具体到产品型号、数量等信息的采购订单，公司在约定期限内发货后，双方在每月末汇总当月实际发货数量金额结算开具对应销售发票，双方财务入账确认应收应付货款。

公司给予万安科技及其子公司开票日后三个月的信用期，到期结算付款。公司对其他客户的结算方式和信用政策与对万安及其子公司基本一致。

销售价格的定价依据是以市场价格为基准，根据生产成本加上一定利润并

结合市场供求情况向客户报价。公司与万安科技及其子公司产品定价方式公允。万安科技及其子公司对于每款新产品的采购，其采购部门都严格根据《采购、价格管理标准》规定实施市场化采购，向多家供应商进行市场询价，公司在接到万安方询价后依据产品成本基础加上合理利润报价并向其发送产品报价单，万安方面在综合对比各家供应商的产品价格、供货能力、产品质量及稳定性等方面后择优确定最后的供应商。因而公司与万安各公司之间的定价是市场竞价的结果，公司产品具备公允性。

公司对主要客户具备一定议价能力。万安及其子公司选择供应商时，优先考虑产品质量、供货能力及稳定性。公司产品质量可靠、供货能力强并具有较高稳定性。且万安及其子公司在更换新的供应商时，需要对其进行重新评估、测试和方案验证，试验周期较长，转移成本较高。随着公司的产品在质量、供货能力、稳定性等方面的提升，公司对主要客户的议价能力将进一步提升。

公司对大客户万安科技及其两家子公司的销售，无论在定价方式、销售价格、结算方式、信用政策等方面，都符合通常的商业规则，与其他客户不存在显著的区别，具备公允性。且万安科技及公司均建立了完善的治理制度，不存在利益输送及倾斜的情形。

（2）诸暨杰凯进出口有限公司

诸暨杰凯进出口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9 年 7 月，系一家以国际市场为导向专业从事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的有限公司。诸暨杰凯进出口有限公司多年来凭借专业人才，优质服务和资源优势，专业从事进出口亚非欧美等 30 多个国家和地区包括针纺织品类，工艺品类，轻工机械类等产品的生产贸易活动，年均进出口额 2,000 万美金. 公司本着优质高效，诚信服务的企业宗旨，在当地外贸机构中名列前茅. 公司将本着“诚信经营，奉献社会”的企业精神，真诚期待与国内外各界朋友精诚合作，扩大贸易，共同发展。

（3）V.V.K. AUTO PART LTD.（中文名称：V.V.K. 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V.V.K. AUTO PART LTD.系泰国最大的日系、韩系、欧系卡车整车及配件的进口商、销售商和批发商，其总部位于泰国曼谷，分行遍布泰国各大城市。公司主营日野、三菱、现代、大宇等品牌的卡车进口和销售，及卡车制动系统、离合系统、轮毂、轮胎、发动机等配件的进口和批发。V.V.K 在中国、日本、韩国等国家有大量的优质长期供应商，产品受到客户的广泛欢迎。

（4）KINMA AUTO PARTS SDN.BHD（中文名称：金马汽车零件有限公司）

KINMA AUTO PARTS SDN.BHD 成立于 1999 年，位于马来西亚首都吉隆坡。主营卡车制动系统，离合系统，车身件的进口和批发，其致力于高端市场的开发和销售，产品赢得广大客户的认可和欢迎。

（5）TRANVU TRADING DEVELOPMENT CO,.LTD（中文名称：TRANVU 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TRANVU TRADING DEVELOPMENT CO,.LTD 系胡志明市最大的日、韩系卡车配件进口商和批发商。主营大宇、现代、三菱、五十铃等卡车整车配件，主要从韩国和中国的优质供应商进口。

4、主要客户的其他交易信息

1）报告期内，公司销售前 5 名客户包括万安科技、诸暨杰凯、博胜汽车部件、安徽万安、上海惠君、宁波奕之泰。上述客户的其他交易信息如下：

客户名称	主要产品	客户获取方式	交易背景	定价政策	销售方式
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阀类、增压器、助力器、配件	自行营销	客户比价采购	成本加成	直销
诸暨杰凯进出口有限公司	增压器、助力器	自行营销	代理出口	成本加成	直销
浙江博胜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阀类、配件	自行营销	客户比价采购	成本加成	直销
安徽万安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阀类、配件	自行营销	客户比价采购	成本加成	直销
上海惠君进出口有限公司	增压器、助力器	自行营销	代理出口	成本加成	直销
宁波奕之泰进出口有	增压器、助力器	自行营销	客户比价	成本加成	经销

限公司			采购		

报告期内，公司与上述主要客户均通过自行营销取得订单，公司主要向主要客户销售阀类、增压器、助力器、配件等汽车零配件。

公司与万安及其子公司的订单取得方式，销售具体内容、结算方式、信用政策、产品定价依据，分析定价公允性和议价能力水平等详见本章节之“3、主要客户介绍”

公司目前尚无自营进出口权，公司外销产品系通过先销售给国内有进出口经营权的诸暨杰凯等外贸公司，再由外贸公司对外出口销售。公司与外贸公司之间交易及结算方式为：公司自行洽谈国外客户后，委托外贸公司办理产品出口及结汇事宜，公司对国外客户一般采取款到发货或货到后立即付款的收款政策，外贸公司收到外汇后立刻将其兑换成人民币计算结汇款和可以收到的出口退税，减去代理手续费后与公司结算，公司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给外贸公司确认外销收入。公司定价依据是以市场价格为基准，根据生产成本加上一定利润并结合市场供求情况向客户报价，定价公允。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销售方式为直销，客户依据自身需求向公司下订单，公司根据生产成本加上一定利润并结合市场供求情况向客户报价。公司与上述大客户建立了长期稳固的合作互信关系，使得公司的销售具备了稳定性和持续性。

2）报告期内，公司主要海外客户基本情况如下：

客户名称	客户获取方式	交易背景	定价政策	合作模式	销售方式
V.V.K. AUTO PART LTD.（中文名称：金马汽车零件有限公司）	公司主要通过以下两种方式取得外销订单:①国内外各展销会。公司通过参加广交会、上海法兰克福汽配展销会等各类行业展销会获取订单；同时，公司也参与泰国、马来西亚、印尼、台湾、美国等国外展销会获取订单。②阿里巴巴	世界经济一体化下,客户全球比价采购	成本加成法	签订框架式协议，按日常订单式组织生产	买断式销售
KINMA AUTO PARTS SDN.BHD（中文名称：金马汽车零件有限公司）			成本加成法	签订框架式协议，按日常订单式组织生产	买断式销售
TRANVU TRADING DEVELOPMENT			成本加成	签订框架式协议，按日	买断式销售

CO,.LTD（中文名称：TRANVU 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中国供应商“出口通”B2B 平台展示推广产品进而获取订单。		法	常订单式组织生产	

（三）公司主要原材料、能源及供应情况

1、原材料供应情况

公司生产所使用的主要原材料包括铝合金锭、铝卷、铝棒、铜棒等。2015 年 1-7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公司原材料占营业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83.29%、82.24%、83.30%。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具体构成如下：

项目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材料成本	20,213,271.07	83.29	32,099,047.33	82.24	28,903,757.03	83.30
人工成本	929,485.27	3.83	1,830,551.21	4.69	1,530,198.90	4.41
制造费用	3,125,788.59	12.88	5,101,344.22	13.07	4,264,431.86	12.29
合计	**24,268,544.93**	**100.00**	**39,030,942.76**	**100.00**	**34,698,387.79**	**100.00**

2、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2015 年 1-7 月，公司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金额与所占采购总额的比例为：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元）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上海正岸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7,190,443.04	31.00
浙江明亮铝业有限公司	6,374,887.38	27.49
永康市赛衡工贸有限公司	1,375,226.32	5.93
无锡市伦升物资有限公司	1,324,786.32	5.71
宁波美仑达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1,234,134.48	5.32
合计	**17,499,477.54**	**75.45**

2014 年度，公司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金额与所占采购总额的比例为：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元）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浙江明亮铝业有限公司	8,100,562.44	24.19
宁波市北仑区大矸盛达模具厂	2,840,212.98	8.48
宁波美锌美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1,896,641.03	5.66
永康市赛衡工贸有限公司	2,078,780.27	6.21
上海正岸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1,455,036.85	4.34
合计	**16,371,233.57**	**48.88**

2013 年度，公司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金额与所占采购总额的比例为：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元）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浙江明亮铝业有限公司	10,492,192.71	35.10
宁波市北仑区大矸盛达模具厂	2,927,064.93	9.79
无锡市伦升物资有限公司	2,500,557.31	8.37
永康市赛衡工贸有限公司	1,843,103.83	6.17
宁波美锌美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977,940.17	3.27
合计	**18,740,858.95**	**62.70**

公司不存在对的单一供应商的重大依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未在上述供应商中占有权益。

（四）报告期内重大业务合同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业务合同均正常履行，不存在纠纷情况。

1、重大销售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客户为国内汽车零配件厂商以及马来西亚等东南亚各地汽车整车、配件厂商。对公司影响较大的销售合同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合同名称	金额	合同期限	履行情况
1	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基本供货协议书	-	2014 年 1 月 1 日起 3 年	正在履行
2	安徽万安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基本供货协议书	-	2014 年 1 月 1 日起 3 年	正在履行

3	浙江博胜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基本供货协议书	-	2014 年 1 月 1 日起 3 年	正在履行
4	诸暨杰凯进出口有限公司	出口代理协议	-	2015 年 2 月 3 日至 2017 年 2 月 3 日	正在履行
5	诸暨杰凯进出口有限公司	出口代理协议	-	2013 年 2 月 3 日至 2015 年 2 月 3 日	已履行
6	宁波泰之奕进出口有限公司	订购单	132,500.00	2015.3.31	已履行

2、重大采购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的重大采购合同情况如下：

合同对象	合同标的	合同金额（元）	合同签订日/有效期	履行情况
上海正岸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铝合金锭	2,536,720.19	2015.7.13	已履行
上海正岸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铝合金锭	1,584,033.74	2015.5.20	已履行
上海正岸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铝合金锭	2,304,057.08	2015.3.23	已履行
浙江明亮铝业有限公司	铝合金锭	264,000.00	2015.9.23	已履行
宁波美伦达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阀体、活塞等	4,340,000.00	2015.5.1-2015.12.31	正在履行
永康市赛衡工贸有限公司	助力缸、油封支架等	2,410,000.00	2015.1.1-2015.12.31	正在履行
芜湖鑫海机床零部件有限公司	铸件	1,020,000.00	2015.1.1-2015.12.31	正在履行
瑞安市路美特电热电器有限公司	加热器总成、感应器线束等	1,435,000.00	2014.12.1-2015.12.31	正在履行
瑞安市路美特电热电器有限公司	塑料环、行程开关等	1,435,000.00	2014.1.1-2014.12.31	已履行
宁波市北仑区大矸盛达模具厂	亮体、排污阀等	1,079,000.00	2013.1.1-2013.12.31	已履行

3、重大借款合同

（1）公司与银行之间正在履行的重大借款情况如下：

银行	名称	编号	有效期限	金额（万元）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诸暨支行	借款合同	（20503010）浙商银小借字（2015）第 00058 号	2015 年 4 月 9 日至 2016 年 4 月 8 日	300.00

（2）镭迪机械与银行之间正在履行的重大借款情况如下：

银行	名称	编号	有效期限	金额（万元）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分行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0007316	2015 年 10 月 27 日至 2016 年 10 月 27 日	200.00

4、重大担保合同

（1）公司与银行之间正在履行的重大担保情况如下：

银行	名称	编号	金额（万元）	期间	抵押物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诸暨支行	最高额抵押合同	（337099）浙商银高抵字（2014）第 40007 号	800.00	2014 年 4 月 11 日起至 2017 年 4 月 10 日止	房屋：房权证诸字第 F0000051904 号、房权证诸字第 F0000019489 号 土地：诸暨国用（2006）第 7-6305 号

（2）镭迪机械与银行之间正在履行的重大担保情况如下：

银行	名称	编号	金额（万元）	期间	抵押物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诸暨支行	最高额抵押合同	0006115	1,100	2015 年 1 月 5 日至 2017 年 1 月 5 日	房屋：房权证诸字第 F0000094954 号 土地：诸暨国用（2012）第 91001445 号

5、其他担保合同

银行	担保方	被担保方	名称/编号	期限	金额（万元）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诸暨支行	陈伟平、周建芳、周建伟、王迪蔚	万盛有限	（337099）浙商银高保字（2014）第 40012 号	2014 年 4 月 11 日至 2017 年 4 月 10 日	770.00

五、公司商业模式

公司致力于汽车底盘用零配件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等，公司产品的销售模式主要分为直销与经销。直销主要向国内汽车零部件供应商销售产品或通过委托进出口公司代理产品出口至国外客户；经销主要为向贸易型公司销售公司产品。具体如下（1）汽车零部件供应商：公司将产品直接销售于国内汽车零部件供应商；（2）进出口代理商：公司自行获取外销订单后，委托如上海林和国际物流有限公司、诸暨杰凯进出口有限公司等进出口公司为其代为办理出口报关等手续，从而实现产品销往国外市场。此类销售模式中，公司与进出口代销商之间仅为委托代理关系，采取代理式销售。公司产品的退换货、因质量、包装等引起的问题均由公司自行负责。（3）贸易商。公司通过与宁波奕之泰进出口有限公司等国内贸易型公司签订合同，将产品销售于国内贸易商，由其向国内外客户销售。此种销售模式采取买断式销售，贸易商客户购买公司产品进行二次销售的过程中是否卖出、是否获利均与公司无关。

公司实行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根据生产订单和产品库存安排生产计划，即按照客户的年、月、周计划及订单采购原材料、组织生产、控制质量、及时交付，以满足客户的需求。公司按双方约定的价格及付款周期，按时回笼资金。公司为每位客户都设有服务专员，及时做好现场及售后服务工作。公司通过上述业务流程的商业模式销售空气增压器、刹车助力器、离合助力器、阀类等产品，并获得收入、利润及现金流。

（一）销售流程

1、销售流程

市场部工作人员与客户交流洽谈并签订合同。市场部在接到客户电子计划订单后，将订单输入公司 EIP 系统,并通知计划物流部。计划物流部随之进行 MIP 运算，若缺货，则通知生产部安排生产；若有存货，则通知仓库根据计划订单进行发货。发货前由外检站检验，检验合格后发货。发货时需填制发货单，之后安排物流送货，并在客户签字确认后由物流带回发货单递交仓库。仓库将发货单递交财务部，财务部据此开票。财务部开票后交由市场部，由市场部将发票交客户挂账。挂账到期，由市场部通知客户付款。

公司销售收款政策主要有以下两种方式：（1）对长期合作的客户或大客户，

给予开票日后 3 个月的信用期；（2）对新客户和非主要客户，采用预收部分定金，或给予开票日后 1-2 个月的信用期。

公司销售流程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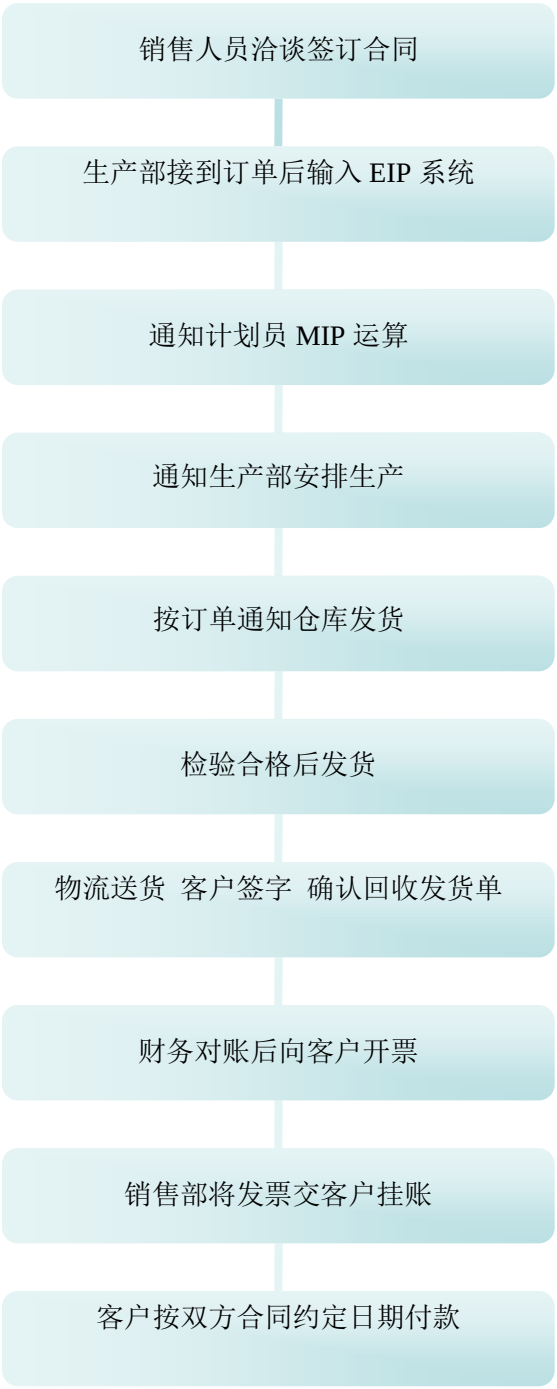

2、售后服务

销售业务员根据部门工作计划，定期进行顾客满意度调查。生产部根据市场

全年工作计划和客户满意度对客户服务进行持续改进，随时处理问题，以满足客户要求。当产品质量不符客户订单要求时，技术部将组织相关部门成立工作小组，提出处置意见，尽可能缩短处理周期，以最大限度减少对顾客和公司造成的损失。

（二）采购流程

原材料、配件采购由计划员于每月28号前根据客户月订单信息编制月需求计划，并结合库存数量编制实际采购计划，经分管领导审批后将采购计划交采购部；辅料采购由各需求部门于每月1号和15号前分两批根据实际需求申请当月补充及次月采购计划，经部门经理审核后提交仓库，仓库填写库存数后，对需求数与库存数的差额部分编制实际采购计划，并报分管领导审批后交采购部。采购部在合格供应商系统中寻找供应商并进行询价、比较、议价，确定合适的供应商后签订采购合同。供应商将货物送交仓库，经仓库确认数量、质量部检验合格后办理入库。入库后，采购部填写付款申请单，经总经理审批后，交财务部办理付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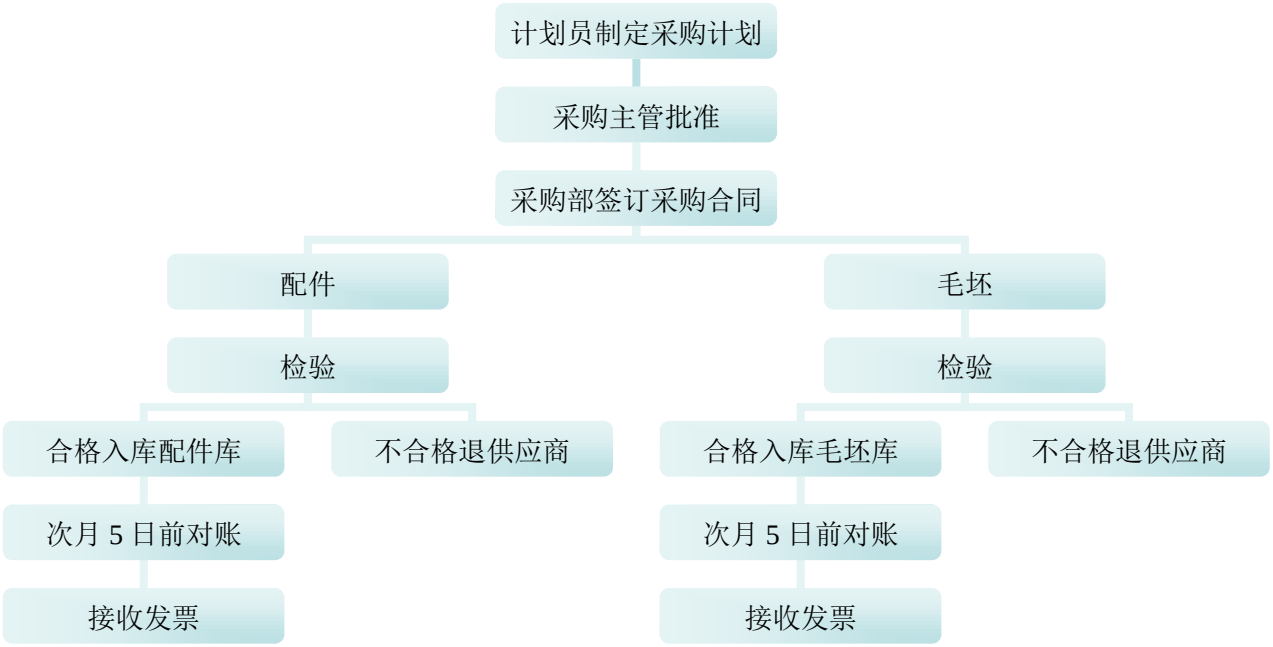

（三）生产流程

生产制造部根据计划员指令安排各工段填制领料单，并到仓库领取原材料，然后根据生产作业指导书进行生产，并填写流程卡。流程卡记录包括生产人员、生产工序、巡检员、生产数量质量情况等；零件周转箱需填写工序标识卡，标明

零件名、数量，确认合格后交下道工序生产。所有工序都完工并经检验合格后交仓库办理入库。生产中报废的，质检员填写报废单，并随同报废件送至废料库，废料库管理员签字确认数量，报废单交仓库管理员记录后再交财务部入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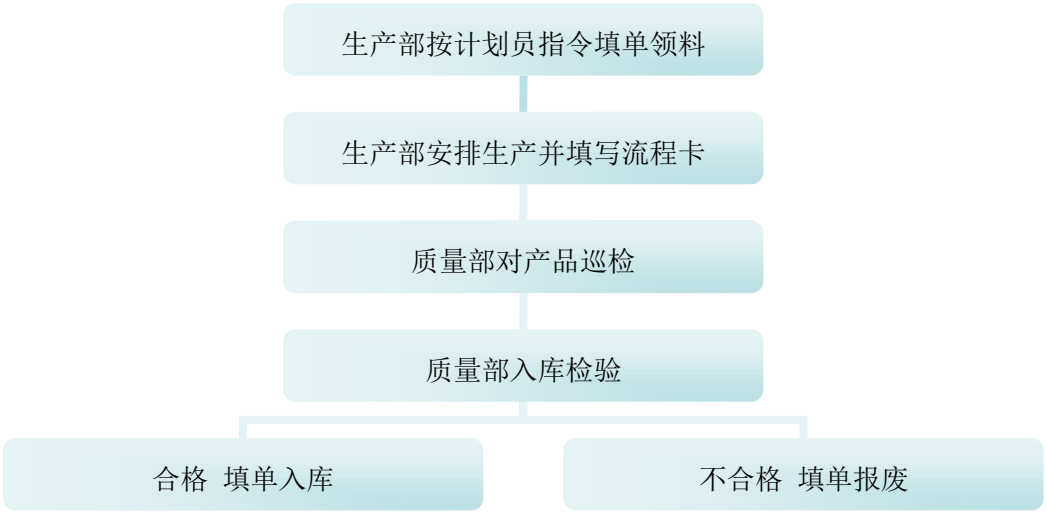

（四）研发流程

市场部、技术人员根据客户需求开发车型，在与客户进行技术交流、投标等工作后签订开发合同；技术部成立项目小组，根据开发合同的要求，制定开发控制计划；对开发产品的工装（模具、检具、夹具）进行设计、审核，完成设计图纸；与分供方签订材料、工装（模具、检具、夹具）等采购合同，再进行产品的生产制造（包括自制及供方制造）；经检测、试装、改善合格后，送样品到客户，由客户检测试装确认后方可批量生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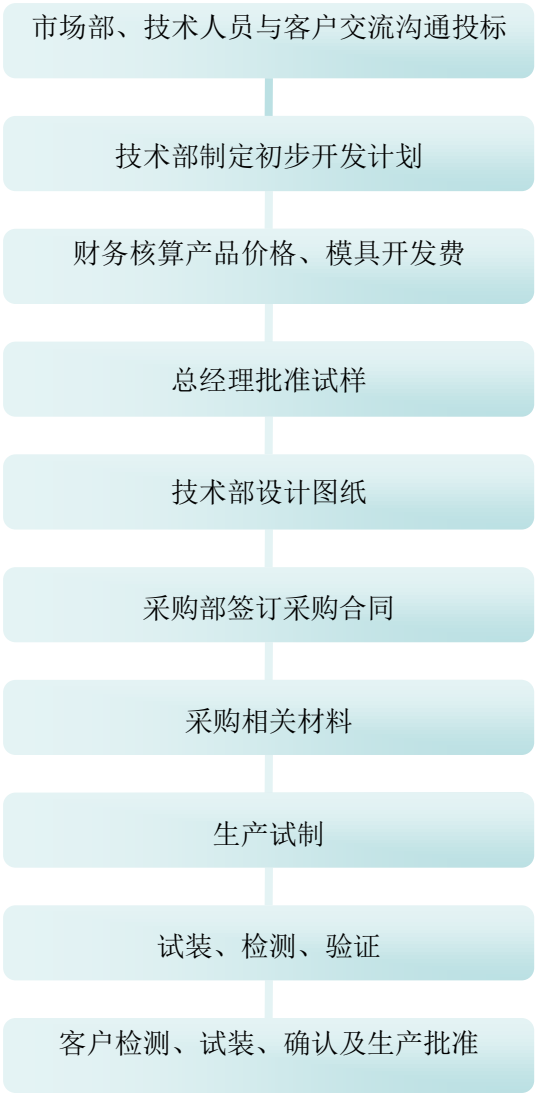

2013 年 12 月，浙江省科学技术厅评定公司为“浙江省科技型中小企业”。公司未设置专门的研发部门，由各业务部门核心人员组成研发团队，负责公司产品的研发。公司拥有核心技术人员 3 名，核心技术人员情况详见本章节“三、与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之“（六）员工情况”。未来公司预计加大研发投入力度，努力提升研发水平和创新能力。

六、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一）公司所处行业分类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为阀类、助力器、增压器等汽车零部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根据不同划分标准，行业类别细分如下：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公司属于 C36“汽车制造业”中的 C3660“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属于 C36“汽车制造业”；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是 C36“汽车制造业”中的 C3660“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布的《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是 13“非日常生活消费品”中的 13101010“机动车零配件与设备”。

（二）行业基本情况

1、行业主管部门和行业监管体制

公司所处行业是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行业。该行业采取在国家宏观经济政策调控下，遵循市场化发展模式的市场调节管理体制，采取政府宏观调控和行业自律管理相结合的方式。

所处行业的宏观调控部门为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其下属的产业司主要负责提出推进产业发展的重大思路和政策措施，指导技术改造，以及审批和管理投资项目。目前国家对汽车生产企业投资项目分类实行备案和核准两种制度。其中，对投资生产汽车零部件的项目实行备案制，由企业报送省级投资管理部门备案。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负责行业技术、质量监管等工作。全国汽车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在全行业内商讨行业、国家标准，工信部等部门审议通过行业、国家标准。国家工商管理总局负责监管行业市场、企业动作等。环保部门监管企业生产造成的环境污染。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负责监管企业安全生产管理活动。

所处行业的自律管理组织是中国汽车工业协会。其主要承担汽车及零部件行业引导和服务职能，负责产业及市场研究、技术标准的起草和制定，产品质量的监督，提供信息和咨询服务、行业自律管理等。

2、行业相关主要法律法规及产业政策

（1）行业相关法律法规

我国汽车行业及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行业相关的法律法规主要有：

名称	实施时间
《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	1993 年 9 月 1 日
《产品质量监督抽查管理办法》	2011 年 2 月 1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	1983 年 3 月 1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侵权责任法》	2010 年 7 月 1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	2002 年 11 月 1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循环经济促进法》	2009 年 1 月 1 日
《国家汽车及零部件出口基地管理办法》	2012 年 8 月 9 日
《货物出口许可证管理办法》	2008 年 7 月 1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能源节约法》	1998 年 1 月 1 日

（2）行业相关产业政策

汽车零部件制造行业是汽车制造业的基础，在国民经济中的地位也越来越重要，为国家重点支持的行业。近年来，国家相关部委出台了一系列的关于支持汽车零部件及整车制造行业结构调整、产业升级、促进汽车消费、规范行业管理、拉动汽车消费以及促进区域经济发展的政策法规。汽车零部件行业的政策导向集中在五个方面：鼓励零部件制造企业利用金融工具，提高企业国际竞争力；鼓励零部件制造厂商融入跨国汽车集团全球采购体系；鼓励零部件行业通过建立研发中心，产、学、研相结合，提升我国零部件产业的技术水平；支持在关键领域形成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技术；规范出口秩序，形成有序竞争。

我国汽车行业及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行业相关的产业政策主要有：

名称	颁布单位	年份	相关内容
《关于进一步做好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工作的通知》财建[2014]11 号	财政部、科技部、工信部、发改委	2014 年	为加快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推进节能减排，促进大气污染治理，启动了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工作规定，纯电动乘用车、插电式混合动力（含增程式）乘用车、纯电动专用车、燃料电池汽车 2014 和 2015 年度的补助标准将在 2013 年标准基础上下降 10%和 20%。现将上述车型的补贴标准调整为：2014 年在 2013 年标准

			基础上下降 5%，2015 年在 2013 年标准基础上下降 10%，从 2014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
《关于加快推进重点行业企业兼并重组的指导意见》工信部联产业[2013]16 号	工信部、发改委等 12 部委	2013 年	针对汽车行业提出推动整车企业横向兼并重组、推动零部件企业兼并重组、支持大型汽车企业通过兼并重组向服务领域延伸、支持参与全球资源整合与经营四大思路，明确支持零部件骨干企业通过兼并重组扩大规模，与整车生产企业建立长期战略合作关系，发展战略联盟，实现专业化分工和协作化生产；鼓励汽车企业“走出去”，把握时机开展跨国购，在全球范围内优化资源配置，发展并完善全球生产和服务网络，提升国际化经营能力，增强国际竞争力。
《节能与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2012-2020 年）》国发[2012]22 号	国务院	2012 年	明确了节能与新能源汽车发展的技术路线和主要目标，提出了五大主要任务和六大保障措施。该规划提出的目标包括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及关键零部件技术整体上达到国际先进水平，掌握混合动力、先进内燃机、高效变速器、汽车电子和轻量化材料等汽车节能关键核心技术，形成一批具有较强竞争力的节能与新能源汽车企业，同时关键零部件技术水平和生产规模基本满足国内市场需求。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	国务院	2011 年	建设原理创新、产品创新和产业化创新体系。重点突破动力电池、驱动电机等关键零部件及动力总成管理控制系统。推广高效内燃机、高效传动与驱动、材料与结构轻量化、整车优化、普通混合动力技术，推动汽车产品节能。汽车行业要强化整车研发能力，实现关键零部件技术自主化，提高节能、环保和安全技术水平。
《关于促进战略性新兴产业国际化发展的指导意见》商产发[2011]310 号	商务部、发改委、科技部工信部等 10 部委	2011 年	提出 36 项建议以促进新兴产业发展，并明确将新能源汽车产业列入国际化推进重点。该指导意见针对新能源汽车产业指出，推动传统汽车制造企业向新能源汽车领域发展，培育本土龙头企业和新能源汽车跨国公司；鼓励境外申请专利；鼓励参与国际标准制定，逐步与国际标准接

			轨；建立产业联盟和行业中介组织，规范市场秩序；鼓励新能源汽车零部件企业“走出去”，在海外投资建厂。
《机械基础零部件产业振兴实施方案》	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	2010 年	针对我国机械基础零部件产业存在的问题，提出“市场主导、创新先导、结构优化、重点突破”的基本原则，指出振兴我国机械基础零部件产业的重点任务是围绕重点领域，突破一批关键零部件发展瓶颈；加快产业及产品结构调整，增强企业竞争力；加强基础建设能力，提高产品质量和档次。
《关于促进我国汽车产品出口持续健康发展的意见》商产发[2009]523 号	商务部、发改委、工信部等 6 部委	2009 年	汽车及零部件出口从 2009 年到 2011 年力争实现年均增长 10%；到 2015 年，汽车和零部件出口达到 850 亿美元，年均增长约 20%；到 2020 年实现我国汽车及零部件出口额占世界汽车产品贸易总额 10%的战略目标。该意见同时提出，着力培育我国具有较强科技创新能力和自主核心技术的跨国汽车和零部件企业集团；零部件出口市场以售后和维修市场为主向进入跨国公司全球供应配套链市场转变。
《汽车产业发展政策（2009 年修订）》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第 8 号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09 年	汽车零部件企业要适应国际产业发展趋势，积极参与主机厂的产品开发工作。在关键汽车零部件领域要逐步形成系统开发能力，在一般汽车零部件领域要形成先进的产品开发和制造能力，满足国内外市场的需要，努力进入国际汽车零部件采购体系。同时将引导社会资金投向汽车零部件生产领域，促使比较优势的零部件企业形成专化、大批量生产和模块化供货能力。对能为多个独立的汽车整车生产企业配套和进入国际汽车零部件采购系统的零部件生产企业，国家在技术引进、技术改造、融资以及兼并重组等方面予以优先扶持。
《汽车产业调整和振兴规划》	国务院	2009 年	支持关键零部件技术实现自主化。发动机、变速器、转向系统、制动系统、传动系统、悬挂系统、汽车总线控制系统中的关键零部件技术实现自主化。推进汽车

			产业重组。支持汽车零部件骨干企业通过兼并重组扩大规模，提高国内外汽车配套市场份额。
《关于汽车工业结构调整意见的通知》发改工业[2006]第 2882 号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	2006 年	支持零部件工业加快发展打破不利于汽车零部件配套的地区之间或企业集团之间的封锁，逐步建立起开放的、有竞争性的、不同技术层次的零部件配套体系。国家支持有条件的地区发展汽车零部件产业集群；鼓励汽车生产企业与零部件企业联合开发整车产品；引导零部件排头兵企业上规模上水平，进行跨地区兼并、联合、重组，形成大型零部件企业集团，面向国内外两个市场。各地政府和有关部门要制定切实有力的措施支持国内骨干零部件企业提高产品研发能力。

3、行业壁垒

（1）客户壁垒

一般来讲，汽车零部件企业与下游整车生产企业及售后维修企业长期的供货关系，促进了相互间的信任，这种紧密的配套关系较为稳固，新进入的企业较难取代整车生产企业原有的汽车制动部件供应商。

（2）技术壁垒

虽然本行业在生产技术流程方面保密性要求不高，但是各主要生产企业在生产过程中均形成了自己独特的生产工艺，这些生产工艺在提高产品性能、生产效率及降低成本方面取得了显著成效。因此，新进入企业在生产工艺上的欠缺，使得他们在成本控制、产品性能方面在与老企业竞争中处于劣势。同时，整车厂商与上游零部件企业的合作越来越多的采用从概念设计时就联合研发的模式，由此，研发实力已成为汽车零部件制造行业发展的瓶颈。这就对汽车零部件生产企业的设计能力、快速反应能力等提出了更高的要求，主要表现在：零部件制造商要在整车概念设计、零件配套、工艺设计等多方面有一支专业、快速反应的技术团队，可随时与整车厂商进行技术方案沟通、样件的试制和试装的配合，以提高整车开发效率。因此，进入本行业需要较强的技术实力。

（3）市场壁垒

汽车零部件制造行业有较强的地缘性要求，区域性特征较明显。零部件制造企业要毗邻整车制造企业，才有可能在行业内立足。同时，整车制造企业一般会按照自己的供应商选择标准，对供应商的生产、管理、质量控制的各个方面进行严格的审核评定，最终通过的供应商才能为合格供应商。这个过程较为复杂，故一旦双方建立起采购供应关系，往往都会较为稳定，对新进入企业拓展市场造成了一定难度。

（4）资金壁垒

汽车零部件制造行业属于资金密集型行业，需要大量资金用于取得生产建设用地、建设厂房、购置各种生产设备及检测设备，此外，为满足周转需求，资金投入量也相对较大。

4、行业市场规模及发展现状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行业是汽车工业发展的基础，在整个汽车产业链中占据重要位置。汽车产业是国民经济重要的支柱产业，产业链长、关联度高、就业面广、消费拉动大，在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中发挥着重要作用。而汽车零配件及配件制造行业受汽车整车制造企业影响较大。汽车零部件根据其进入整车的不同时间段可以分为整车配套市场和售后维修市场：整车配套市场（即 OEM 市场）是指在新车出厂前，各个汽车零部件厂商为新车零部件进行配套的市场，包括汽车的各种零部件；售后维修市场（即 AM 市场）是指汽车在使用过程中由于零部件损耗需要进行更换所形成的市场，一般汽车维修市场主要产品是汽车易损件。因此从行业分析的角度而言，想要对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行业发展形成正确的认知，必须要以全面、联系的观点看待汽车整车行业及汽车零部件行业的关系。

（1）国际市场

A. 国际汽车整车行业

汽车工业在制造业中占有很大比重，对工业结构升级和相关产业发展具有明显的带动作用，具有产业关联度高、涉及面广、技术要求高、综合性强、零部件数量多、附加值大等特点。

年份	全球汽车生产数量（万辆）	全球汽车产量增速%	世界 GDP 年增长率%
2005	6,671.95	4.2	3.46
2006	6,922.30	4.1	4.00
2007	7,326.61	5.8	3.94
2008	7,072.97	-3.5	1.33
2009	6,176.23	-12.4	-2.25
2010	7,758.35	25.6	4.34
2011	7,988.09	3.2	2.73
2012	8,423.62	5.5	2.20
2013	8,759.60	4	2.17
2014	8,993.07	2.7	2.47

数据来源：GDP 增速来自新浪全球宏观经济数据；全球汽车产量数据来自国际汽车制造商协会（OICA)

上述是 2005-2014 年间全球 GDP 增速和世界汽车产量变动的统计数据，由图表可得，目前全球汽车总产量整体呈稳步增长趋势。虽然 2008-2009 年间受金融危机影响，全球汽车消费市场萎靡，汽车总产量有所下滑。但自 2010 年起，全球经济形势回暖又重新带动汽车工业复苏，全球汽车产销情况逐渐好转，当年全球汽车总产量达到 7,758.35 万辆，同比增长 25.60%。2011 年、2012 年全球汽车产量小幅增长，整体趋稳。根据安永和世行的报告，中产阶级在未来将会达到 50 亿人，因此他们的购买力在 2030 年会是现在的 3 倍。全球中产阶级数量和购买力提高以及机动化率的增长，将导致汽车保有量的上升，特别是亚洲市场的这一变化将更为显著。而人口的流动性增强，经济活动增强，反过来又意味着更强的购买力，这便构成了一个完整的良性循环。因此全球汽车行业趋稳发展态势仍将持续很长一段时间。

其次，由于全球发达国家的汽车市场已趋于饱和，一些劳动密集、资源密集的汽车制造活动已经逐步由发达国家向发展中国家进行产业转移，以中国、巴西和印度为代表的新兴发展中国家汽车工业发展迅速，增长速度明显高于发达国家。全球汽车生产格局从先前被美国、日本、德国、法国老牌四强垄断逐渐转变为老牌四强产量比重下降、金砖四国迅速崛起的态势。从近几年的发展势头来看，欧美国家增速缓慢，有部分甚至出现大幅度的下滑，亚太新兴国家发展势头强劲，

尤其是中国自 2013 年起截至目前已实现汽车产销量连续六年全球第一。金砖四国（中国、俄罗斯、巴西、印度）产量占全球汽车产量比重逐年增加，老牌四强（美国、日本、德国、法国）的产量占比逐年减少。世界汽车生产重心正在逐渐向金砖四国转移。

波士顿咨询公司（BCG）发布的调查报告显示，未来四年内金砖四国的汽车销量将占到全球总量的三分之一，并将以每年 3%至 15%的速度增长，超过成熟市场 2%的年增长率。据预测，中国新车的销售会在 2012 年至 2019 年之间翻番，其销售量将相当于欧美两个汽车市场的销量总和，虽然其年增速会逐渐放缓，不及过去 20%到 40%的增幅，但是中国汽车市场的成长状况仍极其可观。巴西可能是销量增长最为稳定的一个国家，根据 2014 年数据可得，其市场容量在金砖四国中排名第 2。印度市场增长最快，但整体容量仍处在第 3 位。俄罗斯汽车市场虽然在 2013 年受到重创，达到历史最低，但在俄罗斯境内投资建厂的欧洲制造商们还是相信俄罗斯市场的潜力，认为俄罗斯会在 2020 年，仅次于德国，成为欧洲第二大汽车市场。综上所述，金砖四国在汽车行业的中期发展前景仍然可观，是全球车市复苏的引擎，将成为全球主要汽车市场。

其三，全球范围内汽车集团兼并与重组趋势加剧。1964 年，全世界独立的较大规模的汽车公司有 52 家，到 1980 年减少为 30 家。进入 20 世纪 90 年代以来，由于全球汽车生产能力普遍过剩（年过剩约 1000 万辆），加之各国对安全、排放、节能法规日趋严格，促使汽车产业全球性结构调整步伐明显加快，许多发达国家的汽车公司通过扩张、合并、兼并等手段增强自身竞争力。产业链的全球化和大规模的跨国重组，从根本上改变了汽车产业的传统资源配置方式、企业的竞争模式和企业的组织结构。汽车跨国公司通过收购、兼并、控股和参股等联合和重组手段，已形成十大汽车集团，其产量已占世界汽车产量 80%以上。

B. 国际汽车零部件制造行业

与此同时，国际车市中的零部件制造企业，在汽车产业链中的地位进一步提升。经过长期发展，汽车零部件制造企业正在走向组织集团化、技术高新化、供货系统化和经营全球化的发展道路。市场竞争的加剧，促使世界各大汽车公司纷纷改革供应体制，实行全球生产、全球采购策略。世界主要整车制造商纷纷由传

统的纵向经营、追求大而全的生产模式转向精简机构、以开发整车项目为主的专业化生产模式，由此逐渐形成以整车厂为核心，多级配套供应商紧密配合的金字塔形组织结构模式。整车制造商大幅降低零部件自制率，将大大推动汽车零部件行业的市场发展，并创造出庞大持续的市场需求。

目前，全球汽车零部件行业经过长期发展，主要呈现出以下发展特点：一是汽车零部件行业趋于专业化、精细化、多层级化，全球零部件系统集成供应商主导一级配套市场；二是全球汽车零部件产业主体还是由美国、德国、法国及日本等传统汽车工业强国主导，但以中国为代表的新兴工业化国家本土供应商快速成长；三是汽车整车厂为保证产品品质，建立了严格的零部件供应商准入体系；四是汽车零部件的系统配套、模块化、平台化供应日趋成为市场主流；五是零部件企业在整车的开发和生产过程中的介入程度越来越深，汽车产业链的技术与研发重心逐渐开始向零部件制造商倾斜。

（2）国内市场

A. 国内汽车整车行业

从中国第一汽车制造厂奠基算起，我国汽车工业已经走过 60 年。从无到有，从小到大，我国汽车工业伴随着新中国一起成长。我国汽车工业从步履蹒跚到大踏步迈进，走出了一条独特的发展道路，促使我国成为世界第一汽车制造大国。其主要发展现状如下：

1）汽车行业产销量稳居世界第一，已成为国民经济重要的支柱产业

1978 年，我国汽车产辆不足 15 万辆；2009 年，在国际金融危机冲击、全球汽车市场萧条的形势下，我国汽车产销突破千万辆大关，跃居世界第一；2014 年产销突破 2300 万辆，连续六年位居世界首位。改革开放初期，汽车工业增加值占全国 GDP 仅为 0.59%左右。连年的产销增长、高比例的税收以及巨大的就业和消费市场的拉动，稳固子汽车产业在国民经济中的支柱产业地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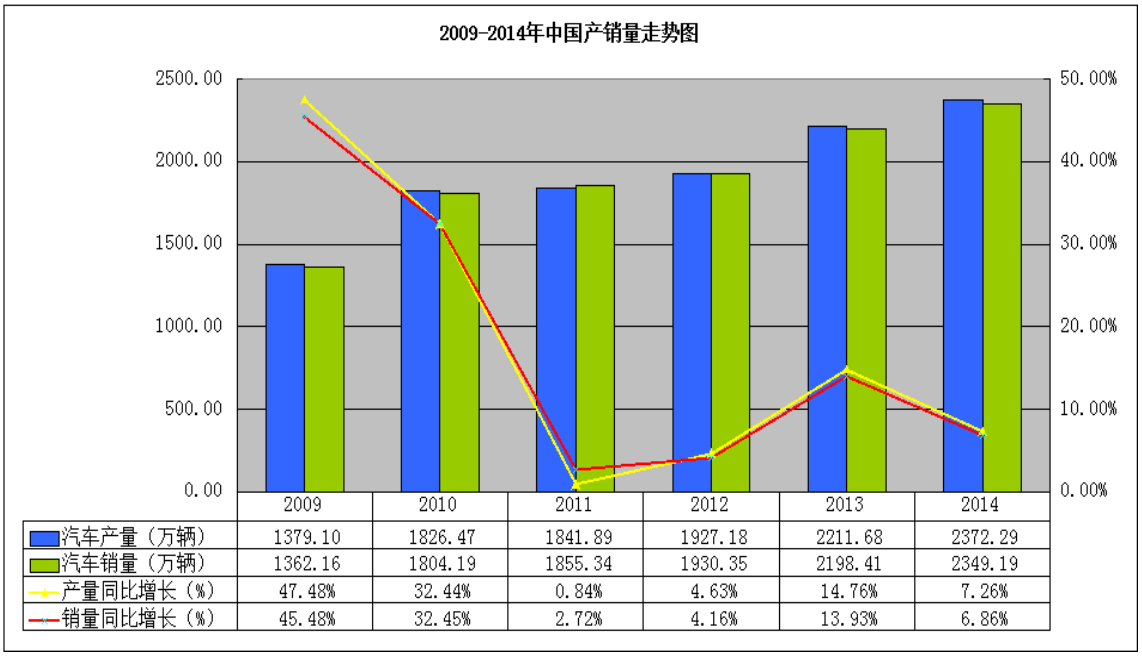

	2009	2010	2011	2012	2013	2014
汽车产量（万辆）	1379.10	1826.47	1841.89	1927.18	2211.68	2372.29
汽车销量（万辆）	1362.16	1804.19	1855.34	1930.35	2198.41	2349.19
产量同比增长（%）	47.48%	32.44%	0.84%	4.63%	14.76%	7.26%
销量同比增长（%）	45.48%	32.45%	2.72%	4.16%	13.93%	6.86%

数据来源：国家信息中心

数据显示，近几年国内汽车产销虽不如之前 30-40%的迅猛增长速度，但总体呈平稳增长态势。2014 年我国汽车产销分别完成 2372.29 万辆和 2349.19 万辆，同比增长 7.26%和 6.86%；预计这种趋稳增长的状况将会延续到 2015 年。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统计分析，今年上半年国内汽车产销分别完成 1209.5 万辆和 1185.03 万辆，同比增长 2.6%和 1.4%，增速比上年同期回落 6.96 个百分点和 6.93 个百分点；2015 年 1-7 月，我国乘用车产销 1162.90 万辆和 1136.42 万辆，同比增长 4.01%和 3.39%；商用车产销 198.37 万辆和 198.91 万辆，同比下降 14.62%和 13.91%。截至目前的数据来看，今年我国的整车市场处于低迷状态，但其产销量在世界整车市场中仍相当可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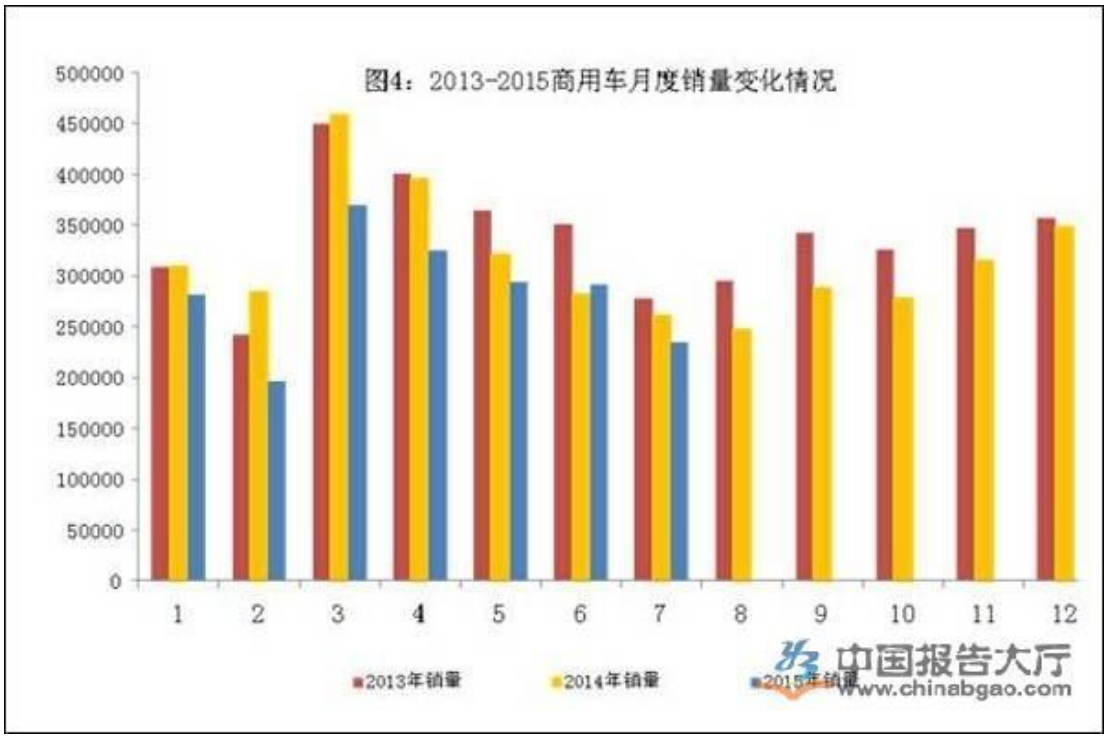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国家信息中心

而且根据国家信息中心的监控规律，国外汽车的发展均遵循 5 年左右的起伏规律，日韩国家的汽车产业均经历了孕育期和普及期两个高速发展的时期。按这种规律从 2013 年开始，我国汽车产业将进入又一个高速发展的时期，即汽车普及期。因此总体而言我国汽车产业在中期仍是被看好的行业。

2）研发投入逐年增长推动汽车工业技术水平稳步提高

下表为我国汽车产业 2005-2012 年的研发投入情况，研发投入逐年增长，这有力地推动了我国汽车技术水平的不断进步。整车方面，节能与新能源汽车以及中国品牌汽车取得了长足进步；零部件方面，先进发动机、AT、AMT、CVT、DCT 等领域的自主研发能力逐步增强。

表1 2005~2012年中国汽车产业研发收入

年份	研发投入（亿元） (A)	营业收入（亿元） (B)	A/B (%)
2005	167.8	10 108.4	1.66
2006	244.8	13 818.9	1.77
2007	308.8	17 201.4	1.8
2008	388.7	18 767.0	2.07
2009	460.6	23 817.5	1.93
2010	498.8	30 762.9	1.62
2011	548.0	33 617.3	1.63
2012	591.3	36 373.1	1.63

数据来源：中国汽车工业协会

3）汽车产业大而不强，中国品牌汽车发展前景令人担忧

截至 2015 年 4 月，自主品牌在乘用车市场的份额同比持续提升，但在轿车市场的销量继续受挫，今年前四个月均呈下跌态势。最新整理的数据显示，今年 4 月份，自主品牌轿车销量由去年同期的 230,308 辆降至 190,142 辆，同比下跌 17.40%；1-4 月，自主品牌轿车累计销售 90.01 万辆，较去年同期下跌 6.60%，市场份额下降 0.8 个百分点至 22.30%。在销量排名前十位的轿车品牌中，已经连续几年没有中国品牌。中国品牌与外国品牌的差距仍然很大，中国品牌的未来发展之路依然任重道远，这需要国内汽车企业继续苦练内功，不断提升自主创新能力和品牌竞争力。

B. 国内汽车零部件制造行业

1）行业规模迅速扩大，但占汽车工业总产值比重仍较低

随着汽车市场的迅速发展，中国汽车产业已经成为世界汽车领域最大的蛋糕。在蛋糕越做越大的同时，中国汽车零部件企业也迎来爆发期。预计在未来五年里，中国汽车零部件制造业将实现每年 20%以上的增长。

今年以来，我国整车车市持续低迷，但与销售惨淡的整车市场形成鲜明对比的是，我国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行业则在利润方面表现突出。数据显示，在已披露 2015 年中期业绩预告的 50 余家零部件企业当中，有 39 家公司预告净利润增长，占比达七成。其中，世纪华通净利润增幅最大，根据其 2015 年中报，公司净利润为 1.44 亿，同比增长 174.22%；而申华控股净利润预计同比增长 166%-172%。

而且根据欧美等成熟汽车市场发展经验，汽车行业整车与零部件生产规模比例为 1:1.7，目前我国汽车整车与汽车配件年产值规模比例为 1:0.5。我国汽车行业迅猛的发展，为汽车零部件制造商提供了良好机遇。中国汽车零部件供应商的销售额将在今后几年内获得强劲增长。各地报表统计显示：2015 年，中国汽车保有量将从目前的 6000 万辆增长到 1.45 亿辆，迅速增长的汽车保有量，将推动零部件售后市场销售额快速增长，年增幅将超过 30%，年产值将达 2 万亿。

但同时也应意识到，我国汽车零部件制造业产值占汽车工业总产值比重仍较低。我国目前零部件工业产值占汽车工业总产值比重仍在 30%左右，远低于发达国家的 60%～70%。原因是我国本土汽车零部件企业的产品更多地集中在低附加值产品领域，在关键零部件产品领域的设计开发、制造工艺水平及供应链管理等方面还难以适应跨国汽车企业对整车配套的较高要求，在参与整车同步研发、零部件系统集成等方面的技术力量也较为欠缺，难以在较短时间内形成对进口关键零部件的大规模替代。

2）出口增长较快，结构性转变开始出现

近年来，我国汽车零部件出口额增长较快，贸易顺差持续扩大。2015 年 1 季度的汽车零部件出口额为 158 亿美元，同比增长 2%。目前来看，今年汽车零部件出口总体不错，其中对美国、德国、墨西哥等发达市场的出口表现较强，而对新兴市场的出口则较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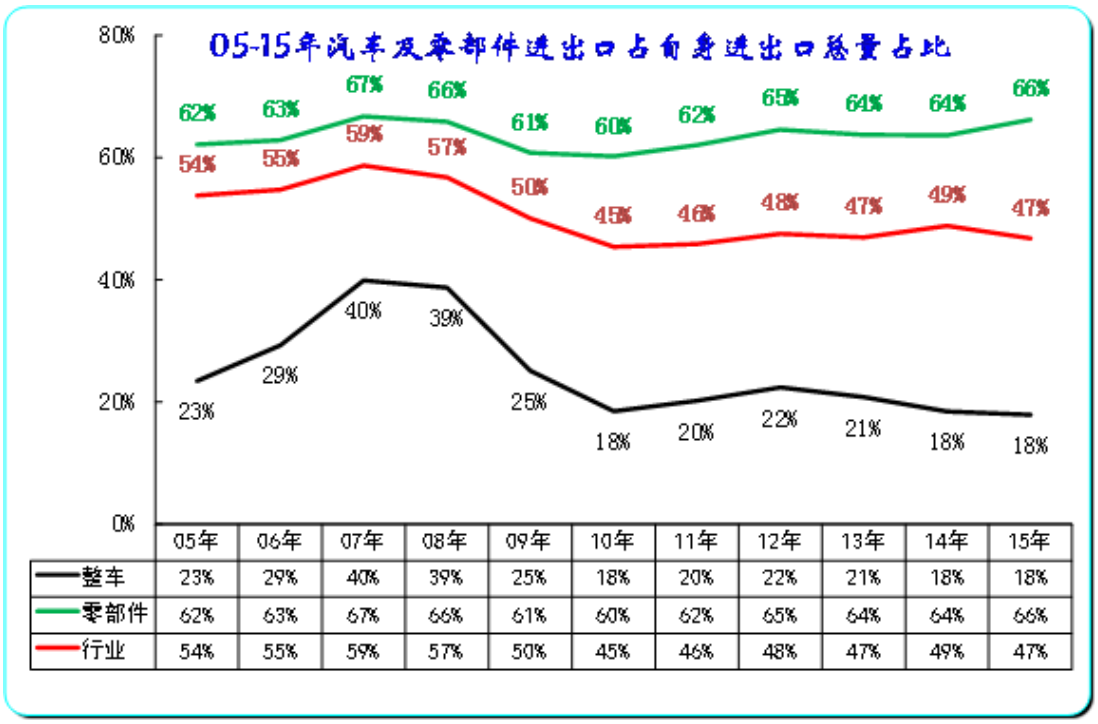

	05年	06年	07年	08年	09年	10年	11年	12年	13年	14年	15年
整车	23%	29%	40%	39%	25%	18%	20%	22%	21%	18%	18%
零部件	62%	63%	67%	66%	61%	60%	62%	65%	64%	64%	66%
行业	54%	55%	59%	57%	50%	45%	46%	48%	47%	49%	47%

数据来源：国家信息中心

中国汽车零部件出口额增长迅速，从 2010 年的 243.10 亿美元到 2014 年的 646.17 亿美元，近 5 年间增长了 2.6 倍；产品从售后配件市场开始进入 OEM 市场，从低附加值开始向高附加值转变，从散乱状态出口开始向有序状态出口转变，且出口产品的技术水平也有很大提高；一些自主品牌产品也开始进入国际采购体系。但同时，我国汽车零部件出口还面临着以下问题：

一是国内中低端产品产能过剩，恶性压价竞争现象严重。国内汽车零部件企业数量太多，真正意义的出口有序化仍需要进一步规范。地方保护主义盛行，各地都有自己的生产线，重复建设严重。后果就是压低价格或者产品质量偷工减料，低价恶性竞争。

二是核心技术缺乏，关键零部件同步开发能力较差。目前汽车零部件行业缺乏核心技术，还处在模仿阶段、初级阶段。如果外国汽车企业给出样件和参数要求，国内汽车零部件企业能够做到按期开发生产；但如果和整车同步开发，大部分企业就很难跟上。这一点上，我国汽车零部件企业和国外同行业的大企业是有差距的。许多企业基本是按照样品做，却缺乏核心的参数，产品能用，但是质量难有保障。

三是贸易保护和出口国法律法规限制了出口。轴承在出口俄罗斯时遇到很大的阻力，因为俄罗斯对中国实施反倾销措施，税率高达 42%。这种贸易保护行为在巴西等国也存在。另外，由于某些国家的政治原因，我国向其出口产品报关时会出现耽搁。比如伊朗，出口到那里的每一批产品都要检查。

3）行业集群效应逐渐显现，系统集成供应商有望快速扩张

随着汽车集团的快速发展，围绕主机厂的汽车零部件产业集群化趋势也得以快速发展。按地区划分，现已基本形成东北、京津、华中、西南、长三角、珠三角等六大零部件集中区域。汽车零部件产业集群化，可以使分工更精细、更专业，更容易实现规模化、信息化、快捷化的生产物流管理，显著提高经济效益。而随着整车企业对零部件企业同步研发能力、系统化配套供货能力要求的提升，系统集成供应商的市场份额有望快速扩张，零部件行业尤其是一级供应商的市场集中度将显著提升。

4）各品牌车系配套市场进入难度差异较大

目前，我国汽车产业主要包括欧、美、日、韩和自主等多种品牌体系，各品牌体系零部件配套供应的市场化程度有较大差异。对于国内零部件企业，自主品牌是其主要的配套市场，而欧美系配套市场只有部分研发能力较强、规模较大的企业才能进入，日韩系配套市场则因市场化程度最低而难以进入。

5、行业发展趋势

（1）国际市场

A. 国际汽车整车行业

随着经济全球化不断深入和第三次工业革命的兴起，全球汽车革命的发展受到深度挑战，新一轮国际产业体系正在来临，纵观全球汽车产业发展，主要呈现出四大发展趋势。

一是世界汽车制造业格局逐步向多局面发展，大革命研发纷纷向中国、印度、巴西等新型国家转移，新兴市场正成为全球汽车工业的生力军，近年来金砖四国对全球汽车市场增长贡献率超过了 40%。另一方面金融危机后发达国家纷纷出台

刺激政策，推动工业化，促进汽车产能的回归，全球汽车产业分工因此出现一定的分化。

二是汽车行业竞争正由制造领域向服务领域加速延伸。进入互联网时代，汽车制造借助互联网大数据和云计算现代信息技术，推动商业模式创新和价值链重构，改变了汽车后市场的服务模式，使得汽车端和生产端直接连通，消费者和制造商通过联动，让个性化定制生产成为可能。

三是新能源汽车成为工业转型升级的方向。为了破解制约汽车产业发展的能源和环保约束问题，主要汽车生产国以将发展新能源汽车上升为国家战略，纷纷提出低碳汽车、绿色汽车等概念，并从加快研发推进产业化方面大力支持，以节能汽车、新能源汽车为主攻方向的国际产业崛力已全面展开。

四是智能化、网络化、数字化将成为汽车品牌发展的主流。随着车联网自动驾驶，人机交互系统技术加速成熟，整车品牌商、主流零部件供应商正加大智能化、网络化系统的投入，积极发展智能汽车、互联网汽车，汽车产业竞争格局将因此发生某种程度上颠覆性的变化。

B. 国际汽车零部件制造行业

此外，国际汽车零部件行业受全球汽车革命及新能源、信息化、智能化等新兴技术的影响，在日后发展中将会呈现出如下态势：

首先，全球化采购与产业化转移进程进一步加快。世界各大汽车公司为了降低成本，在扩大生产规模的同时将逐渐减少汽车零部件的自制率，加大零部件全球化采购的力度。而国际零部件制造企业为了确保获取更大的利益，将减少甚至停止其部分不占竞争优势的产品生产，转而在全球采购具有比较优势的产品。同时为了降低劳动成本以及加大新兴汽车市场的占比，众多大型汽车零部件制造企业将目光集中到了中国、印度等亚太地区，进而加快了产业的转移速度。

其次，并购重组和跨界收购逐渐成为全球零部件行业的流行趋势。比如，2015 年 5 月，德国采埃孚斥资 135 亿美元收购美国天合汽车控股，建立全球规模第二的汽车零部件巨头；2014 年 4 月，英国吉凯恩斥资 970 万欧元收购威廉姆斯混合动力业务部；2014 年 1 月，美国伟世通同意以 2.65 亿美元现金购买江森自控

旗下汽车电子业务；2014 年 3 月，俄罗斯石油通过收购倍耐力 13%的股权，进入汽车轮胎领域等。普华永道表示，2015 年全球汽车零部件领域的兼并收购向着大规模方向发展，虽然总交易次数可能从 2014 年的 217 起下降为 201 起，但由于 5 亿美元以上的大型交易明显增多，总交易额可能创 480 亿美元的新纪录。

其三，新能源化、智能化、信息化、网络化、轻量化等将成为未来全球汽车零部件产业的重要发展方向。随着人们对于汽车性能需求进一步提升以及相关科技革命带来的促进作用，整个汽车行业将面临一场重大的技术革新。这对于传统汽车及零部件制造企业而言，既是机遇也是挑战。这对全球汽车零部件制造企业在研发生产上提出了更高的技术水平要求，加剧了行业竞争及企业淘汰。但同时，在汽车生产革新的背景下，相适应的新兴汽车零部件的需求量也及其巨大，市场前景看好。

（2）国内市场

A. 国内汽车整车行业

未来我国汽车行业的发展趋势主要有以下三点：

1）新能源汽车制造成为必争领域

2014 年 2 月 8 日，财政部等四部委发布了第二批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城市名单，沈阳、长春等 12 个城市（群）进入名单。同日，四部委发布了《关于进一步做好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工作的通知》，退坡制度由每年减少 10%补贴降至 5%，加大了补贴力度。

补贴力度的加大势必会激发汽车制造企业对于新能源企业的积极性，再加上随着我国环境污染的加重，民众对于新能源汽车消费需求也在不断加大，从而引导传统汽车制造向新能源汽车制造转型。

2）本土品牌崛起，减少对外依赖

汽车行业“十二五规划”草案特别提到：到 2015 年，中国自主品牌汽车市场比例将进一步扩大，自主品牌乘用车国内市场份额超过 50%，其中自主品牌轿车

国内份额超过 40%。2011-2020 年的未来十年是我国由汽车工业大国向汽车工业强国转变的关键时期。

国家已经提出：到 2020 年，我国汽车制造装备的对外依存度需降到 30%以下。但目前我国汽车制造装备对外依存度依然居高不下，给我国的汽车产业发展带来了较大的影响。根据统计资料，汽车装备进口率每提高 1%，装备总投资将增加 2%-3%。因此必须加快我国本土汽车制造装备企业的发展。自主品牌汽车厂商未来巨大的发展前景以及我国整车制造装备的本土化趋势将为相关汽车自动化装备厂商提供巨大的发展机遇。

3）产业链扩张

随着整车制造行业竞争加剧，未来企业扩张将不仅仅是产能产量的扩张，企业将更加注重全产业链的扩张。一方面，通过扩充产品线，为消费者提供更多的选择，也获得更多的赢利点；另一方面，通过纵向扩张，降低成本，提高产品质量的可控性。

B. 国内汽车零部件制造行业

我国汽车零部件产业要想取得进一步发展，就必须步入世界汽车零部件产业的发展轨道，顺应世界汽车零部件产业的发展潮流。

1）黄金增长期仍将持续五到十年，期间或有增速波动

过去五年，中国汽车产量出现了罕见的高增长。与此同时，汽车零部件生产企业也经历了不同寻常的黄金增长期。在这段时期里，一些零部件生产商享受到了高增长带来的丰硕成果。根据目前发展情况来看，拉动汽车零部件产业增长的三驾马车——国内配套市场、售后市场和出口市场，都处于上行通道。中国汽车产量从 2002 年的 325 万辆增长到 2014 年的 2372.29 万辆，中国零部件及销售收入在近十年间也净增 2 万亿元。未来五到十年间，中国汽车年生产量保守估计将达到 1500 万辆左右（包括出口车辆），即新车的产量还将增加近一倍。而车型升级估计将为配套市场带来一倍以上的产值。因此从中期来看，汽车零配件制造行业仍是我国最具发展潜力的行业之一。

2）汽车零部件制造行业布局新兴领域，加强技术创新

产品技术实力是企业参与市场竞争的核心要素。国外零部件企业的实力来自于巨额的研发投入和持续不断的技术创新，国内企业在这方面一直有所欠缺。但随着汽车零部件市场竞争的加剧，国内零部件企业逐渐加大对新产品和新技术的研发投入。同时随着新能源化、智能化、网络化等技术革新的推动，新兴领域的汽车零部件生产将成为未来一个重要的潜在市场。这就要求我国汽车零部件制造企业加强技术创新和产品研发的力度，使安全、节能和环保技术得以广泛应用。高新技术的应用将使汽车的动力性、经济性、可靠性和舒适性不断提高，使汽车自动化、智能化、电子化、信息化发展加速。

3）售后市场吸引力加大，成为新的发展引擎

整车销售利润已经越来越薄弱，这不仅是中国汽车产业近几年达成的共识，更是全球汽车行业面临的真实现状。但随着汽车保有量以及私车拥有量的增加，售后市场被关注度在迅速升温。美国汽车保有量约 2 亿多辆，每年售后市场汽车零部件需求约 1200 亿美元。未来中国将每年新增近 1000 万辆车，这就意味着五年后，中国汽车保有量将接近 1 亿辆，而售后零部件市场将在近 3000 亿元以上规模，市场的吸引力明显增加。

同时，2015 年度中国汽车售后服务满意度调查结果发布会上，交通部有关负责人表示将于 9 月中旬发布的《关于促进汽车维修业转型升级、提升服务质量的指导意见》有望从制度规范层面打破我国汽车维修行业维修技术和配件供应被整车厂授权的 4S 店等垄断的局面。这一改变将令我国独立维修企业和零部件生产类企业明显受益，为我国汽车零部件企业在售后市场这一领域拓宽了发展空间。

4）跨国采购从狂热到理性，出口和国际化将是本土厂商的主旋律之一

汽车行业的跨国采购中，中国是最重要的低成本目标国家。最初北美三大整车厂因受其国内市场的竞争压力，加大了中国采购的力度。随后其一、二级零部件供应商，以及来自于欧洲的大型整车厂和一级供应商也投入到中国采购的大军中，接下来商用车公司和工程机械公司也加入到这一行列。然而事实上，根据近

四到五年的实际采购实践，中国采购的成果并不像大量公司预测的那样乐观，几乎 80%以上的公司没有达到他们所需的采购量和降低采购成本的目标。而随着人民币升值和出口退税率的下降，中国采购面临的压力更大，国际采购商已经将目光同时转移到越南、印度、泰国、澳大利亚等其它国家与地区。

尽管国际采购商对于中国采购日趋谨慎，但未来十年内，出口和国际化仍将是中国本土零部件生产商的主旋律。其一，汽车零部件是一个全球性的行业，中国供应商提高国际化发展意识是必然的，一些已初尝国际采购成果的企业传递了相当积极的信号；其二，中国零部件企业，特别是配套市场的零部件供应商，面临的竞争环境越来越残酷，国际化将是差异化的主要出路之一；其三，经过这几年的快速成长，相当多的配套厂商已达到 10 亿以上的规模，具备了一定国际化拓展的经济实力；其四，外资/合资企业也将加大出口力度，让中国真正成为制造中心，从而形成良性循环。

（三）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及不利因素

1、有利因素

（1）新兴市场潜力巨大

自上世纪九十年代以来，通用、福特、克莱斯勒等大型汽车制造企业纷纷剥离其零部件业务，专注于整车生产。汽车零部件行业也因此迎来了新的发展，呈现出模块化供货、同步研发等新特征。全球采购给汽车零部件企业带来了新的机遇，尤其是包括中国在内的新兴市场国家的汽车零部件企业。它们因其相对较低的劳动力成本、达到或接近国际先进水平的生产技术，正逐渐获得越来越大的全球市场份额。

（2）国内需求持续增长

汽车零部件供应的下游市场主要包括整车生产制造市场和汽车维修服务市场两类。整车生产制造市场规模可由汽车产量来直接反映，而汽车维修服务市场则可由汽车保有量来反映。近年来，我国汽车工业一直保持较快发展。2013 全年，我国汽车产销量分别实现 14.76%和 13.87%的增速（数据来自 Wind 资讯），增长超过 2011、2012 两年。受益于汽车工业的持续较快发展以及来自于国内整

车生产的需求规模的扩大，汽车零部件行业将继续保持高速增长。

（3）国家产业政策大力支持

我国近年来先后颁布了《汽车产业调整和振兴规划》、《汽车产业发展政策》、《国家发改委关于汽车工业结构调整意见的通知》等产业政策，以鼓励我国汽车工业、汽车零部件行业发展。此外，各地方也陆续出台了相关文件，对当地汽车工业、汽车零部件行业的发展进行扶持、鼓励。上述政策的实施都有利于我国汽车零部件行业有序快速的发展。

2、不利因素

（1）上下游行业的双重挤压对汽车零部件行业的经营造成压力

汽车零部件行业对上下游行业缺乏较强的议价能力。上游原材料主要是钢铁材料、铝合金、橡胶、塑料等，其价格最终由钢铁、石油、天然橡胶等大宗商品价格决定。以钢铁为例，由于钢铁行业具有规模经济的特点，我国钢铁企业数量有限且都规模巨大，而本行业企业的钢铁类原料采购规模远小于钢铁企业生产规模。因此，本行业在采购原材料方面的议价能力较差，属于价格接受者。汽车零部件企业只能通过对上游商品价格走势的的判断规避风险。同时，下游整车制造商多为大企业大集团，在与零部件厂商的利益博弈中处于强势地位，谈判能力较强。因此，零部件厂商实际上受到上下游产业的双重挤压。

（2）我国汽车零部件企业与国外领先企业研发创新能力存在差距

尽管我国现已成为全球汽车生产和销售大国，但汽车零部件发展明显滞后于整车行业。与全球知名零部件企业相比，国内汽车零部件生产企业仍存在一定的差距：从经营规模上看，我国汽车零部件企业经营规模整体偏小，美国汽车新闻发布的《2012 年全球汽车零部件供应商百强》中鲜有中国企业上榜；从技术研发上看，国内零部件企业研发投入力度显著偏低，引进技术产品国产化仍然是最普遍的产品开发方式，引进技术产品后进行适应性开发、逆向开发或模仿开发也被经常使用。目前内资企业主要依靠自身力量独立开展研发，外资企业更多依靠集团内部研究团队和外部科研机构联合开发。

（3）汽车行业增长减缓

汽车零部件行业对整车行业高度依赖，其发展周期与整车行业高度一致。中国为应对国际金融危机出台了相关的产业刺激政策，尽管汽车产业受益于此而大幅增长，但政策产生的刺激效应呈递减趋势，大量消费者为享受相关的税赋减免提前进行了消费。同时，国际汽车产业运行相对低迷，海外市场的需求疲弱对汽车零部件的出口形成压力。因此，汽车零部件行业可能因整车市场的增长减缓而出现回落的状况。

（四）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1、公司竞争地位

本公司是一家专业研发、制造阀类、助力器、增压器等汽车零部件的厂家。公司全面通过 ISO9001：2000 国际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拥有先进的生产检测设备和资深的专业技术人员，可以满足广大客户来图、来样的生产需求。产品为国内外几十家汽车生产厂家定点配套，产品出口销至美国、南美洲、东南亚、台湾等等国家和地区，得到广大用户的一致好评。公司以“务实、创新、发展”为理念，秉承“做中国一流汽车制动元件品牌，为顾客员工创造价值、回报社会”为使命，发挥人才、科技优势，致力打造国际商用车配件产业基地。

2、同行业公司概况

（1）浙江亚太机电股份有限公司（深市：002284）

浙江亚太机电股份有限公司是一家研发生产整套汽车制动系统、国内率先自主研发生产液压 ABS 的大型专业化一级汽车零部件供应商，致力于开发、生产、销售汽车制动系统，具有自主创新能力。注册商标为“湘湖”“APG”“亚太 AP”，被商务部、国家发改委认定为首批国家汽车零部件出口基地企业。

（2）万向钱潮股份有限公司

万向钱潮股份有限公司创建于 1969 年，位于杭州市萧山区，是万向集团下属的汽车零部件专业公司。万向钱潮股份有限公司立足于汽车零部件制造业，专业生产汽车底盘及悬架系统、汽车制动系统、汽车传动系统、轮毂单元、轴承、精密件、工程机械零部件等汽车系统零部件及总成，是目前国内最大的独立汽车系统零部件专业生产基地之一。

（3）诸暨均泰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诸暨均泰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是一家专业生产加工离合器助力器、空气干燥器、继动阀、手控阀、刹车总泵、调整臂、连接头等产品的公司，拥有完整、科学的质量管理体系。公司位于诸暨市店口镇，2014 年被认定为“浙江省科技型中小企业”。

（4）浙江精科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浙江精科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浙江通顺机动车部件有限公司），位于衢州市东港经济开发区，是一家集研发、生产及销售于一体的专业汽车制动系统零部件企业。公司专业生产汽车底盘制动系统的五大部件：汽车液压盘式制动器、汽车真空助力器、制动主缸、制动总成、比例阀，其产品质量在国内同行业中位于领先水平。公司总投资超过 1.2 亿元，总员工达到 300 多人。公司在新产品研制与生产方面走在行业前列，与西安交大及国际汽车零部件行业日本爱信和 TRW 等巨头密切合作，形成了以自主开发为主、科研院所广泛参与、双方优势互补、利益共享的联合科研机制。公司将逐渐成为国内少数拥有整套汽车制动系统研发能力的供应商之一。

（5）南方天合底盘系统有限公司

南方天合底盘系统有限公司是中国长安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成员单位，为中国兵器装备集团公司（CSGC）和美国天合汽车集团公司(TRW）的合资企业，其前身是重庆红宇精密工业有限责任公司，于 2005 年 6 月 18 日在人民大会堂宣布成立，中外双方各占 50%股份。公司的注册资本为 1.39 亿元人民币，投资总额为 4.098 亿元人民币，公司经营范围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与全球汽车市场的汽车底盘模块，包括制动和方向机系统及其零部件的设计、开发（含验证）、制造（含所有产品的装配、试验、检测和关键零部件的机加）、销售等。公司现有从业人员 800 多人，预计 2010 年销售收入为 11.29 亿元人民币。

（6）烟台宏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新三板代码：832102）

烟台宏田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位于山东省烟台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公司拥有 200 多套先进的数控机床生产设备、领先的自动化生产流水线、先进的化验检测

设备，主要生产汽车刹车盘、刹车鼓，年产量达 200 多万件，产品主要出口到欧洲、美国等地区。

3、公司竞争优势

（1）稳定的管理层和核心技术团队

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一直都比较稳定，在很大程度上避免了因团队流动导致的技术、市场、人才的大规模流失，促进了公司持续稳定的发展。公司的核心管理团队秉持专业化发展的经营理念，经过多年磨合，在实际运营管理过程中形成了一种高度默契、脉络清晰的工作关系与良好氛围。

（2）丰富的客户优势

公司通过长期向客户提供优质的产品及良好的售后服务，树立了良好的市场品牌形象，已与多家知名公司建立了良好、长期的战略合作关系。这些优质客户信誉良好，业务发展迅速，企业成长较快。同时，公司也积极开发新客户，扩大和强化品牌优势。

（3）优良的地缘优势

公司位于浙江省诸暨市，作为汽车零部件制造企业，地理位置优越。浙江省是中国汽车零部件制造企业的集群地之一，也是我国汽车零部件出口中心之一。同时浙江省毗邻上海市，而上海汽车制造业对于汽车零部件配套体系的需求空间巨大，这无疑为浙江省的汽车零部件制造企业提供了优良条件。此外，汽车零部件业集群化是零部件产业发展到一定水平后的必然物，集群效应为公司生产销售创造了良好的外部环境。

4、公司竞争劣势

（1）资金短缺

公司作为国内民营企业，在发展过程中主要依靠自身的资金积累。与现有的客户规模、市场需求发展速度相比，公司总规模还偏小、资金实力仍显不足。这将制约公司新业务的开拓，不利于公司持续发展壮大。

（2）知名度低

与国际厂商及国内主要零部件企业相比，公司在品牌知名度方面还存在差距，而用户在选择产品时更加倾向于与知名度高的企业合作。这将不利于公司产品推广，因此公司知名度还需进一步提升。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时期，公司制定了有限公司章程，并根据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股东会，设执行董事和监事各一名。公司历次增资、变更经营范围、整体变更等事项均履行了股东会决议程序。

股份公司自成立以来，公司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并完善了各项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目前已经形成了包括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在内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信息披露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总经理工作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等规章制度，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得到了进一步健全与完善。

自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严格依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按时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及监事会。股份公司的重大事项能够按照三会议事规则等公司制度规范运行，决策程序、决策内容合法有效，三会运行良好。

（二）关于上述机构和相关人员履行职责情况的说明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股份公司共计召开股东会2次、董事会3次、监事会1次。股份公司能够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发布通知并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会议，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符合《公司法》规定的任职要求，能按照三会议事规则履行其权利和义务。但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很短，三会事项的规范运作及相关人员的执行意识仍待进一步提高。

二、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与评估

（一）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

股份公司成立后，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公司所处行业的业务特点，公司建立了与目前规模及近期战略相匹配的组织架构，制定了各项内部管理制度，完善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了公司规范运作的内部控制环境，从制度层面上保证了现有公司治理机制能为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保证了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以及其他合法权益，并对纠纷解决机制、关联股东和董事的回避、投资者关系管理等制度作出了规定。

（二）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评估

公司董事会认为，股份公司成立后，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公司所处行业的业务特点，公司建立了与目前规模及近期战略相匹配的组织架构，制定了各项内部管理制度，完善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了公司规范运作的内部控制环境，从制度层面上保证了现有公司治理机制能为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保证了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以及其他合法权益，并对纠纷解决机制、关联股东和董事的回避、投资者关系管理等制度作出了规定。公司内部控制活动在采购、生产、销售各个关键环节，能够得以较好的贯彻执行，发挥了较好的管理控制作用，对公司的经营风险起到有效的控制作用，能够保证财务报告的真实、可靠，保护公司资产的安全与完整。

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尚短，公司仍需加强管理层在公司治理和规范运作方面的培训，熟悉《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强化规范运作的意识，严格履行职责执行《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细则等规定，保障股东各项权利，使公司规范治理更加完善。

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2013 年 6 月 5 日，诸暨市环境保护局下发《行政处罚决定书》（诸环罚字[2013]35 号），认定子公司镭迪机械因位于江藻镇江藻村的焦炭熔铸炉熔铸建设项目未经环评审批，擅自开工建设，处以 3.5 万元罚款。2013 年 7 月，镭迪机械缴纳完毕上述款项。2015 年 11 月，诸暨市环保局就上述事宜出具书函，认为镭迪机械就上述处罚采取了必要的整改措施，按时足额缴纳罚款，有效消除不良影响，未对周围环境及民众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也未造成重大环境事故，**不属于情节严重的情形，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除上述情况外，最近两年内镭迪机械不存在被市场监督管理局、国土资源局、规划局、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国家税务局、地方税务局、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质量技术监督局等政府部门处罚的情况，镭迪机械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公司最近两年内，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合法生产经营。最近两年，公司不存在因违法违规经营而被质量技术监督局、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市场监督管理局、国土资源局、规划局、住房城乡建设局、税务局、环境保护局等政府部门处罚的情况，公司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截止说明书出具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周建伟、王迪蔚最近两年不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四、公司分开情况

公司按照法律法规规范运作，建立健全法人治理结构，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相互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一） 业务分开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汽车零部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拥有独立完整的技术研发支持体系、市场营销体系，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二） 资产分开情况

公司通过整体变更设立，所有与经营性业务相关的资产在整体变更过程中已全部进入股份公司，并已办理了相关资产权属的变更和转移手续，及正在办理相关资产产权的变更登记手续。公司资产与股东资产严格分开，并完全独立运营，公司目前业务和生产经营必需的机械设备及其他资产的权属完全由公司独立享有，不存在与股东共用的情况。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对所有资产拥有完全的控制和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资金被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三） 人员分开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公司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职务，也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严格分离；公司单独设立财务部门，财务人员没有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截至2015年9月底，公司及其子公司共有员工93名。公司已与正式职工签订了劳动合同。公司为42名员工缴纳了社会保险五险。公司为7名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为充分保证公司员工权益，公司承诺，在未来条件成熟时，将逐步规范住房公积金缴纳行为，在此期间，将充分保障公司员工权益。公司实际控制人承诺，如公司因前述行为被有关主管部门要求补缴住房公积金的，或有关主管部门要求缴纳滞纳金或罚款的，其将对公司承担全额补偿义务；其将积极推动公司在未来条件成熟时，尽快规范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缴纳行为，同时积极推动公司保障全体员工权益。

（四） 财务分开情况

公司建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财务人员专职在公司工作，不存在兼职情形；公司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独立进行财务决策；公司开立了独立的银行账号，办理了独立的税务登记证、独立纳税。

（五） 机构分开情况

公司依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设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决策及监督机构，建立了符合自身经营特点、独立完整的组织结构，建立了完整、独立的法人治理结构，各机构依照《公司章程》和各项规章制度行使职权。公司生产经营场所与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完全分开，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

五、同业竞争

（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同业竞争情况

截止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周建伟、王迪蔚夫妇不存在控制的其他企业。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家庭成员控制的企业同业竞争情况

截止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周建伟、王迪蔚夫妇关系密切家庭成员控制的企业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主营业务	持股情况	组织机构情况	关系
诸暨科尼达管业有限公司	20.00	水暖管材管件的制造和销售	陈建平持股 30%、陈伟平持股 30%、赵煌杰持股 10%、钱迪芬持股 10%、周建伟持股 10%、陈栩龙持股 10%	执行董事/经理：陈建平；监事：陈伟平	陈建平、陈伟平系兄弟关系；两人与周建伟系姻亲关系；两人与陈栩龙系叔侄关系；与钱迪芬系姨表关系

诸暨市双姝管业有限公司	5.00	水暖管材管件的制造和销售	唐克艺持股60%，周晓红持股40%	执行董事：唐克艺；监事：周小红	唐克艺与周建伟系姻亲关系；周小红系唐克艺妻子

诸暨科尼达管业有限公司及诸暨市双姝管业有限公司主营业务均为水暖管材管件的制造、销售。上述企业未实际从事与公司相同的业务，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且上述企业均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综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周建伟、王迪蔚夫妇关系密切家庭成员控制的企业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三）为避免同业竞争采取的措施及做出的承诺

为避免未来可能发生的同业竞争，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全体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有关承诺如下：本人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除已披露的情形外，目前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控制其他企业的情形。本人从未从事或参与与股份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行为，与股份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为避免与股份公司产生新的或潜在的同业竞争，本人承诺如下：

1、本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股份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股份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2、本人在作为股份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承诺持续有效。

3、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股份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六、报告期内关联方资金占用及关联方担保情况

（一）公司资金被关联方占用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存在业务、资金往来。公司存在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款项已全部清理完毕。由于有限公司阶段治理结构尚不完善，有限公司对于与关联方发生的交易行为并没有制定特别的决策程序，存在不规范现象。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制定了较为完备的公司《章程》，建立健全了三会议事规则，制定了《关联交易决策制度》、《防范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对关联交易和关联方资金往来的决策程序做出了明确规定。公司未来将根据《章程》和相关制度严格执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规范关联交易和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

（二）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说明

截止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三）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执行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未对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作出明确规定。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制定了较为完备的《公司章程》，建立健全了三会议事规则，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公司各股东均出具了《关于不占用公司资金的承诺函》，对关联交易和关联方资金往来的决策程序做出了明确规定。公司已根据《公司章程》和相关制度严格执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规范关联交易和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股情况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

姓名	职务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直接持股	间接持股	
周建伟	董事长	4,258,125	525,809	38.27
陈伟平	董事/总经理	2,893,500	326,723	25.76
孙江飞	董事	711,000	54,871	6.13
陈建兴	董事	711,000	54,871	6.13

唐克艺	董事/董事会秘书	1,239,750	139,994	11.04
骆孟飞	财务负责人	-	-	-
方锴成	监事会主席	-	-	-
陈军	监事	-	-	-
戴会红	职工代表监事	-	-	-
合 计	-	**9,813,375**	**1,102,268**	**87.33**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直系亲属的持股情况

截止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直系亲属持股情形如下：

姓名	职务	亲属姓名	亲属关系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周建伟	董事长	王迪蔚	夫妻	1,436,625	11.4930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直系亲属未在公司持股。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的亲属关系

周建伟与孙江飞、唐克艺、陈建兴、陈伟平系妻舅关系；孙江飞、唐克艺、陈建兴、陈伟平互为连襟关系。

除此以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的重要协议或做出的重要承诺

1、公司与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做出的重要承诺：

序号	内容	声明人/承诺人
1	《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
3	《关于不占用公司资金的承诺函》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4	《关于独立性的书面声明》	高级管理人员
5	《关于对外投资、任职及竞业禁止的声明》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
6	《关于股份转让的承诺函》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7	《关于诚信状况的声明》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
8	《关于公司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的声明》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9	《关于重大诉讼、仲裁的书面声明》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公司与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签订的协议

公司除了与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签订劳动合同外，未与其签署其他协议。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兼职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兼职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兼职单位名称	兼职职务	兼职单位与本公司关系
陈伟平	董事/总经理	诸暨科尼达管业有限公司	监事	关联方
唐克艺	董事/董事会秘书	诸暨市双姝管业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关联方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兼职情况。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主营业务	持股情况
陈伟平	董事/总经理	诸暨科尼达管业有限公司	20	水暖管材管件的制造和销售	陈建平持股30%、陈伟平持股30%、赵煌杰持股10%、钱迪芬持股10%、周建伟持股10%、

					陈栩龙持股10%
周建伟	董事长	诸暨科尼达管业有限公司	20	水暖管材管件的制造和销售	陈建平持股30%、陈伟平持股30%、赵煌杰持股10%、钱迪芬持股10%、周建伟持股10%、陈栩龙持股10%
唐克艺	董事/董事会秘书	诸暨市双姝管业有限公司	5	水暖管材管件的制造和销售	唐克艺持股60%，周晓红持股40%

综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与本公司有利益冲突的对外投资。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况。

（七）其它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其他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八）竞业禁止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违反竞业禁止的法律规定或原单位约定的情形；不存在有关竞业禁止事项的纠纷或潜在纠纷；不存在与原任职单位知识产权、商业秘密方面的侵权纠纷或潜在纠纷。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承诺如下：“本人承诺从原任职单位离职到股份公司时与原任职单位不存在关于竞业禁止的约定，不存在关

于竞业禁止的纠纷或潜在纠纷；如因与原任职单位存在竞业禁止约定而给股份公司造成损失，由本人承担。本人不存在与其他单位签订关于竞业禁止约定或保密协议的情况，不存在关于竞业禁止的纠纷或潜在纠纷；如因竞业禁止相关约定而给股份公司造成损失的，由本人承担。同时承诺，本人不存在侵犯原任职单位或现任职单位知识产权、商业秘密的纠纷或潜在纠纷；如果出现上述纠纷而给股份公司造成损失的，由本人承担，与股份公司无关。”

（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两年的变动情况

近两年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变化情况如下：

1、董事的变化

报告期初，有限公司尚未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不设董事会，仅设执行董事一名，由陈伟平担任。

2015年10月15日，公司召开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首届股东大会，选举周建伟、陈伟平、孙江飞、陈建兴、唐克艺为公司董事，组成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

2、监事的变化

报告期初，有限公司尚未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不设监事会，仅设监事一名，由陈建兴担任；

2015年10月15日，公司召开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首届股东大会，选举方锴成、陈军为公司监事；同日，职工代表大会选举戴会红为职工代表监事，3人共同组成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

3、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化

报告期初，有限公司尚未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只设立总经理一个高级管理人员职位，由孙江飞担任。

2015年10月15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请陈伟平为总经理，唐克艺为董事会秘书，骆孟飞为财务负责人。

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变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主要是由于股份公司设立引起的，且作为对公司实际控制以及主要决策层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变更。上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化对公司的持续经营不会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第四节 公司财务

本节引用的财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经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财务报告。本公司提醒投资者，若欲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及会计政策进行更详细的了解，应当认真阅读相关的财务报告和审计报告全文。

一、审计意见

公司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7月财务会计报告业经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京永审字（2015）第146128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二、最近两年及一期的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产	2015 年 7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528,581.20	11,150,876.65	3,196,143.1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2,838,176.00	1,100,000.00	4,360,000.00
应收账款	5,585,043.56	6,946,277.07	6,392,440.43
预付款项	747,541.70	1,556,635.38	1,267,688.08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3,174,851.94	2,852,651.78	1,146,275.82
存货	6,070,806.96	3,264,246.49	1,817,722.6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300,476.18	-	-

流动资产合计	**30,245,477.54**	**26,870,687.37**	**18,180,270.14**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11,692,911.34	11,399,524.32	10,514,072.37
在建工程	-	-	-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4,640,465.98	4,699,562.36	4,800,870.44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82,123.89	219,596.89	136,058.66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415,501.21**	**16,318,683.57**	**15,451,001.47**
资产总计	**46,660,978.75**	**43,189,370.94**	**33,631,271.61**
负债和股东权益	-	-	-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000,000.00	14,000,000.00	17,9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6,650,000.00	1,650,000.00	-
应付账款	5,057,527.15	3,695,452.86	1,580,786.80
预收款项	104,347.45	164,422.40	27,295.00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856,245.62	874,250.68	577,469.93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9,813,283.32	12,291,766.96	4,247,549.52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27,481,403.54**	**32,675,892.90**	**24,333,101.2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长期应付款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
负债合计	**27,481,403.54**	**32,675,892.90**	**24,333,101.25**
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股本）	10,000,000.00	3,500,000.00	3,5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资本公积	-	3,000,000.00	3,000,000.00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272,319.78	272,319.78	130,297.47
未分配利润	3,958,908.92	2,025,046.16	869,794.63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股东）权益合计	**14,231,228.70**	**8,797,365.94**	**7,500,092.10**
少数股东权益	4,948,346.51	1,716,112.10	1,798,078.26
所有者（股东）权益合计	**19,179,575.21**	**10,513,478.04**	**9,298,170.36**
负债和所有者（股东）权益总计	**46,660,978.75**	**43,189,370.94**	**33,631,271.61**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28,485,097.58**	**45,517,400.28**	**40,144,248.28**
减：营业成本	24,268,544.94	39,030,942.76	34,698,387.79
营业税金及附加	89,871.62	154,616.28	149,928.97
销售费用	446,899.35	966,919.20	724,102.74
管理费用	1,287,027.28	2,076,287.55	1,800,277.38
财务费用	366,490.85	1,089,342.26	1,352,594.23
资产减值损失	-549,892.01	334,152.92	-42,343.7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	-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576,155.55**	**1,865,139.31**	**1,461,300.92**
加：营业外收入	105,282.08	153,438.11	74,217.3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
减：营业外支出	23.38	4,000.00	70,009.3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681,414.25**	**2,014,577.42**	**1,465,508.95**
减：所得税费用	515,317.08	799,269.74	688,307.3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66,097.17**	**1,215,307.68**	**777,201.5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33,862.76	1,297,273.84	837,210.92
少数股东损益	232,234.41	-81,966.16	-60,009.35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	-	-	-

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2,166,097.17**	**1,215,307.68**	**777,201.5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933,862.76	1,297,273.84	837,210.9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32,234.41	-81,966.16	-60,009.35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9	0.13	0.08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9	0.13	0.08

注：上表以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的股本数额 1,000 万股计算报告期各期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2,412,277.57	56,462,975.15	47,037,544.61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0,307.01	5,691,604.32	2,492,442.9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572,584.58**	**62,154,579.47**	**49,529,987.5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3,035,853.36	41,066,372.60	41,999,897.51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61,676.91	2,287,706.47	1,803,831.8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19,678.72	2,014,715.04	1,761,015.27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890,587.33	2,738,217.97	1,495,313.0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507,796.32**	**48,107,012.08**	**47,060,057.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4,788.26**	**14,047,567.39**	**2,469,929.8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	1,063,774.28	2,053,004.24	819,136.77

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63,774.28**	**2,053,004.24**	**819,136.77**
投资活动所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3,774.28**	**-2,053,004.24**	**-819,136.7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6,5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权益性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14,000,000.00	14,000,000.00	19,3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500,000.00**	**14,000,000.00**	**19,30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21,000,000.00	17,900,000.00	20,7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415,809.43	1,107,329.62	1,409,760.7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415,809.43**	**19,007,329.62**	**22,109,760.7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5,809.43**	**-5,007,329.62**	**-2,809,760.7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14,795.45**	**6,987,233.53**	**-1,158,967.7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183,376.65	3,196,143.12	4,355,110.8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268,581.20**	**10,183,376.65**	**3,196,143.12**

2015 年 1-7 月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7 月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500,000.00**	**3,000,000.00**			**272,319.78**		**2,025,046.16**	**1,716,112.10**	**10,513,478.04**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77,480.23		-77,480.23
其他	-	-	-	-	-	-	-	-	-
二、本期年初余额	**3,500,000.00**	**3,000,000.00**			**272,319.78**		**1,947,565.93**	**1,716,112.10**	**10,435,997.8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500,000.00**	**-3,000,000.00**					**2,011,342.99**	**3,232,234.41**	**8,743,577.40**
（一）综合收益	-	-	-	-			1,933,862.76	232,234.41	2,166,097.1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6,500,000.00	-		-	-	-	-		6,500,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3、其他	-	-3,000,000.00					77,480.23	3,000,000.00	77,480.23

项目	2015 年 1-7 月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000,000.00**	-	-	-	**272,319.78**		**3,958,908.92**	**4,948,346.51**	**19,179,575.21**

2014 年度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500,000.00**	**3,000,000.00**			**130,297.47**		**869,794.63**	**1,798,078.26**	**9,298,170.36**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二、本期年初余额	**3,500,000.00**	**3,000,000.00**			**130,297.47**		**869,794.63**	**1,798,078.26**	**9,298,170.3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42,022.31		1,155,251.53	-81,966.16	1,215,307.68
（一）综合收益	-	-	-	-			1,297,273.84	-81,966.16	1,215,307.6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3、其他	-								

项目	2014 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142,022.31		-142,022.31	-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
（六）其他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3,500,000.00**	**3,000,000.00**			**272,319.78**		**2,025,046.16**	**1,716,112.10**	**10,513,478.04**

2013 年度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500,000.00**	**3,000,000.00**			**37,574.97**		**125,306.21**	**1,858,087.61**	**8,520,968.79**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二、本期年初余额	**3,500,000.00**	**3,000,000.00**			**37,574.97**		**125,306.21**	**1,858,087.61**	**8,520,968.7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92,722.50		744,488.42	-60,009.35	777,201.57
（一）综合收益	-	-	-	-	-	-	837,210.92	-60,009.35	777,201.5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项目	2013 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92,722.50		-92,722.50	-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3,500,000.00**	**3,000,000.00**			**130,297.47**		**869,794.63**	**1,798,078.26**	**9,298,170.36**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产	2015 年 7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356,223.08	4,177,602.95	2,878,039.6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1,588,176.00	100,000.00	2,660,000.00
应收账款	4,417,338.05	4,134,491.62	4,139,645.67
预付款项	83,091.48	243,842.35	626,629.11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5,536,107.07	3,167,920.29	497,724.77
存货	4,230,077.48	2,190,927.19	966,605.7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187,116.31	-	-
流动资产合计	**17,398,129.48**	**14,014,784.41**	**11,768,644.95**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7,422,519.77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5,123,611.77	4,519,212.29	4,398,955.51
在建工程	-	-	-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657,915.98	666,962.36	682,470.44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66,521.85	59,967.40	57,050.10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270,569.37**	**5,246,142.05**	**5,138,476.05**
资产总计	**30,668,698.85**	**19,260,926.46**	**16,907,121.00**
负债和股东权益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000,000.00	5,000,000.00	8,9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3,050,000.00	1,650,000.00	
应付账款	4,970,802.15	3,685,051.72	1,579,739.80
预收款项	104,347.45	164,422.40	27,295.00
应付职工薪酬	-	-	-
应交税费	840,062.42	617,541.50	408,192.61
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4,472,258.12	1,920,713.03	1,188,918.8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16,437,470.14**	**13,037,728.65**	**12,104,146.3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长期应付款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
负债合计	**16,437,470.14**	**13,037,728.65**	**12,104,146.30**
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股本）	10,000,000.00	3,500,000.00	3,5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优先股	-	-	-
资本公积	-	-	-
减：库存股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272,319.78	272,319.78	130,297.47
未分配利润	3,958,908.92	2,450,878.02	1,172,677.23
所有者（股东）权益合计	**14,231,228.70**	**6,223,197.80**	**4,802,974.70**
负债和所有者（股东）权益总计	**30,668,698.84**	**19,260,926.45**	**16,907,121.00**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20,177,306.78**	**30,074,935.06**	**25,516,912.18**
减：营业成本	16,992,581.32	25,503,159.64	21,876,646.06
营业税金及附加	57,063.95	116,234.54	101,330.68
销售费用	353,987.92	854,885.19	569,562.13
管理费用	705,704.56	1,241,405.27	961,732.16
财务费用	120,183.29	425,299.70	721,774.54
资产减值损失	26,217.79	11,669.20	-105,975.8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	-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921,567.95**	**1,922,281.52**	**1,391,842.44**
加：营业外收入	105,282.08	143,438.11	74,217.3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理利得	-	-	-
减：营业外支出	23.38	4,000.00	-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026,826.65**	**2,061,719.63**	**1,466,059.81**
减：所得税费用	441,315.52	641,496.53	538,834.8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	**1,585,511.13**	**1,420,223.10**	**927,224.95**

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1,585,511.13**	**1,420,223.10**	**927,224.95**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1,802,569.53	37,901,624.91	30,629,575.69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4,051.61	186,110.02	2,330,030.8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946,621.14**	**38,087,734.93**	**32,959,606.5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8,378,197.35	24,929,823.76	25,753,342.10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77,583.70	1,659,071.28	1,298,596.21
支付的各项税费	708,316.00	1,463,214.74	1,209,683.97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79,841.43	4,641,774.17	1,026,139.7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443,938.48**	**32,693,883.95**	**29,287,762.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7,317.34**	**5,393,850.98**	**3,671,844.4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018,475.13	719,286.29	170,341.88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7,5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518,475.13**	**719,286.29**	**170,341.88**
投资活动所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18,475.13**	**-719,286.29**	**-170,341.8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6,500,000.00	-	-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8,000,000.00	5,000,000.00	10,3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500,000.00**	**5,000,000.00**	**10,30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8,000,000.00	8,900,000.00	11,7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158,087.40	442,501.35	760,931.4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158,087.40**	**9,342,501.35**	**12,460,931.4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41,912.60**	**-4,342,501.35**	**-2,160,931.4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673,879.87**	**332,063.34**	**1,340,571.1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10,102.95	2,878,039.61	1,537,468.4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36,223.08**	**3,210,102.95**	**2,878,039.61**

2015 年 1-7 月度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7 月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500,000.00**	-	-	-	**272,319.78**		**2,450,878.02**	**6,223,197.80**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77,480.23	-77,480.23
其他	-	-	-	-	-	-	-	-
二、本期年初余额	**3,500,000.00**	-	-	-	**272,319.78**		**2,373,397.79**	**6,145,717.5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500,000.00**	-	-	-			**1,585,511.13**	**8,085,511.13**
（一）综合收益	-	-	-	-		-	1,585,511.13	1,585,511.1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6,500,000.00				-	-	-	6,500,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项目	2015 年 1-7 月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000,000.00**	-	-	-	**272,319.78**		**3,958,908.92**	**14,231,228.70**

2014 年度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500,000.00**	-	-	-	**130,297.47**		**1,172,677.23**	**4,802,974.70**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其他	-	-	-	-				
二、本期年初余额	**3,500,000.00**	-	-	-	**130,297.47**		**1,172,677.23**	**4,802,974.7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142,022.31**		**1,278,200.79**	**1,420,223.10**
（一）综合收益	-	-	-	-			1,420,223.10	1,420,223.1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142,022.31		-142,022.31	-

项目	2014 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3,500,000.00**	-	-	-	**272,319.78**		**2,450,878.02**	**6,223,197.80**

2013 年度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500,000.00				37,574.97		338,174.78	3,875,749.7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期年初余额	3,500,000.00				37,574.97		338,174.78	3,875,749.7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2,722.50		834,502.45	927,224.95
（一）综合收益							927,224.95	927,224.9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92,722.50		-92,722.50	-

项目	2013 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3,500,000.00**				**130,297.47**		**1,172,677.23**	**4,802,974.70**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发布、财政部令第76号修订）、于2006年2月15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12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四、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三）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四）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通常情况下，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是指发生在同一企业集团内部企业之间的合并，除此之外，一般不作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作为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以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账面所有者权益的份额作为形成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相关会计处理见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的吸收合并取得的资产、负债，本公司按照相关资产、负债在被合并方的原账面价值入账。本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公司作为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行的债券或承担其他债务支付的手续费、佣金等，计入所发行债券及其他债务的初始计量金额。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应当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形成母子关系的，母公司在合并日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包括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以被合并方有关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并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在合并日及以前期间发生的交易，作为内部交易，按照“合并财务报表”有关原则进行抵消；合并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包含合并方及被合并方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实现的净利润和产生的现金流量，涉及双方在当期发生的交易及内部交易产生的现金流量，按照合并财务报表的有关原则进行抵消。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确定企业合并成本：企业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为进行企业合并支付的现金或非现金资产、发行或承担的债务、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以及

企业合并中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之和。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

非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以购买日确定的企业合并成本（不包括应自被投资单位收取的现金股利和利润），作为对被购买方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吸收合并取得的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本公司在购买日按照公允价值确认为本企业的资产和负债。本公司以非货币资产为对价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或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有关非货币资产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作为资产的处置损益，计入合并当期的利润表。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企业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在吸收合并情况下，该差额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确认的商誉；在控股合并情况下，该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列示为商誉。

企业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本公司计入合并当期损益（营业外收入）。在吸收合并情况下，该差额计入合并当期母公司个别利润表；在控股合并情况下，该差额计入合并当期的合并利润表。

（五）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除有证据表明不能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之外，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50%以上的表决权，或虽未持有50%以上表决权但满足以下条件之一的，将被投资单位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通过与被投资单位其他投资者之间的协议，拥有被投资单位50%以上的表决权；根据公司章程或协议，有权决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权任免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机构的多数成员；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机构占多数表决权。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权益法调整后编制。编制时将母公司与各子公司及各子公司之间的重要投资、往来、存货购销等内部交易及其未实现利润抵销后逐项合并，并计算少数股东权益和少数股东本期收益。如果子公司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母公司不一致，合并前先按母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调整子公司会计报表。

3、报告期增加减少子公司的合并报表处理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余额。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余额。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余额。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在合并当期的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的合并报表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与丧失控制权时，按照前述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与丧失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的会计政策实施会计处理。

（六）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包括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七）外币业务

本公司外币交易按照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下列规定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进行处理：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

（八）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

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③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其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

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3、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其中“严重下跌”是指公允价

值下跌幅度累计超过20%；“非暂时性下跌”是指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12个月。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6、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8、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企业合并中合并方发行权益工具发生的交易费用抵减权益工具的溢价收入，不足抵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其余权益工具，在发行时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增加股东权益。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九）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1、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

（1）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的具体标准为：金额在10万元以上。

（2）单项金额重大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组合 1	将应收关联方的应收款项作为特定资产组合

组合 2	以应收款项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	5
1－2 年	20	20
2－3 年	50	50
3 年以上	100	100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则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本公司应收款项同时运用个别方式和组合方式评估减值损失。

运用个别方式评估时，当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该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减记至该现值，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当运用组合方式评估应收款项的减值损失时，减值损失金额是根据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包括以个别方式评估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的以往损失经验，并根据反映当前经济状况的可观察数据进行调整确定的。

在应收款项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本公司将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十）存货

1、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包装物等。

2、存货取得和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先进先出法计价。

3、期末存货的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按单个存货项目计算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4、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十一） 长期股权投资

1、初始计量

本公司分别下列两种情况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初始计量：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B、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本公司区别下列情况确定合并成本：

a）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的公允价值；

b）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c）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d）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将其计入合并成本。

②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

C、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

③无论是以何种方式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投资时，对于支付的对价中包含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已经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都作为应收项目单独核算，不构成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后续计量

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①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计算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予以全额确认。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本公司都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

和计量》的有关规定，对间接持有的该部分投资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③本公司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同时考虑本公司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十二）固定资产及其累计折旧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并且使用年限超过一年，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的有形资产。

1、固定资产的分类

本公司固定资产分为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工具、其他设备。

2、固定资产折旧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之外，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

利用专项储备支出形成的固定资产，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年限、残值率、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5.00	4.75
机器设备	3-10	5.00	9.50-31.67
运输工具	10	5.00	9.50
办公及其他设备	3	5.00	31.67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本公司在租入的固定资产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时确认该项固定资产的租赁为融资租赁。

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确定。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应计折旧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十三） 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指兴建中的厂房与设备及其他固定资产，按工程项目进行明细核算，按实际成本入账，其中包括直接建筑及安装成本，以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暂估结转为固定资产，停止利息资本化，并开始按确定的固定资产折旧方法计提折旧，待工程竣工决算后，按竣工决算的金额调整原暂估金额，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四）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继续进行。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十五）无形资产

本公司将企业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并且与该资产相关的预计未来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该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确认为无形资产。

本公司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金额或确定的价值入账。

①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按照规定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应当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②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③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该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在使用寿命期内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无形资产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需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各项无形资产的摊销年限分别为：

类别	摊销年限
土地使用权	50

（十六）商誉

商誉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成本超过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或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取得日或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与子公司有关的商誉在合并财务报表上单独列示，与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有关的商誉，包含在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中。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至少在每年年终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依据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情况分摊至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

（十七）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八）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2、离职后福利

本公司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离职后福利计划，是指本公司与职工就离职后福利达成的协议，或者本公司为向职工提供离职后福利制定的规章或办法等。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3、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

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设定提存计划的会计政策进行处理；除此以外的，按照上述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政策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本公司涉及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时，如该等事项很可能需要未来以交付资产或提供劳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十九）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规定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①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②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只有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才能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二十）收入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收入在其金额及相关成本能够可靠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并且同时满足以下不同类型收入的其他确认条件时，予以确认。

1、销售商品收入

销售商品在将商品移交给买方，取得仓储管理人员制作的出库单以及客户签收单，且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二十一）政府补助

本公司的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当政府文件未明确补助对象，根据补助资金的实际用途，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

1、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本公司取得政府无偿拨入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政府补助：

①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②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计量：

①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②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在该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分次计入以后各期的损益。相关资

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递延收益余额一次性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③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B、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二）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所得税会计处理。

1、递延所得税资产

①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②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③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2、递延所得税负债

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的，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确认由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二十三）租赁

本公司作为经营租赁承租人，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作为经营租赁出租人，按资产的性质将用作经营租赁的资产包括在资产负债表中的相关项目内；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四）持有待售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1、持有待售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对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企业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下同）确认为持有待售：

①该组成部分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

②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作出决议，如按规定需得到股东批准的，已经取得股东大会或相应权力机构的批准；

③本公司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

④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2、持有待售的会计处理方法

持有待售的企业组成部分包括单项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处置组是指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组，一个资产组或某个资产组中的一部分。如果处置组是一个资产组，并且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该处置组是这种资产组中的一项经营，则该处置组包括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

本公司对于被分类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进行初始计量。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低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如果持有待售的是处置组，则将资产减值损失首先分配至商誉，然后按比例分摊至属于持有待售资产

范围内的其他非流动资产计入当期损益。递延所得税资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范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物资产、保险合同中产生的合同权利、从职工福利中所产生的资产不适用于持有待售的计量方法，而是根据相关准则或本公司制定的相应会计政策进行个别计量或是作为某一处置组的一部分进行计量。

某项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的确认条件，本公司停止将其划归为持有待售，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计量：（1）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情况下原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决定不再出售之日的再收回金额。

（二十五）资产减值

当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1、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本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本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3、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回报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用来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其实体已经损坏。

5、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本公司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损失）远远低于预计金额等。

7、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工程物资、在建工程、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除外）等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各项资产进行判断，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对其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

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本公司通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当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组是本公司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本公司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的减值测试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二十六）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本报告期公司主要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发生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五、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元）	28,485,097.58	45,517,400.28	40,144,248.28
净利润（元）	2,166,097.17	1,215,307.68	777,201.5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933,862.76	1,297,273.84	837,210.9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2,087,153.15	1,103,229.10	774,045.5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1,854,918.74	1,188,195.26	813,052.10
毛利率（%）	14.80	14.25	13.5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81	15.92	11.0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00	14.58	10.72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4.31	6.48	4.84
存货周转率（次）	5.20	15.36	25.0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9	0.13	0.0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9	0.13	0.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元）	1,064,788.26	14,047,567.39	2,469,929.83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11	1.40	0.25
项目	**2015 年 7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元）	46,660,978.75	43,189,370.94	33,631,271.61
所有者权益（元）	19,179,575.21	10,513,478.04	9,298,170.3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14,231,228.70	8,797,365.94	7,500,092.10
每股净资产（元/股）	1.92	1.05	0.9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42	0.88	0.75
母公司资产负债率（%）	53.60	67.69	71.59
流动比率（倍）	1.10	0.82	0.75
速动比率（倍）	0.87	0.72	0.67

上述财务指标的计算公式如下：

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1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P/（E0 + NP÷2 + Ei×Mi÷M0 - Ej×Mj÷M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P-非经常性损益）/（E0 + NP÷2 + Ei×Mi÷M0 - Ej×Mj÷M0）

其中：P 为报告期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利润；NP 为报告期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0 为期初净资产；E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

净资产；E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净资产；M0 为报告期月份数；Mi 为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j 为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每股净资产＝期末净资产/期末股本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期末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期末股本

母公司资产负债率=（母公司负债总额/母公司资产总额）×100%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其他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本

由于报告期末股份公司尚未成立，因此上表以股改后股本数额 1000 万股计算报告期各期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及报告期各期末每股净资产、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若以各期末实收资本为基础计算，2015 年 1-7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的每股收益分别为 0.19 元/股、0.37 元/股、0.24 元/股；稀释每股收益分别为 0.19 元/股、0.37 元/股、0.24 元/股；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分别为 0.11 元/股、4.01 元/股、0.71 元/股；2015 年 7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分别为 1.42 元/股、2.51 元/股、2.14 元/股。

（一）盈利能力分析

项目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元）	28,485,097.58	45,517,400.28	40,144,248.28
净利润（元）	2,166,097.17	1,215,307.68	777,201.5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933,862.76	1,297,273.84	837,210.9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2,087,153.15	1,103,229.10	774,045.5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1,854,918.74	1,188,195.26	813,052.10

毛利率（%）	14.80	14.25	13.5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81	15.92	11.0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00	14.58	10.72
每股收益（元/股）	0.19	0.13	0.08

报告期内公司处于快速成长发展阶段， 2013 年度、2014 年度和 2015 年 1-7 月，公司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40,144,248.28 元、45,517,400.28 元和 28,485,097.58 元，同比增长 13.38%和 7.28%。营业收入呈逐年稳步增长趋势，主要系公司阀类、增压器、助力器等主打产品进一步得到市场认可，客户范围和市场份额逐步扩大，销量上升。2015 年 1-7 月增速小于 2014 年度主要是受季节性因素影响，上半年销量通常要低于下半年。

2013 年度、2014 年度和 2015 年 1-7 月，公司产品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13.57%、14.25%、14.80%，毛利率水平保持平稳，并呈逐渐上升趋势，主要系产品结构调整所致，报告期内毛利较高的增压器、助力器等主要产品销售比例逐步提高，而毛利较低的配件类产品销售比例逐步减小。

2013 年度、2014 年度和 2015 年 1-7 月，公司净利润分别为 777,201.57 元、1,215,307.68 元和 2,166,097.17 元，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11.04%、15.92%、19.81%。公司利润水平稳定增长且盈利能力不断增强，这主要得益于公司积极应对市场变动主动调整产品结构，同时公司对期间费用拥有严格的内控制度和丰富的管理经验。

（二）偿债能力分析

项目	2015 年 7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母公司资产负债率（%）	53.60	67.69	71.59
流动比率（倍）	1.10	0.82	0.75
速动比率（倍）	0.87	0.72	0.67

长期偿债能力方面，各报告期末公司资产负债率处于合理水平并呈逐渐下降趋势。2015 年 7 月 31 日母公司资产负债率下降明显，主要系公司原股东和新股东王迪蔚共同向公司增资 650 万元所致。

短期偿债能力方面，从比率看，各报告期末，公司的流动比率分别为 1.10 倍、0.82 倍、0.75 倍，速动比率分别为 0.87 倍、0.72 倍、0.67 倍，流动比率、速动比率逐渐提高，主要系公司短期银行借款规模不断下降以及 2015 年度股东货币增资 650 万元所致。公司流动负债主要系应付股东往来款项，流动性风险较小。

（三）营运能力分析

项目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4.31	6.48	4.84
存货周转率（次）	5.20	15.36	25.05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逐渐上升，主要系（1）公司在销售额上升的同时严格控制应收款项的收款进度；（2）公司下游客户主要为大型整车制造商或一级配套商或长期稳定合作经销商，信誉良好。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率虽然呈下降趋势，但仍显著高于亚太股份、隆基机械等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主要源于公司实行以销定产的商业模式，严格管控存货数量。2015 年 1-7 月存货周转率明显降低，主要系（1）公司应对订单量、销售量的增长而增加备货；（2）2015 年以来公司铝锭等主要原材料价格持续走低，6、7 月份更是出现一波大幅下跌，公司基于对行情的判断和下半年销售继续增长对原材料需求量的评估，战略性采购储备了一批铝锭等原材料，也导致了期末原材料余额增加较多。

（四）现金流量分析

项目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064,788.26	14,047,567.39	2,469,929.8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063,774.28	-2,053,004.24	-819,136.7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915,809.43	-5,007,329.62	-2,809,760.7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元）	-914,795.45	6,987,233.53	-1,158,967.70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11	1.40	0.25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能够形成稳定的现金流入。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在 2014 年度大幅升高而 2015 年 1-7 月又大幅下降，主要系与关联方股东往来资金拆借变化所致。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和 2015 年 1-7 月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现金中收到关联方往来款净额分别为 233 万元、549 万元、0 元；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现金中支付给关联方往来款净额分别为 0 元、0 元、374 万元，剔除与关联方往来资金拆借因素影响，公司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呈逐年增长趋势。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的匹配性分析如下：

单位：元

补充资料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166,097.17	1,215,307.68	777,201.57
加：资产减值准备	-549,892.01	334,152.92	-42,343.7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770,487.26	1,167,552.29	989,065.22
无形资产摊销	59,096.38	101,308.08	101,308.0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一”号填列）	-	-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一”号填列）	-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一”号填列）	-	-	-
财务费用（收益以“一”号填列）	415,809.43	1,107,329.62	1,409,760.76
投资损失（收益以“一”号填列）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一”号填列）	121,316.75	-95,631.98	10,585.9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一”号填列）	-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一”号填列）	-2,806,560.48	-1,446,523.80	-865,389.51

补充资料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606,267.99	-860,304.40	1,596,743.0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572,181.98	12,524,376.98	-1,507,001.50
其他	-77,480.23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4,788.26**	**14,047,567.39**	**2,469,929.83**

各报告期内所有大额现金流量变动项目：

（1）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项目名称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	28,485,097.58	45,517,400.28	40,144,248.28
加：增值税销项税额	4,914,089.44	7,768,131.19	6,868,987.35
加：应收票据的减少	-2,223,443.01	3,260,000.00	-2,819,943.75
加：应收账款的减少	811,341.50	-219,683.72	2,885,698.98
加：预收账款的增加	-60,074.95	137,127.40	-83,790.00
合计	**32,412,277.57**	**56,462,975.15**	**47,037,544.61**

（2）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项目名称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成本	24,268,544.94	39,030,942.76	34,698,387.79
加：增值税进项税额	4,601,554.68	6,682,275.82	5,754,338.32
加：经营性预付账款的增加	-809,093.68	285,973.38	145,459.59
加：经营性应付账款的减少	-1,362,074.29	-2,114,666.06	1,287,443.64
加：存货的增加	2,806,560.47	1,446,523.80	865,389.51
加：应付票据的减少	-5,000,000.00	-1,650,000.00	1,000,000.00
减：生产成本中人工	995,287.84	1,897,930.30	1,567,903.50
减：生产成本中折旧	474,350.92	716,746.80	183,217.84
合计	**23,035,853.36**	**41,066,372.60**	**41,999,897.51**

（3）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名称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政府补贴收入	28,906.37	45,694.88	40,405.79
利息收入	55,024.93	45,649.78	87,505.91
其他	76,375.71	107,743.23	33,811.58
关联往来款	0.00	5,492,516.43	2,330,719.63
合计	**160,307.01**	**5,691,604.32**	**2,492,442.91**

（4）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名称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销售费用	357,299.35	825,519.20	631,102.74
管理费用	497,812.48	913,536.35	763,861.59
财务费用	5,706.35	27,662.42	30,339.38
银行保证金	1,292,500.00	967,500.00	0.00
关联往来款	3,737,245.77	0.00	0.00
其他	23.38	4,000.00	70,009.34
合计	**5,890,587.33**	**2,738,217.97**	**1,495,313.05**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为负数，全部系公司购置机器设备、办公及电子设备等固定资产支出的现金。

（1）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项目名称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固定资产的增加	1,063,774.28	2,053,004.24	819,136.77
加：在建工程的增加	-	-	-
减：在建工程转固定资产	-	-	-
加：无形资产的增加	-	-	-
加：投资性应付账款的减少	-	-	-
合计	**1,063,774.28**	**2,053,004.24**	**819,136.77**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为负数，主要系公司归还银行借款及银行借款利息所致。

六、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分析

（一）报告期经营成果情况

1、营业收入和利润的变动趋势及原因

项目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元）	28,485,097.58	45,517,400.28	40,144,248.28
营业利润（元）	2,576,155.55	1,865,139.31	1,461,300.92
利润总额（元）	2,681,414.25	2,014,577.42	1,465,508.95
净利润（元）	2,166,097.17	1,215,307.68	777,201.57

2013 年度、2014 年度和 2015 年 1-7 月，公司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40,144,248.28 元、45,517,400.28 元和 28,485,097.58 元，同比增长 13.38%和 7.28%。2014 年度较 2013 年度营业收入增加 537.32 万元（增幅 13.38%），报告期公司收入稳步增长，主要系公司阀类、助力器、增压器等主打产品进一步得到市场认可，客户范围和市场份额逐步扩大，销量上升。2015 年 1-7 月增速小于 2014 年度主要是受季节性因素影响，上半年销量通常要低于下半年。

2013 年度、2014 年度和 2015 年 1-7 月，公司净利润分别为 777,201.57 元、1,215,307.68 元和 2,166,097.17 元，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11.04%、15.92%、19.81%。公司利润水平稳定增长且盈利能力不断增强，这主要得益于公司积极应对市场变动主动调整产品结构，同时公司对期间费用拥有严格的内控制度和丰富的管理经验。

2、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构成及比例

项目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营业收入	**28,485,097.58**	**100.00**	**45,517,400.28**	**100.00**	**40,144,248.28**	**100.00**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28,485,097.58	100.00	45,517,400.28	100.00	40,144,248.28	100.00
其他业务收入	-	-	-	-	-	-
营业成本	**24,268,544.94**	**100.00**	**39,030,942.76**	**100.00**	**34,698,387.79**	**100.00**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24,268,544.94	100.00	39,030,942.76	100.00	34,698,387.79	100.00
其他业务成本	-	-	-	-	-	-

由上表可知，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均为 100%，公司主营业务明确。

3、主营业务收入的构成、变动趋势及原因

(1)按产品分类

项目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阀类	13,326,265.72	46.78	21,372,928.57	46.96	15,368,182.67	38.28
助力器	4,159,933.97	14.60	6,103,624.07	13.41	3,143,377.31	7.83
增压器	8,119,591.02	28.50	9,933,791.56	21.82	8,331,012.35	20.75
配件	2,879,306.87	10.12	8,107,056.08	17.81	13,301,675.95	33.14
合计	**28,485,097.58**	**100.00**	**45,517,400.28**	**100.00**	**40,144,248.28**	**100.00**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自于各种阀类、增压器、助力器等产品的销售收入。

从产品结构看，各种控制阀类产品是公司主打产品，报告期内销售情况稳定且成逐渐上升趋势；各种增压器和助力器类产品在报告期内销售额上升较为明显；而配件类产品下降幅度较大，主要原因是配件类产品加工过程简单技术含量低，市场竞争激烈，从而导致产品毛利率水平下降，公司相应调整减少配件类产品生产，而将产能更多投入附加值更高的增压器、助力器、阀类产品。

（2）按地区分类

项目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内销	19,584,828.95	68.75	34,761,720.27	76.37	30,808,744.67	76.75

代理出口	8,900,268.63	31.25	10,755,680.01	23.63	9,335,503.61	23.25
合计	**28,485,097.58**	**100.00**	**45,517,400.28**	**100.00**	**40,144,248.28**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大部分系内销，部分产品通过国内进出口贸易商销往东南亚、南美、非洲等地。

4、营业成本情况

（1）主营业务成本的构成与变动情况

项目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材料成本	20,213,271.07	83.29	32,099,047.33	82.24	28,903,757.03	83.30
人工成本	929,485.28	3.83	1,830,551.21	4.69	1,530,198.90	4.41
制造费用	3,125,788.59	12.88	5,101,344.22	13.07	4,264,431.86	12.29
合计	**24,268,544.94**	**100.00**	**39,030,942.76**	**100.00**	**34,698,387.79**	**100.00**

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主要由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和制造费用构成。其中材料成本主要为公司为生产各种阀类、增压器、助力器所购买的铝锭、橡胶件、接头、活塞、弹簧等各种原材料和零配件费用。公司生产过程主要是对各类原材料进行压铸、冲压、精加工和组装，消耗的原材料占主营业务成本比重较高，人工成本和制造费用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则较低。

公司材料成本、人工成本以及制造费用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在报告期内基本保持一致，反映了公司成本结构的稳定性。

（2）主营业务成本的归依、分配、结转方法

成本按公司系列产品进行归集，其中，材料成本是指某类产品生产所用材料采购成本，材料成本按某类产成品生产过程中实际领用原材料情况进行成本分配，直接人工、制造费用按照产品产量平均分配；直接人工指车间直接生产员工薪酬，制造费用包含车间设备折旧、水电费、维修保养、车间改造等各项费用归集等。公司在产品发出后开具发票确认收入，同时结转对应产品的营业成本。

5、主营业务毛利率分析

按产品分类

项目	2015 年 1-7 月		
	收入（元）	成本（元）	毛利率（%）
阀类	13,326,265.72	11,396,857.03	14.48
助力器	4,159,933.97	3,496,818.19	15.94
增压器	8,119,591.02	6,836,143.29	15.81
配件	2,879,306.87	2,538,726.43	11.83
合计	**28,485,097.58**	**24,268,544.94**	**14.80**
项目	**2014 年度**		
	收入（元）	**成本（元）**	**毛利率（%）**
阀类	21,372,928.57	18,328,447.05	14.24
助力器	6,103,624.07	5,190,005.15	14.97
增压器	9,933,791.56	8,405,004.06	15.39
配件	8,107,056.08	7,107,486.50	12.33
合计	**45,517,400.28**	**39,030,942.76**	**14.25**
项目	**2013 年度**		
	收入（元）	**成本（元）**	**毛利率（%）**
阀类	15,368,182.67	13,199,315.04	14.11
助力器	3,143,377.31	2,688,816.42	14.46
增压器	8,331,012.35	7,120,475.73	14.53
配件	13,301,675.95	11,689,780.60	12.12
合计	**40,144,248.28**	**34,698,387.79**	**13.57**

2013 年度、2014 年度和 2015 年 1-7 月，公司产品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13.57%、14.25%、14.80%，毛利率水平保持平稳，并呈逐渐上升趋势，主要系产品结构调整所致，报告期内毛利较高的增压器、助力器等主要产品销售比例逐步提高，而毛利较低的配件类产品销售比例逐步减小。

选取同行业上市公司浙江亚太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 002284，以下简称亚太股份）、山东隆基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 002363，以下简称隆

基机械）和烟台宏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 832102，以下简称宏田股份）进行比较，公司营业收入毛利率与上述三家上市公司比较情况如下：

上市公司名称	所属行业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亚太股份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业	17.62%	17.04%	18.05%
宏田股份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业	20.07%	22.87%	20.93%
隆基机械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业	17.78%	17.92%	18.36%
平均毛利率		18.49%	19.28%	19.11%
万盛机械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业	14.80%	14.25%	13.57%

注：数据来源于上市公司定期报告，2015 年 1-7 月选取同比上市公司半年报数据进行比较。

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略低于同行业平均毛利率水平，主要系(1)公司为稳定现有客户、加快开拓市场并减少货款回收的资金压力，实施低售价加短信用期的竞争策略，体现为低于同行业的产品毛利率同时有高于同行业的应收账款周转率。(2)公司专注于生产销售汽车底盘各种阀门、制动系统真空增压器、刹车及离合助力器产品，与上市同行业公司在细分行业中存在一定的差异。公司生产过程主要是对各种金属原材料进行压铸、冲压、精加工并组装，产品特点是消耗的原材料占产品成本比重非常高，而人工和制造费用比例较低，相应产品毛利率也较低。

报告期内，公司外销收入占总营业收入的比重、外销业务的毛利率见下表：

项目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	2013 年
境外销售（万元）	890.03	1075.57	933.55
境内销售（万元）	1958.48	3476.17	3080.87
收入总额（万元）	2848.51	4551.74	4014.42
外销比例（%）	31.25	23.63	23.25
外销毛利（%）	15.94	15.29	14.53
内销毛利（%）	14.28	13.93	13.28

外销业务毛利率略高于内销，主要原因系公司外销产品主要为增压器、助力器产品，这两类产品相较于占内销较大比例的配件、阀类产品，加工过程更加复杂，技术含量更高，因而附加值和毛利率更高。

公司销售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1）企业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2）企业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5）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基于以上原则，公司外销销售收入确认具体方法如下：公司自行洽谈国外客户并根据签订的订单发货，公司委托外贸公司进行报关出口，外贸公司完成出口报关、离港手续并取得货运提单，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实际收到外贸公司结算清单时，作为风险报酬的转移时点。外贸公司根据实际收到的出口结汇款减去代理手续费等各项费用后与公司结算，公司此时根据出库单、报关单、结算清单向外贸公司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入账，确认销售收入。公司对国外客户均采用买断式销售，一般采取款到发货或货到后立即付款的收款政策，公司将货物交付给国外客户后，不保留货物的风险和报酬。公司收入确认原则与企业会计准则相符。

外销产品的成本在收入确认的同时，配比进行结转，从库存商品结转至主营业务成本，相应发生的费用根据费用发生的时点计入销售、管理费用。

6、主要费用情况

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费用及其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销售费用（元）	446,899.35	966,919.20	724,102.74
管理费用（元）	1,287,027.28	2,076,287.55	1,800,277.38
财务费用（元）	366,490.85	1,089,342.26	1,352,594.23
期间费用合计	**2,100,417.48**	**4,132,549.01**	**3,876,974.35**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1.57	2.12	1.80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4.52	4.56	4.48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1.29	2.39	3.37
期间费用占比合计	**7.37**	**9.08**	**9.66**

报告期内，期间费用波动较小，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呈逐渐下降趋势。销售费用主要系差旅费用、宣传费用、人员薪酬，其占营业收入比重基本稳定；管理费用主要为管理人员薪酬、差旅费用、办公费用、折旧及摊销等费用，其随收入的波动变化较小；财务费用主要系银行借款利息支出，随报告期内借款金额的逐年下降而相应减少。

（1）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工资	89,600.00	141,400.00	93,000.00
办公费	41,162.71	93,693.75	90,394.12
业务宣传费	64,101.02	170,652.06	201,357.00
运输装卸费	23,861.74	18,429.24	38,359.01
差旅费	167,518.50	322,137.60	162,833.48
车辆租赁及修理	10,314.00	94,532.00	16,486.00
保险费	22,228.17	94,674.55	68,063.13
服务费	28,113.21	31,400.00	53,610.00
合计	**446,899.35**	**966,919.20**	**724,102.74**

销售费用主要系公司为销售产品而发生的差旅费、宣传费用、人员薪酬等，公司各期内销售费用波动较小。

（2）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职工薪酬	289,024.91	394,770.45	286,887.86
折旧	296,036.34	447,831.57	429,279.17
办公费用	118,369.78	262,544.70	288,674.40
差旅费	184,673.40	458,989.25	218,759.99
业务招待费	194,769.30	192,002.40	256,427.20

项目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土地使用权摊销	59,096.38	101,308.08	101,308.08
城镇土地使用税	67,956.75	104,985.90	104,985.93
房产税	52,990.27	83,230.27	83,230.27
残保金	13,500.00	12,000.00	12,600.00
印花税	10,610.15	18,624.93	18,124.48
合计	**1,287,027.28**	**2,076,287.55**	**1,800,277.38**

公司管理费用主要是由管理人员薪酬、差旅费、业务招待费、办公费用、折旧及摊销等费用等构成。公司建立了一套完整费用管理制度，各期之管理费用波动较为平稳。

（3）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利息支出	415,809.43	1,107,329.62	1,409,760.76
减：利息收入	55,024.93	45,649.78	87,505.91
其他	5,706.35	27,662.42	30,339.38
合计	**366,490.85**	**1,089,342.26**	**1,352,594.23**

财务费用主要系银行借款利息支出，报告期内银行借款数额逐年减少，利息支出相应递减。

7、资产减值损失明细情况

项目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坏账损失	-549,892.01	334,152.92	-42,343.75
合计	-549,892.01	334,152.92	-42,343.75

坏账损失账务处理如下：

借：资产减值损失

贷：坏账准备-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8、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非经常性损益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	82,400.00	72,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5,258.70	67,038.11	-67,791.9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
小计	105,258.70	149,438.11	4,208.03
所得税影响额	26,314.68	37,359.53	1,052.0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3,000.00	-21,002.80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78,944.02**	**109,078.58**	**24,158.8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854,918.74	1,188,195.26	813,052.10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3.64%	8.98%	2.89%

政府补助的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专利补贴	-	-	6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专利补贴	-	-	12,000.00	与收益相关
展会补贴	-	12,400.00	-	与收益相关
专利补贴	-	30,000.00	-	与收益相关
专利补贴	-	10,000.00	-	与收益相关
专利补贴	-	30,000.00	-	与收益相关
合计	**-**	**82,400.00**	**72,000.00**	/

2013 年度、2014 年度和 2015 年 1-7 月，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分别为 24,158.82 元、109,078.58 元、78,944.02 元，主要系政府对公司取得各种专利的奖励补贴。非经常性损益占净利润的比例很小，且该事项不具有持续性。

8、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计征	5%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计征	3%
地方教育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计征	2%
地方水利建设基金	按销售货物和应收劳务收入计征	0.1%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25%

报告期内公司间接享受增值税出口退税金额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	2013 年
增值税出口退税	147.83	149.39	118.62

根据相关税收法规规定，对增值税出口货物实行零税率，即对出口环节的增值税部分免征增值税，同时退回出口货物前道环节所征的进项税额，由于增值税系价外税，出口货物前道环节所含的进项税额是抵扣项目，体现为企业垫付资金的性质，增值税出口退税实质上系政府归还企业事先垫付的资金，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相关规定，增值税出口退税不属于政府补助，其金额不计入公司报告期的损益。公司目前尚无自营进出口权，公司产品通过先销售给国内外贸公司，再由外贸公司对外出口并办理出口退税。公司与外贸公司之间交易及结算方式为：公司自行洽谈国外客户后，委托外贸公司办理产品出口及结汇事宜，外贸公司计算结汇款和可以收到的出口退税，减去代理手续费后与公司结算。公司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给外贸公司，其中出口收入结汇金额减去代理手续费等体现为售价，出口退税金额体现为增值税销项税额。因

此报告期内虽然存在出口退税，但系以增值税销项税额的形式间接流入公司，并未对公司的损益科目产生影响，不会对公司的业绩构成影响。出口退税改善了公司的现金流量情况，提升了公司的偿债能力和流动性状况。”

（二）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资产情况

1、货币资金

（1）明细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7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14,406.79	24,578.15	27,699.95
银行存款	9,254,174.41	10,158,798.50	3,168,443.17
其他货币资金	2,260,000.00	967,500.00	0.00
合计	**11,528,581.20**	**11,150,876.65**	**3,196,143.12**

(2) 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存放在境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的说明

项　目	2015 年 7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汇票保证金	2,260,000.00	967,500.00	-
合　计	**2,260,000.00**	**967,500.00**	**-**

2、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7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2,838,176.00	1,100,000.00	4,360,000.00
合计	**2,838,176.00**	**1,100,000.00**	**4,360,000.00**

（2）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止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出票单位	金额（元）	出票日期	到期日	票据质押情况
临忻青汽车辆制造有限公司	1,000,000.00	2015.5.14	2015.11.14	质押给银行开具等额小面值银行承兑汇票

合计	**1,000,000.00**	/	/	/

（3）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止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情况

项目	2015 年 7 月 31 日未终止确认金额（元）
银行承兑汇票	9,597,080.74
合计	**9,597,080.74**

（4）期末应收票据前五名

1）2015 年 7 月 31 日

出票单位	金额（元）	出票日期	到期日	期后承兑情况
集端联合重工有限公司	1,000,000.00	2015.3.25	2015.9.25	已背书转让
临忻青汽车辆制造有限公司	1,000,000.00	2015.5.14	2015.11.14	已背书转让
安徽万安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200,000.00	2015.6.30	2015.12.30	已背书转让
浙江飞格传动有限公司	188,176.00	2015.5.27	2015.11.27	已背书转让
安徽万安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150,000.00	2015.7.24	2016.01.24	已背书转让
合计	**2,538,176.00**	/	/	/

2）2014 年 12 月 31 日

出票单位	金额（元）	出票日期	到期日	期后承兑情况
深圳市新环宇汽车有限公司	1,000,000.00	2014.11.24	2015.5.24	已背书转让
安徽万安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100,000.00	2014.12.24	2015.6.24	已背书转让
合计	**1,100,000.00**	/	/	/

3）2013 年 12 月 31 日

出票单位	金额（元）	出票日期	到期日	期后承兑情况
鄢陵锦华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0.00	2013.7.3	2014.1.3	已背书转让

上海上力重工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000,000.00	2013.8.15	2014.2.14	已背书转让
山东福奥圣通工贸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	2013.11.01	2014.5.1	已背书转让
河南远修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500,000.00	2013.9.25	2014.3.25	已背书转让
浙江诸暨万宝机械有限公司	250,000.00	2013.12.27	2014.6.27	已背书转让
合计	**3,750,000.00**	/	/	/

3、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2015 月 7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5,897,073.25**	**100.00**	**312,029.69**	**5.29**	**5,585,043.56**
组合 2	5,897,073.25	100.00	312,029.69	5.29	5,585,043.56
合计	**5,897,073.25**	**100.00**	**312,029.69**	**5.29**	**5,585,043.56**
类别	**2014 月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7,321,386.41**	**100.00**	**375,109.34**	**5.12**	**6,946,277.07**
组合 2	7,321,386.41	100.00	375,109.34	5.12	6,946,277.07
合计	**7,321,386.41**	**100.00**	**375,109.34**	**5.12**	**6,946,277.07**
类别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6,731,739.40**	**100.00**	**339,298.97**	**5.04**	**6,392,440.43**

类别	2015 月 7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组合 2	6,731,739.40	100.00	339,298.97	5.04	6,392,440.43
合计	**6,731,739.40**	**100.00**	**339,298.97**	**5.04**	**6,392,440.43**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5 年 7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5,878,993.22	99.69	293,949.66	7,303,306.38	99.75	366,069.32	6,713,659.37	99.73	335,682.96
1-2 年							18,080.03	0.27	3,616.01
2-3 年				18,080.03	0.25	9,040.02			
3 年以上	18,080.03	0.31	18,080.03						
合计	**5,897,073.25**	**100.00**	**312,029.69**	**7,321,386.41**	**100.00**	**375,109.34**	**6,731,739.40**	**100.00**	**339,298.97**

2013 年末、2014 年末、2015 年 7 月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6,392,440.43 元、6,946,277.07 元和 5,585,043.56 元；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15.92%、15.26%、19.61%，基本平稳并呈逐年下降趋势，主要系（1）与合作方相互信任度逐年增加，客户多数信用较好且与公司保持稳定的合作关系；（2）为了减少营运资本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加强了应收账款催收力度，导致应收款项减少。

从账龄情况分析，各期末一年以上应收账款原值占总额比例均小于 0.5%，均在公司合理的收款期内，应收账款坏账风险较小。

（2）应收账款前五名情况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欠款金额前五名债务人情况如下表：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元)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年限	款项内容	与公司关系
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424,472.43	41.11	1 年以内	应收货款	非关联方

浙江博胜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1,459,881.43	24.76	1 年以内	应收货款	非关联方
安徽万安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757,010.02	12.84	1 年以内	应收货款	非关联方
宁波奕之泰进出口有限公司	553,500.00	9.39	1 年以内	应收货款	非关联方
上海惠君进出口有限公司	462,690.00	7.85	1 年以内	应收货款	非关联方
合计	**5,657,553.88**	**95.95**	/		/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欠款金额前五名债务人情况如下表：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元）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年限	款项内容	与公司关系
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380,600.15	59.83	1 年以内	应收货款	非关联方
安徽万安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895,645.99	12.23	1 年以内	应收货款	非关联方
上海林和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658,500.00	8.99	1 年以内	应收货款	非关联方
浙江博胜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610,819.07	8.34	1 年以内	应收货款	非关联方
宁波奕之泰进出口有限公司	535,040.00	7.31	1 年以内	应收货款	非关联方
合计	**7,080,605.21**	**96.70**	/	/	/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欠款金额前五名债务人情况如下表：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元）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年限	款项内容	与公司关系
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952,672.96	73.57	1 年以内	应收货款	非关联方
安徽万安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647,558.78	9.62	1 年以内	应收货款	非关联方
宁波奕之泰进出口有限公司	474,200.00	7.04	1 年以内	应收货款	非关联方
上海惠君进出口有限公司	454,830.00	6.76	1 年以内	应收货款	非关联方
上海林和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76,000.00	1.13	1 年以内	应收货款	非关联方
合计	**6,605,261.74**	**98.12**	/	/	/

4、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15 年 7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1 年以内	730,995.30	97.79	1,542,188.98	99.07	1,266,841.68	99.93
1 至 2 年	2,100.00	0.28	13600.00	0.88	846.40	0.07
2 至 3 年	13,600.00	1.82	846.40	0.05	-	-
3 年以上	846.40	0.11	-	-	-	-
合计	**747,541.70**	**100.00**	**1,556,635.38**	**100.00**	**1,267,688.08**	**100.00**

（2）预付款项前五名情况

截至2015年7月31日，预付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元）	占预付账款比例（%）	未结算原因	与公司关系
浙江明亮铝业有限公司	650,650.22	87.04	结算期内	非关联方
亚新科噪声与振动技术(安徽)有限公司	23,169.98	3.10	结算期内	非关联方
杭州沃镭科技有限公司	22,700.00	3.04	结算期内	非关联方
台州首宇机床制造有限公司	17,100.00	2.29	结算期内	非关联方
杭州硕果五金有限公司	13,600.00	1.82	结算期内	非关联方
合计	**727,220.20**	**97.29**	/	/

截至2014年12月31日，预付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元）	占预付账款比例（%）	未结算原因	与公司关系
浙江明亮铝业有限公司	1,189,933.03	76.44	结算期内	非关联方
杭州沃镭科技有限公司	57,000.00	3.66	结算期内	非关联方
亚新科噪声与振动技术(安徽)有限公司	51,124.98	3.28	结算期内	非关联方
张家港保税区向阳制管有限公司	50,651.50	3.25	结算期内	非关联方
宁波市北仑区大矸宏升压铸模具厂	50,000.00	3.21	结算期内	非关联方

合计	**1,398,709.51**	**89.84**	/	/

截至2013年12月31日，预付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元）	占预付账款比例（%）	未结算原因	与公司关系
浙江明亮铝业有限公司	336,058.97	26.51	结算期内	非关联方
铁岭辽河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163,379.11	12.89	结算期内	非关联方
芜湖鑫海机床零部件有限公司	163,321.84	12.88	结算期内	非关联方
宁波美锌美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161,400.00	12.73	结算期内	非关联方
上海震界自动化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130,000.00	10.25	结算期内	非关联方
合计	**954,159.92**	**75.26**	/	/

5、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2015 年 7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191,317.83**	**100.00**	**16,465.89**	**0.52**	**3,174,851.94**
组合 1	2,970,000.00	93.07	-	-	2,970,000.00
组合 2	221,317.83	6.93	16,465.89	7.44	204,851.94
合计	**3,191,317.83**	**100.00**	**16,465.89**	**0.52**	**3,174,851.94**
类别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355,930.03**	**100.00**	**503,278.25**	**15.00**	**2,852,651.78**

类别	2015 年 7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组合 1	2,298,447.03	68.49	-	-	2,298,447.03
组合 2	1,057,483.00	31.51	503,278.25	47.59	554,204.75
合计	**3,355,930.03**	**100.00**	**503,278.25**	**15.00**	**2,852,651.78**
类别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351,211.52**	**100.00**	**204,935.70**	**15.17**	**1,146,275.82**
组合 1	271,916.61	20.12	-	-	271,916.61
组合 2	1,079,294.91	79.88	204,935.70	18.99	874,359.21
合计	**1,351,211.52**	**100.00**	**204,935.70**	**15.17**	**1,146,275.82**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按组合 1 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项目	2015 年 7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股东拆借款	2,970,000.00	2,298,447.03	271,916.61

2）按组合 2 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5 年 7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185,317.83	5.81	9,265.89	56,585.00	1.69	2,829.25	72,821.91	5.39	3,641.10
1-2 年	36,000.00	1.12	7,200.00				1,006,473.00	74.49	201,294.60
2-3 年				1,000,898.00	29.82	500,449.00			
3 年以上									

账龄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合计	221,317.83	6.93	16,465.89	1,057,483.00	31.51	503,278.25	1,079,294.91	79.88	204,935.70

2013年末、2014年末和2015年7月末，其他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分别为1,351,211.52元、3,355,930.03元和3,191,317.83元。余额增加较多主要是因为提供给关联方股东的暂借款增加。

2015年9月21日，公司提供给股东唐克艺的暂借款297万元已全部收回，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

（3）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情况

截至2015年7月31日，欠款金额前五名债务人情况如下表：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元）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年限	款项内容	与公司关系
唐克艺	2,970,000.00	93.07	1年以内	暂借款	关联方
上海鑫炀财务咨询有限公司	50,000.00	1.57	1年以内	应收暂付款	非关联方
北京东方益达国际展览有限责任公司	44,090.00	1.38	1年以内	应收暂付款	非关联方
上海沪昕展览有限公司	36,000.00	1.13	1-2年	应收暂付款	非关联方
杭州嘉诺展览有限公司	15,500.00	0.49	1年以内	应收暂付款	非关联方
合计	**3,115,590.00**	**97.64**	/	/	/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欠款金额前五名债务人情况如下表：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元）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年限	款项内容	与公司关系
陈伟平	2,297,770.05	68.47	1年以内	暂借款	关联方
杭州萧山富达机械配件厂	980,000.00	29.20	2-3年	应收暂付款	非关联方
杭州奥立达电	10,000.00	0.30	1年以内	应收暂付款	非关联方

梯有限公司					
上海沪昕展览有限公司	36,000.00	1.07	1 年以内	应收暂付款	非关联方
北京东方益达国际展览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	0.30	1 年以内	应收暂付款	非关联方
合计	**3,333,770.05**	**99.34**	/	/	/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欠款金额前五名债务人情况如下表：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元）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年限	款项内容	与公司关系
杭州萧山富达机械配件厂	980,000.00	72.53	1-2 年	应收暂付款	非关联方
陈伟平	271,916.61	20.12	1 年以内	暂借款	关联方
北京东方益达国际展览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	2.22	1 年以内	应收暂付款	非关联方
杭州奥立达电梯有限公司	25,000.00	1.85	1 年以内	应收暂付款	非关联方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3,500.00	1.00	1 年以内	应收暂付款	非关联方
合计	**1,320,416.61**	**97.72**	/	/	/

6、存货

（1）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7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143,052.93		2,143,052.93
在产品	1,747,756.84		1,747,756.84
库存商品	1,253,932.13		1,253,932.13

发出商品	838,027.11		838,027.11
低值易耗品	88,037.95		88,037.95
合计	**6,070,806.96**		**6,070,806.96**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86,755.20		686,755.20
在产品	1,040,508.60		1,497,600.23
库存商品	1,012,860.58		1,012,860.58
发出商品	484,739.65		484,739.65
低值易耗品	39,382.46		39,382.46
合计	**3,264,246.49**		**3,264,246.49**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07,551.22		507,551.22
在产品	612,550.76		678,207.84
库存商品	424,274.08		424,274.08
发出商品	253,933.76		253,933.76
低值易耗品	19,412.87		19,412.87
合计	**1,817,722.69**		**1,817,722.69**

2013年末、2014年末和2015年7月末，公司存货金额分别为1,817,722.69元、3,264,246.49元和6,070,806.96元，同比增长79.58%和85.99%。库存商品和发出商品增加较多，主要系公司为应对订单量、销售量增加备货所致。此外2015年以来公司铝锭等主要原材料价格持续走低，6、7月份更是出现一波大幅下跌，公司基于对行情的判断和下半年销售继续增长对原材料需求量的评估，战略性采购储备了一批铝锭等原材料，也导致了期末原材料余额增加较多。

本公司存货不存在因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而使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情况，故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7、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7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尚未抵扣的增值税进项	300,476.18	-	-
合计	**300,476.18**	-	-

8、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情况

1）2015年7月31日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机器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5,951,627.80**	**687,750.12**	**396,129.51**	**8,171,672.12**	**15,207,179.55**
2、本期增加金额	-	-	9,776.00	1,053,998.28	1,063,774.28
（1）购置	-	-	9,776.00	1,053,998.28	1,063,774.28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1）处置或报废	-	-	-	-	-
4、期末余额	**5,951,627.80**	**687,750.12**	**405,905.51**	**9,225,670.40**	**16,270,953.83**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840,336.91**	**247,782.67**	**260,549.89**	**2,458,985.76**	**3,807,655.23**
2、本期增加金额	164,909.71	69,849.20	61,277.43	474,350.92	770,487.26
（1）计提	164,909.71	69,849.20	61,277.43	474,350.92	770,487.26
3、本期减少金额	-	-			-
（1）处置或报废	-	-			-
4、期末余额	**1,005,246.62**	**317,631.87**	**321,827.32**	**2,933,336.68**	**4,578,042.49**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	-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
（1）计提	-	-	-	-	-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机器设备	合计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1）处置或报废	-	-	-	-	-
4、期末余额	-	-	-	-	-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946,381.18**	**370,118.25**	**84,078.19**	**6,292,333.72**	**11,692,911.34**
2、年初账面价值	**5,111,290.89**	**439,967.45**	**135,579.62**	**5,712,686.36**	**11,399,524.32**

2015 年 1-7 月折旧额为人民币 770,487.26 元，期间无由在建工程转入的固定资产。

2）2014 年 12 月 31 日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机器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5,951,627.80**	**687,750.12**	**347,868.88**	**6,166,928.51**	**13,154,175.31**
2、本年增加金额	-	-	48,260.63	2,004,743.61	2,053,004.24
（1）购置	-	-	48,260.63	2,004,743.61	2,053,004.24
3、本年减少金额	-	-	-	-	-
（1）处置或报废	-	-	-	-	-
4、年末余额	5,951,627.80	687,750.12	396,129.51	8,171,672.12	15,207,179.55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557,634.55**	**182,446.26**	**160,757.09**	**1,739,265.04**	**2,640,102.94**
2、本年增加金额	282,702.36	65,336.41	99,792.80	719,720.72	1,167,552.29
（1）计提	282,702.36	65,336.41	99,792.80	719,720.72	1,167,552.29
3、本年减少金额	-	-	-	-	-
（1）处置或报废	-	-	-	-	-
4、年末余额	**840,336.91**	**247,782.67**	**260,549.89**	**2,458,985.76**	**3,807,655.23**
三、减值准备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机器设备	合计
1、年初余额	-	-	-	-	-
2、本年增加金额	-	-	-	-	-
（1）计提	-	-	-	-	-
3、本年减少金额	-	-	-	-	-
（1）处置或报废	-	-	-	-	-
4、年末余额	-	-	-	-	-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5,111,290.89**	**439,967.45**	**135,579.62**	**5,712,686.36**	**11,399,524.32**
2、年初账面价值	**5,393,993.25**	**505,303.86**	**187,111.79**	**4,427,663.47**	**10,514,072.37**

2014 年度折旧额为人民币 1,167,552.29 元，期间无由在建工程转入的固定资产。

3）2013 年 12 月 31 日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机器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5,951,627.80**	**687,750.12**	**236,757.76**	**5,458,902.86**	**12,335,038.54**
2、本期增加金额	-	-	111,111.12	708,025.65	819,136.77
（1）购置	-	-	111,111.12	708,025.65	819,136.77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1）处置或报废	-	-	-	-	-
4、期末余额	**5,951,627.80**	**687,750.12**	**347,868.88**	**6,166,928.51**	**13,154,175.31**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274,932.19**	**117,109.85**	**79,516.69**	**1,179,478.99**	**1,651,037.72**
2、本期增加金额	282,702.36	65,336.41	81,240.40	559,786.05	989,065.22
（1）计提	282,702.36	65,336.41	81,240.40	559,786.05	989,065.22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1）处置或报废	-	-	-	-	-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机器设备	合计
4、期末余额	**557,634.55**	**182,446.26**	**160,757.09**	**1,739,265.04**	**2,640,102.94**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	-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
（1）计提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1）处置或报废	-	-	-	-	-
4、期末余额	-	-	-	-	-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5,393,993.25**	**505,303.86**	**187,111.79**	**4,427,663.47**	**10,514,072.37**
2、年初账面价值	**5,676,695.61**	**570,640.27**	**157,241.07**	**4,279,423.87**	**10,684,000.82**

2013 年度折旧额为人民币 989,065.22 元，期间无由在建工程转入的固定资产。

（2）公司固定资产主要系生产用厂房、办公楼以及数控车床、压铸机、检测台等专用设备。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无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无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3）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公司存在一处建筑面积约 600 平方米，账面价值 245,093.75 元的房屋尚未取得房屋所有权证，该房屋主要用于仓储，目前公司已递交办理房屋所有权证的相关材料。

（4）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已有房权证诸字第 F0000051904、F0000019489 号、F0000094954 号，账面价值共 4,701,287.43 元的三处房产为公司浙商银行诸暨支行和交通银行诸暨支行的借款提供抵押担保。

9、无形资产

（1）2015年7月31日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5,065,403.60**	**-**	**5,065,403.60**
2、本期增加金额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4、期末余额	**5,065,403.60**	**-**	**5,065,403.60**
二、累计摊销			
1、年初余额	**365,841.24**	**-**	**365,841.24**
2、本期增加金额	59,096.38	-	59,096.38
（1）计提	59,096.38	-	59,096.38
3、本期减少金额	-	-	-
4、期末余额	**424,937.62**	**-**	**424,937.62**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1）计提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4、期末余额	-	-	-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640,465.98**	**-**	**4,640,465.98**
2、年初账面价值	**4,699,562.36**	**-**	**4,699,562.36**

（2）2014 年 12 月 31 日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5,065,403.60**	**-**	**5,065,403.60**
2、本期增加金额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项目	土地使用权	其他	合计
4、期末余额	**5,065,403.60**	**-**	**5,065,403.60**
二、累计摊销			
1、年初余额	**264,533.16**	**-**	**264,533.16**
2、本期增加金额	101,308.08	-	101,308.08
（1）计提	101,308.08	-	101,308.08
3、本期减少金额	-	-	-
4、期末余额	**365,841.24**	**-**	**365,841.24**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1）计提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4、期末余额	-	-	-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699,562.36**	**-**	**4,699,562.36**
2、年初账面价值	**4,800,870.44**	**-**	**4,800,870.44**

（3）2013 年 12 月 31 日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5,065,403.60**	**-**	**5,065,403.60**
2、本期增加金额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4、期末余额	**5,065,403.60**	**-**	**5,065,403.60**
二、累计摊销	-		-
1、年初余额	**163,225.08**	**-**	**163,225.08**
2、本期增加金额	101,308.08	-	101,308.08
（1）计提	101,308.08	-	101,308.08

项目	土地使用权	其他	合计
3、本期减少金额	-	-	-
4、期末余额	**264,533.16**	**-**	**264,533.16**
三、减值准备	-		-
1、年初余额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1）计提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4、期末余额	-	-	-
四、账面价值	-		-
1、期末账面价值	**4,800,870.44**	**-**	**4,800,870.44**
2、年初账面价值	**4,902,178.52**	**-**	**4,902,178.52**

（4）公司无形资产主要系土地使用权，具体为通过出让取得的位于江藻镇政府前八号地块工业用地，使用权终止日期为2062年1月30日；以及位于店口镇新二村工业用地，使用权终止日期为2058年1月31日。

（5）公司于期末对各项无形资产进行检查，未发现因现有无形资产超出法定使用期限和在报告期内市价持续下跌而需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形，故不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6）截至2015年7月31日，已有诸暨国用（2006）第7-6305号、诸暨国用（2012）第91001445号，账面价值共4,640,465.98元的两处土地为公司浙商银行诸暨支行和交通银行诸暨支行的借款提供抵押担保。

10、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本公司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本着谨慎性原则制订了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会计政策；报告期内本公司已足额计提了相应的减值准备，主要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与资产质量实际状况相符，不存在潜在资产损失及未予计提减值准备而导致的财务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除对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外，其他的资产未发生减值情况，未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2015年1-7月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转回	转销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375,109.34	-63,079.65	-	-	312,029.69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503,278.25	-486,812.36	-	-	16,465.89
合计	**878,387.59**	**-549,892.01**	-	-	**328,495.58**

2014年度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转回	转销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339,298.97	35,810.37	-	-	375,109.34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204,935.70	298,342.55	-	-	503,278.25
合计	**544,234.67**	**334,152.92**	-	-	**878,387.59**

2013年度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转回	转销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536,254.77	-196,955.80	-	-	339,298.97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50,323.65	154,612.05	-	-	204,935.70
合计	**586,578.42**	**-42,343.75**	-	-	**544,234.67**

（三）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负债情况

1、短期借款

（1）明细情况

单位：元

贷款人	担保方式	2015 年 7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诸暨支行	保证+抵押借款	3,000,000.00	5,000,000.00	8,900,000.00
交通银行绍兴诸暨城北支行	抵押借款	2,000,000.00	9,000,000.00	9,000,000.00
合计		**5,000,000.00**	**14,000,000.00**	**17,900,000.00**

（2）借款担保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借款担保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二节 公司业务”之“公司具体业务情况”之“（四）报告期内重大业务合同履行情况”之“4、重大担保合同”。

（3）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2、应付票据

（1）明细情况

种类	2015 年 7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6,650,000.00	1,650,000.00	-
合计	**6,650,000.00**	**1,650,000.00**	-

（2）截止 2015 年 7 月 31 日，公司应付票据明细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种类	承兑方	出票日	到期日	票面金额	敞口	用途	状态
银行承兑汇票	浙商银行诸暨店口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2015/4/28	2015/10/28	4.00	2.40	付货款	已到期并兑付
银行承兑汇票	浙商银行诸暨店口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2015/4/28	2015/10/28	7.00	4.20	付货款	已到期并兑付
银行承兑汇票	浙商银行诸暨店口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2015/4/28	2015/10/28	8.00	4.80	付货款	已到期并兑付
银行承兑汇票	浙商银行诸暨店口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2015/4/28	2015/10/28	5.50	3.30	付货款	已到期并兑付
银行承兑汇票	浙商银行诸暨店口小微企业	2015/4/28	2015/10/28	3.50	2.10	付货款	已到期并兑付

种类	承兑方	出票日	到期日	票面金额	敞口	用途	状态
	专营支行						
银行承兑汇票	浙商银行诸暨店口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2015/4/28	2015/10/28	6.50	3.90	付货款	已到期并兑付
银行承兑汇票	浙商银行诸暨店口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2015/4/28	2015/10/28	15.00	9.00	付货款	已到期并兑付
银行承兑汇票	浙商银行诸暨店口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2015/4/28	2015/10/28	17.00	10.20	付货款	已到期并兑付
银行承兑汇票	浙商银行诸暨店口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2015/4/28	2015/10/28	8.00	4.80	付货款	已到期并兑付
银行承兑汇票	浙商银行诸暨店口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2015/4/28	2015/10/28	4.50	2.70	付货款	已到期并兑付
银行承兑汇票	浙商银行诸暨店口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2015/4/28	2015/10/28	5.00	3.00	付货款	已到期并兑付
银行承兑汇票	浙商银行诸暨店口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2015/4/28	2015/10/28	5.00	3.00	付货款	已到期并兑付
银行承兑汇票	浙商银行诸暨店口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2015/4/28	2015/10/28	4.00	2.40	付货款	已到期并兑付
银行承兑汇票	浙商银行诸暨店口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2015/4/28	2015/10/28	7.00	4.20	付货款	已到期并兑付
银行承兑汇票	浙商银行诸暨店口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2015/6/4	2015/12/4	30.00	18.00	付货款	已到期并兑付
银行承兑汇票	浙商银行诸暨店口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2015/6/4	2015/12/4	8.00	4.80	付货款	已到期并兑付
银行承兑汇票	浙商银行诸暨店口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2015/6/4	2015/12/4	5.00	3.00	付货款	已到期并兑付
银行承兑汇票	浙商银行诸暨店口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2015/6/4	2015/12/4	13.00	7.80	付货款	已到期并兑付
银行承兑汇票	浙商银行诸暨店口小微企业	2015/6/4	2015/12/4	8.00	4.80	付货款	已到期并兑付

种类	承兑方	出票日	到期日	票面金额	敞口	用途	状态
	专营支行						
银行承兑汇票	浙商银行诸暨店口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2015/6/4	2015/12/4	19.00	11.40	付货款	已到期并兑付
银行承兑汇票	浙商银行诸暨店口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2015/6/4	2015/12/4	3.50	2.10	付货款	已到期并兑付
银行承兑汇票	浙商银行诸暨店口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2015/6/4	2015/12/4	4.50	2.70	付货款	已到期并兑付
银行承兑汇票	浙商银行诸暨店口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2015/6/4	2015/12/4	10.00	6.00	付货款	已到期并兑付
银行承兑汇票	浙商银行诸暨店口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2015/6/4	2015/12/4	4.00	2.40	付货款	已到期并兑付
银行承兑汇票	浙商银行诸暨店口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2015/7/1	2016/1/1	5.00	3.00	付货款	尚未到期
银行承兑汇票	浙商银行诸暨店口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2015/7/1	2016/1/1	6.00	3.60	付货款	尚未到期
银行承兑汇票	浙商银行诸暨店口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2015/7/1	2016/1/1	5.00	3.00	付货款	尚未到期
银行承兑汇票	浙商银行诸暨店口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2015/7/1	2016/1/1	6.00	3.60	付货款	尚未到期
银行承兑汇票	浙商银行诸暨店口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2015/7/1	2016/1/1	3.00	1.80	付货款	尚未到期
银行承兑汇票	浙商银行诸暨店口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2015/7/1	2016/1/1	6.00	3.60	付货款	尚未到期
银行承兑汇票	浙商银行诸暨店口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2015/7/1	2016/1/1	3.00	1.80	付货款	尚未到期
银行承兑汇票	浙商银行诸暨店口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2015/7/1	2016/1/1	10.00	6.00	付货款	尚未到期
银行承兑汇票	浙商银行诸暨店口小微企业	2015/7/1	2016/1/1	10.00	6.00	付货款	尚未到期

种类	承兑方	出票日	到期日	票面金额	敞口	用途	状态
	专营支行						
银行承兑汇票	浙商银行诸暨店口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2015/7/1	2016/1/1	10.00	6.00	付货款	尚未到期
银行承兑汇票	浙商银行诸暨店口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2015/7/1	2016/1/1	5.00	3.00	付货款	尚未到期
银行承兑汇票	浙商银行诸暨店口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2015/7/1	2016/1/1	4.00	2.40	付货款	尚未到期
银行承兑汇票	浙商银行诸暨店口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2015/7/1	2016/1/1	4.00	2.40	付货款	尚未到期
银行承兑汇票	浙商银行诸暨店口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2015/7/1	2016/1/1	5.00	3.00	付货款	尚未到期
银行承兑汇票	浙商银行诸暨店口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2015/7/1	2016/1/1	4.00	2.40	付货款	尚未到期
银行承兑汇票	浙商银行诸暨店口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2015/7/1	2016/1/1	14.00	8.40	付货款	尚未到期
银行承兑汇票	交通银行绍兴诸暨支行	2015/3/25	2015/9/25	46.00	27.60	付货款	已到期并兑付
银行承兑汇票	交通银行绍兴诸暨支行	2015/3/25	2015/9/25	54.00	32.40	付货款	已到期并兑付
银行承兑汇票	交通银行绍兴诸暨支行	2015/4/22	2015/10/22	60.00	36.00	付货款	已到期并兑付
银行承兑汇票	交通银行绍兴诸暨支行	2015/4/22	2015/10/22	40.00	24.00	付货款	已到期并兑付
银行承兑汇票	交通银行绍兴诸暨支行	2015/5/26	2015/11/26	60.00	36.00	付货款	已到期并兑付
银行承兑汇票	交通银行绍兴诸暨支行	2015/5/26	2015/11/26	100.00	60.00	付货款	已到期并兑付
合计	/	/	/	665.00	399.00	/	/

（3）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付票据明细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种类	承兑方	出票日	到期日	票面金额	敞口	用途	状态

种类	承兑方	出票日	到期日	票面金额	敞口	用途	状态
银行承兑汇票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诸暨店口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2014.11.3	2015.05.03	4.50	-	付货款	已到期并兑付
银行承兑汇票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诸暨店口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2014.11.3	2015.05.03	4.00	-	付货款	已到期并兑付
银行承兑汇票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诸暨店口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2014.11.3	2015.05.03	4.50	-	付货款	已到期并兑付
银行承兑汇票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诸暨店口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2014.11.3	2015.05.03	9.00	-	付货款	已到期并兑付
银行承兑汇票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诸暨店口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2014.11.3	2015.05.03	5.00	-	付货款	已到期并兑付
银行承兑汇票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诸暨店口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2014.11.3	2015.05.03	3.00	-	付货款	已到期并兑付
银行承兑汇票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诸暨店口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2014.11.3	2015.05.03	5.00	-	付货款	已到期并兑付
银行承兑汇票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诸暨店口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2014.11.3	2015.05.03	3.00	-	付货款	已到期并兑付
银行承兑汇票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诸暨店口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2014.11.3	2015.05.03	4.00	-	付货款	已到期并兑付
银行承兑汇票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诸暨店口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2014.11.3	2015.05.03	5.00	-	付货款	已到期并兑付
银行承兑汇票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诸暨店口	2014.11.3	2015.05.03	5.00	-	付货款	已到期并兑付

种类	承兑方	出票日	到期日	票面金额	敞口	用途	状态
	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银行承兑汇票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诸暨店口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2014.11.3	2015.05.03	8.00	-	付货款	已到期并兑付
银行承兑汇票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诸暨店口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2014.12.03	2015.6.3	32.00	20.80	付货款	已到期并兑付
银行承兑汇票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诸暨店口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2014.12.03	2015.6.3	7.00	4.55	付货款	已到期并兑付
银行承兑汇票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诸暨店口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2014.12.03	2015.6.3	3.50	2.28	付货款	已到期并兑付
银行承兑汇票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诸暨店口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2014.12.03	2015.6.3	15.00	9.75	付货款	已到期并兑付
银行承兑汇票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诸暨店口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2014.12.03	2015.6.3	11.50	7.48	付货款	已到期并兑付
银行承兑汇票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诸暨店口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2014.12.03	2015.6.3	3.00	1.95	付货款	已到期并兑付
银行承兑汇票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诸暨店口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2014.12.03	2015.6.3	3.00	1.95	付货款	已到期并兑付
银行承兑汇票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诸暨店口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2014.12.03	2015.6.3	2.00	1.30	付货款	已到期并兑付
银行承兑汇票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诸暨店口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2014.12.03	2015.6.3	2.00	1.30	付货款	已到期并兑付

种类	承兑方	出票日	到期日	票面金额	敞口	用途	状态
银行承兑汇票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诸暨店口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2014.12.03	2015.6.3	2.00	1.30	付货款	已到期并兑付
银行承兑汇票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诸暨店口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2014.12.03	2015.6.3	3.00	1.95	付货款	已到期并兑付
银行承兑汇票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诸暨店口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2014.12.03	2015.6.3	5.00	3.25	付货款	已到期并兑付
银行承兑汇票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诸暨店口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2014.12.03	2015.6.3	4.00	2.60	付货款	已到期并兑付
银行承兑汇票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诸暨店口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2014.12.03	2015.6.3	3.00	1.95	付货款	已到期并兑付
银行承兑汇票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诸暨店口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2014.12.03	2015.6.3	5.00	3.25	付货款	已到期并兑付
银行承兑汇票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诸暨店口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2014.12.03	2015.6.3	4.00	2.60	付货款	已到期并兑付
合计	/	/	/	165.00	68.25	/	/

（4）应付票据担保情况

2015 年 7 月 31 日 5,650,000.00 元应付票据由本公司股东陈伟平、周建伟、王迪蔚及周建芳向承兑银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同时本公司以 2,260,000.00 货币资金、账面净值为 1,144,424.93 元的厂房、账面净值为 657,915.98 元的土地使用权提供担保。其余 1,000,000.00 元应付票据，本公司以面额较大的应收票据质押给银行，承兑行出具等值小面额应付票据。

（5）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

3、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账龄情况

账龄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1年以内	5,046,319.65	99.78	3,677,346.18	99.51	1,554,511.84	98.34
1至2年	9,565.52	0.19	4,582.11	0.12	26,274.96	1.66
2至3年	-	-	13,524.57	0.37	-	-
3年以上	1,641.98	0.03	-	-	-	-
合计	**5,057,527.15**	**100.00**	**3,695,452.86**	**100.00**	**1,580,786.80**	**100.00**

2013年末、2014年末和2015年7月末,公司应付账款账面余额分别为1,580,786.80元、3,695,452.86元和5,057,527.15元，主要系生产所用原材料采购款等。公司各期末应付账款呈逐年增长的趋势，主要是公司为应对订单量、销售量增加而增加原料采购和库存备货所致。

（2）应付账款前五名情况

截至2015年7月31日，应付账款前五名债权人明细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元）	占应付账款比例（%）	款项内容	年限	与公司关系
浙江明亮铝业有限公司	1,053,309.84	20.83	材料款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宁波美仑达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881,548.80	17.43	材料款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永康市赛衡工贸有限公司	397,269.13	7.86	材料款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芜湖鑫海机床零部件有限公司	275,806.79	5.45	材料款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瑞安市路美特电热电器有限公司	269,725.32	5.33	材料款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合计	**2,877,659.88**	**56.90**	/	/	/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应付账款前五名债权人明细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元）	占应付账款比例（%）	款项内容	年限	与公司关系
浙江明亮铝业有限公司	1,413,974.42	38.26	材料款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宁波市北仑区大矸盛达模具厂	1,026,058.04	27.77	材料款	1 年以内	非关联方
瑞安市路美特电热电器有限公司	300,670.38	8.14	材料款	1 年以内	非关联方
铁岭辽河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75,392.31	2.04	材料款	1 年以内	非关联方
永康市航天汽配厂(普通合伙)	64,035.73	1.73	材料款	1 年以内	非关联方
合 计	**2,880,130.88**	**77.94**	**/**	/	/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应付账款前五名债权人明细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元）	占应付账款比例（%）	款项内容	年限	与公司关系
宁波市北仑区大矸盛达模具厂	839,103.04	53.08	材料款	1 年以内	非关联方
安徽盛隆铸业有限公司	71,355.86	4.51	材料款	1 年以内	非关联方
余姚市东润汽车配件厂	64,171.96	4.06	材料款	1 年以内	非关联方
诸暨市永灵机械配件有限公司	60,224.21	3.81	材料款	1 年以内	非关联方
永康市航天汽配厂(普通合伙)	45,400.73	2.87	材料款	1 年以内	关联方
合计	**1,080,255.80**	**68.33**	**/**	/	/

4、预收款项

（1）预收账款账龄情况

账龄	2015 年 7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1 年以内	76,302.45	73.12	153,377.4	93.28	16,610.00	60.85
1－2 年	17,000.00	16.29	360.00	0.22	10,685.00	39.15
2－3 年	360.00	0.35	10,685.00	6.50	-	-
3 年以上	10,685.00	10.24	-	-	-	-
合计	**104,347.45**	**100.00**	**164,422.40**	**100.00**	**27,295.00**	**100.00**

各期末预收账款主要系预收货款。

（2）预收账款前五名情况

截至2015年7月31日，预收账款前五名债权人明细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元）	占预收账款比例（%）	款项内容	年限	与公司关系
厦门外图进出口有限公司	34,000.00	32.58	货款	1 年以内	非关联方
温岭市国际进出口有限公司	23,820.00	22.83	货款	1 年以内	非关联方
十堰凯业贸易有限公司	17,000.00	16.29	货款	1－2 年	非关联方
扬州市克瑞伯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15,300.00	14.66	货款	1 年以内	非关联方
上海人人环保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10,683.00	10.24	货款	3 年以上	非关联方
合 计	**100,803.00**	**96.60**	/	/	/

截至2014年12月31日，预收账款前五名债权人明细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元）	占预收账款比例（%）	款项内容	年限	与公司关系
山东大宇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57,584.00	35.02	货款	1 年以内	非关联方
广州市伟家汽配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48,343.40	29.40	货款	1 年以内	非关联方
十堰凯业贸易有限公司	17,000.00	10.34	货款	1 年以内	非关联方
厦门威思盛进出口有限公司	15,200.00	9.24	货款	1 年以内	非关联方
上海人人环保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10,683.00	6.50	货款	2－3 年	非关联方
合 计	**148.810.40**	**90.50**	/	/	/

截至2013年12月31日，预收账款前五名债权人明细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元）	占预收账款比例（%）	款项内容	年限	与公司关系
厦门信义兴进出口有限公司	16,250.00	59.53	货款	1 年以内	非关联方
上海人人环保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10,683.00	39.14	货款	1－2 年	非关联方
义乌市润得进出口有限公司	360.00	1.32	货款	1 年以内	非关联方
宁波市捷特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2.00	0.01	货款	1－2 年	非关联方

合 计	**27,295.00**	**100.00**	**/**	/	/

5、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7 月 31 日
一、短期薪酬	-	1,247,747.56	1,247,747.56	-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113,929.35	113,929.35	-
合计	**-**	**1,361,676.91**	**1,361,676.91**	**-**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一、短期薪酬	-	2,137,918.92	2,137,918.92	-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149,787.55	149,787.55	-
合计	**-**	**2,287,706.47**	**2,287,706.47**	**-**
项目	**2013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一、短期薪酬	-	1,691,772.23	1,691,772.23	-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112,059.63	112,059.63	-
合计	**-**	**1,803,831.86**	**1,803,831.86**	**-**

（2）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7 月 31 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	1,162,252.00	1,162,252.00	-
2、职工福利费	-	-	-	-
3、社会保险费	-	85,495.56	85,495.56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64,599.21	64,599.21	-
工伤保险费	-	14,987.15	14,987.15	-
生育保险费	-	5,909.20	5,909.20	-
合计	**-**	**1,247,747.56**	**1,247,747.56**	**-**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	2,034,336.02	2,034,336.02	-
2、职工福利费	-	-	-	-
3、社会保险费	-	103,582.90	103,582.90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81,482.51	81,482.51	-
工伤保险费	-	14,647.56	14,647.56	-
生育保险费	-	7,452.83	7,452.83	-
合计	-	**2,137,918.92**	**2,137,918.92**	-
项目	**2013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 年 12 月 31 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	1,609,944.00	1,609,944.00	-
2、职工福利费	-	-	-	-
3、社会保险费	-	81,828.23	81,828.23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63,741.73	63,741.73	-
工伤保险费	-	12,482.93	12,482.93	-
生育保险费	-	5,603.57	5,603.57	-
合计	-	**1,691,772.23**	**1,691,772.23**	-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7 月 31 日
1、基本养老保险	-	102,903.78	102,903.78	-
2、失业保险费	-	11,025.57	11,025.57	-
合计	-	**113,929.35**	**113,929.35**	-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1、基本养老保险	-	131,064.11	131,064.11	-
2、失业保险费	-	18,723.44	18,723.44	-
合计	-	**149,787.55**	**149,787.55**	-
项目	**2013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 年 12 月 31 日**
1、基本养老保险	-	98,052.18	98,052.18	-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7 月 31 日
2、失业保险费	-	14,007.45	14,007.45	-
合计	**-**	**112,059.63**	**112,059.63**	**-**

截止 2015 年 7 月 31 日，应付职工薪酬中无属于拖欠性质的职工薪酬。

6、应交税费

单位：元

税种	2015 年 7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	-	54,103.88	43,080.56
企业所得税	851,547.47	810,556.08	492,650.85
城市维护建设税	-	2,873.12	2,154.03
教育费附加	-	2,873.12	548.33
水利基金	4,698.15	3,844.48	4,040.83
土地使用税	-	-	34,995.33
合计	**856,245.62**	**874,250.68**	**577,469.93**

7、其他应付款

（1）其他应付款账龄情况

账龄	2015 年 7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1 年以内	9,813,283.32	100.00	12,291,766.96	100.00	4,247,549.52	100.00
合计	**9,813,283.32**	**100.00**	**12,291,766.96**	**100.00**	**4,247,549.52**	**100.00**

公司其他应付款主要系公司与股东、关联方之间的暂借款。2015年7月末较2014年末其他应付款减少247.85万元（降幅20.16%）主要系公司归还关联方王迪蔚部分借款所致。

（2）主要其他应付款明细情况

截至2015年7月31日，主要其他应付款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元）	占其他应付款比例（%）	款项内容	与公司关系

王迪蔚	5,710,751.00	58.19	暂借款	关联方
周建伟	3,332,387.69	33.96	暂借款	关联方
陈伟平	770,144.63	7.85	暂借款	关联方
合计	**9,813,283.32**	**100.00**	/	/

截至2014年12月31日，主要其他应付款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元）	占其他应付款比例（%）	款项内容	与公司关系
王迪蔚	8,818,309.48	71.74	暂借款	关联方
周建伟	3,473,457.48	28.26	暂借款	关联方
合计	**12,291,766.96**	**100.00**	/	/

截至2013年12月31日，主要其他应付款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元）	占其他应付款比例（%）	款项内容	与公司关系
周建伟	3,247,549.52	76.46	暂借款	关联方
王迪蔚	1,000,000.00	23.54	暂借款	关联方
合计	**4,247,549.52**	**100.00**	-	-

（3）截至2015年7月31日，其他应付款应付关联方款项详见本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之“（二）关联交易”。

（四）最近两年及一期所有者权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7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资本	10,000,000.00	3,500,000.00	3,500,000.00
资本公积	-	3,000,000.00	3,000,000.00
盈余公积	272,319.78	272,319.78	130,297.47
未分配利润	3,958,908.92	2,025,046.16	869,794.63
合计	**14,231,228.70**	**8,797,365.94**	**7,500,092.10**

1、实收资本

2015 年 7 月 29 日，万盛有限股东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吸收王迪蔚为万盛有限新股东，同时将万盛有限注册资本增加到 1,000 万元。对于新增加的 650 万

元，原股东周建伟、陈伟平、唐克艺、陈建兴、孙江飞新增认缴出资额分别为264.057万元、151.758万元、65.025万元、25.487万元、25.487万元，新股东王迪蔚认缴出资额118.186万元。以上增资已以货币方式缴足并办妥工商变更登记。

2015年9月26日，有限公司召开临时股东会并作出决议，万盛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根据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5年9月10日出具的京永审字（2015）第146128号《审计报告》，截至2015年7月31日，有限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为人民币 14,231,228.70 元。以此净资产为基础，股份公司按照1.4231：1的比例折合股份总数10,000,0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共计人民币10,000,000.00元，剩余净资产4,231,228.70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5年10月15日，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2015年首次股东大会召开。

2015年11月13日，公司取得了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的《营业执照》，核准登记的企业类型为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注册资本为1,000万元。

2、资本公积

（1）2015年1月-7月资本公积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3,000,000.00	-	3,000,000.00	-
合计	**3,000,000.00**	-	**3,000,000.00**	-

说明：2015年7月末，本公司获得诸暨市镭迪机械有限公司60%股权，属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控股股东享有的诸暨市镭迪机械有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的实收资本予以冲销。

（2）2014年度资本公积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3,000,000.00	-	-	3,000,000.00
合计	**3,000,000.00**	-	-	**3,000,000.00**

（3）2013年度资本公积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3,000,000.00	0.00	0.00	3,000,000.00
合计	**3,000,000.00**	**0.00**	**0.00**	**3,000,000.00**

3、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15 年 7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年初未分配利润	2,025,046.16	869,794.63	125,306.21
减：同一控制企业的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成本之间的差额	77,480.23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933,862.76	1,297,273.84	837,210.92
减：计提盈余公积		142,022.31	92,722.50
减：合并日被合并企业未分配利润	-77,480.23		
期末未分配利润	**3,958,908.92**	**2,025,046.16**	**869,794.63**

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中属于诸暨市镭迪机械有限公司合并前产生的金额分别为：

项目	2015 年 1 月-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48,351.63	-122,949.26	-90,014.03

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一）关联方及其关联关系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持股比例（%）	与本公司关系
周建伟	34.0650	实际控制人、董事长
王迪蔚	11.4930	实际控制人、周建伟之配偶

2、不存在控制关系的主要关联方

（1）自然人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持股比例（%）	与本公司关系
陈伟平	23.148	董事/总经理
孙江飞	5.688	董事
陈建兴	5.688	董事
唐克艺	9.918	董事/董事会秘书
骆孟飞	-	财务负责人
方锴成	-	监事会主席
陈军	-	监事
戴会红	-	职工代表监事
陈利祥	-	实际控制人周建伟之姑父
陈锋	-	实际控制人周建伟之表弟

（2）法人关联方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注册地	主营业务	法定代表人	关联关系
诸暨科尼达管业有限公司	20.00	诸暨市	水暖管材管件的制造和销售	陈建平	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企业
诸暨市双姝管业有限公司	5.00	诸暨市	水暖管材管件的制造和销售	唐克艺	股东唐克艺投资控股企业
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1,256.28	诸暨市	汽车零部件的制造销售	陈利祥	陈利祥、陈锋投资的公司（详见[注 1]）
浙江博胜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1,000.00	诸暨市	汽车零部件的制造销售	陈锋	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安徽万安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7,000.00	合肥市	汽车零部件的研发制造销售	俞迪辉	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陕西万安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3,000 .00	西安市	汽车零部件的研发制造销售	陈锋	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注 1：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简称：万安科技，股票代码：002590）实际控制人为陈利祥、陈锋、陈永汉、陈黎慕、俞迪辉、陈黎明 6 人，其中陈锋为陈利祥之子，陈黎慕、陈黎明为陈利详之胞弟，俞迪辉系陈利详之妹夫；万安科技实际控制人除上述关联关系外，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二）关联交易

1、经常性关联交易

（1）出售商品的关联交易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定价方式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价	1,276.01	2,555.21	2,636.62
安徽万安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价	173.47	243.91	183.37
浙江博胜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价	335.05	374.63	-

①交易背景：公司主营业务为汽车零部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其主要产品为阀类、助力器、增压器、配件。公司拥有一批资深的专业技术人员，产品通过 ISO9001：2000 国际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拥有先进的生产、检测设备；公司产品类型丰富，可以满足广大客户生产需求。产品为国内外几十家汽车生产厂家定点配套，形成长期稳定的合作。公司与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简称：万安科技，股票代码：002590）从成立至今长期保持稳定的合作关系。

②主要内容：公司与万安科技及其子公司主要交易内容如下：

客户名称	主要产品	客户获取方式	交易背景	定价政策	销售方式
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阀类、增压器、助力器、配件	自行营销	客户比价采购	成本加成	直销
浙江博胜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阀类、配件	自行营销	客户比价采购	成本加成	直销

安徽万安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阀类、配件	自行营销	客户比价采购	成本加成	直销

③交易的合理性及其必要性：汽车整车制造行业的集中度较高，行业内规模较大的企业相对有限。同时整车制造企业对零部件供应商的遴选和考察十分严格，且倾向于与有合作经历的供应商合作，公司客户集中度较高系行业惯例，万安科技系一家主营汽车制动系统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的上市公司，其主导产品为汽车电子控制系统、汽车制动系统、离合器操纵系统、汽车工程塑料等。现为中国一汽、东风、上海通用、沈阳金杯、江淮汽车、厦门金龙、上海申沃等全国三十多家汽车厂配套。公司与其形成了稳定、良好的合作关系。公司自成立至今持续为万安科技及旗下子公司供应阀类、增压器、助力器、配件，属于正常的业务往来，关交易具有合理性及其必要性。

2、偶发性关联交易

（1）应收关联方款项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15 年 7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42.45	12.12	438.06	21.90	495.27	24.76
安徽万安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75.70	3.79	89.56	4.48	64.76	3.24
浙江博胜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145.99	7.30	61.08	3.05	3.54	0.18
合计	**464.14**	**23.21**	**588.70**	**29.43**	**563.57**	**28.18**
其他应收款：						
唐克艺	297.00	-	0.07	-	-	-
陈伟平	-	-	229.78	-	27.19	-

合计	**297.00**	-	**229.85**	-	**27.19**		-

①报告期内关联方资金占用的产生原因：有限公司阶段，公司对于与关联方发生的交易行为并没有制定特别的决策程序，存在不规范现象。②还款方式：截止 2015 年 9 月 21 日，自然人关联方唐克艺、陈伟平以货币资金方式将往来资金拆借余额均已归还。③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签订了免息资金拆借协议；④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制定了较为完备的《公司章程》，建立健全了三会议事规则，制定了《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关联交易和关联方资金往来的决策程序做出了明确规定。股份公司未来将根据《公司章程》和相关制度严格执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规范关联交易和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

假定按同期银行贷款利率测算，报告期内，关联方资金往来对公司利润总额的影响金额分别为 0.56 万元、-25.42 万元、-32.24 万元，扣除企业所得税，关联方资金往来对净利润的影响分别为 0.42 万元、-19.06 万元、-24.18 万元。

（2）应付关联方款项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15 年 7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付款：			
陈伟平	77.01	-	-
周建伟	333.24	347.35	324.75
王迪蔚	571.08	881.83	100.00
合计	**981.33**	**1,229.18**	**424.75**

（3）关联担保

2015 年 4 月 9 日，万盛有限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诸暨支行签订《借款合同》，借款金额 300 万元，借款期限 1 年，公司股东陈伟平、周建伟、王迪蔚及股东周建伟的姐姐周建芳为该项银行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此外，2015

年 7 月 31 日公司对外开具的 565 万元银行承兑汇票由陈伟平、周建伟、王迪蔚及周建芳向承兑银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上述股东和关联方为本公司提供债务担保不收取任何费用。

（4）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情况

1）收购镭迪机械

2015 年 7 月 29 日，镭迪机械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1）同意本次增加注册资本 750 万元，增资后的注册资本为 1,250 万元；（2）同意吸收诸暨市万盛机械有限公司为公司新股东，同意该股东对本公司投资，并认缴 750 万元出资额，出资方式货币，出资日期 2015 年 7 月 31 日，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60%。2015 年 7 月 31 日，诸暨市工商局核准公司本次变更。

2015 年 8 月 4 日，诸暨广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诸广验内[2015]第 097 号），确认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公司已收到股东诸暨市万盛机械有限公司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 750 万元。各股东以货币出资 750 万元，占新增注册资本的 100%，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250 万元。本次增资后，万盛有限成为镭迪机械控股股东。

2015 年 9 月 16 日，根据万盛有限与周建伟、王迪蔚签订的《诸暨市镭迪机械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万盛有限以 300 万元受让周建伟持有的镭迪机械 24%股权，万盛有限以 200 万元受让王迪蔚有的的镭迪机械 16%股权，并办理了相应的财产交接手续，股权转让价格均为 1 元/股。2015 年 9 月 18 日，镭迪机械于诸暨市工商局办妥变更登记手续。本次股权转让后，镭迪机械成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2）收购关联方价格的公允性

本次万盛有限以增资和股转转让的方式收购镭迪机械的价格均为 1 元/股，本次出资和股权出让价参照镭迪机械 2015 年 6 月 31 日和 2015 年 8 月 31 日净资产值分别为 0.98 元/股和 0.99 元/股，经转让方与受让方友好协商，并最终达成一致意思表示。在万盛有限增资和收购镭迪机械时，万盛有限和镭迪机械分别执行了股东会决策程序。公司收购镭迪机械的主要目的为，消除同业竞争及关联方交

易，将其作为未来战略发展的重要组成部分，将同一控制下关联方公司相关客户和供应商进行资源整合，以实现公司的产品销售、生产全面发展，节约公司管理成本，丰富产品品种，提升公司盈利能力。因此，公司收购镭迪机械的最终目的是为了协调企业整体战略部署。

周建伟、王迪蔚出具承诺函：“本人与万盛有限间的《诸暨市镭迪机械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是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情况下签订的。无论万盛有限是否支付、何时支付股权转让款项，该股权转让协议无关股权转让款项支付的其他条款依然属于本人的真实意思表示，协议真实有效，本人已不再是镭迪机械的股东，对该次股权转让无任何异议。”

（三）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对于与关联方发生的交易行为并没有制定特别的决策程序，存在不规范现象。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制定了较为完备的《公司章程》，建立健全了三会议事规则，制定了《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关联交易和关联方资金往来的决策程序做出了明确规定。股份公司未来将根据《公司章程》和相关制度严格执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规范关联交易和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

八、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2015 年 11 月 13 日，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并领取了营业执照，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之“（六）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之说明。2015 年 11 月 17 日，股份公司第一次增资并领取了营业执照，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之“（七）股份公司第一次增资”之说明。

（二）重大承诺事项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需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三）或有事项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需披露的或有事项。

九、最近两年资产评估情况

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过程中，公司聘请了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作为公司整体变更股份的资产评估机构，出具了万隆评报字（2015）第号《评估报告》，评估基准日为 2015 年 7 月 31 日。有限公司 2015 年 7 月 31 日经审计后的账面净资产为 14,231,228.70 元，经评估的净资产为 16,981,378.65 元，评估增值 2,750,149.95 元，增值率为 19.32%。

十、股利分配政策和报告期内分配情况

（一）股利分配的一般政策

公司及子公司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1、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2、提取法定公积金 10%；

3、提取任意公积金；

4、支付股东股利。

（二）公司最近两年的股利分配情况

1、万盛有限最近两年的股利分配情况

万盛有限最近两年未进行股利分配。

2、镭迪机械最近两年的股利分配情况

镭迪机械最近两年未进行股利分配。

（三）公开转让后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股票公开转让后，股利分配将按照公司章程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在保障公司有利发展的前提下合理进行股利分配。

十一、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一）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全称	成立日期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经营范围
诸暨市镭迪机械有限公司	2009 年 11 月 5 日	诸暨市江藻镇江藻村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	1250.00	制造、销售：铸造机械、五金机械配件、汽车零部件、工程机械配件、模具、水暖管材管件；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接上表

子公司全称	期末实际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诸暨市镭迪机械有限公司	1250.00	60.00	60.00	是	40.00

（二）报告期内控股子公司基本财务情况

项目	镭迪机械		
	2015 年 7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货币资金	8,732,358.12	6,973,273.70	318,103.51
应收票据	1,250,000.00	1,000,000.00	1,700,000.00
应收款项	1,167,705.51	2,811,785.45	2,252,794.76
预付款项	664,450.22	1,312,793.03	641,058.97
其他应收款	5,128,545.12	2,420,768.78	1,000,774.70
存货	1,840,729.48	1,073,319.30	851,116.90

其他流动资产	113,359.87	-	-
固定资产	6,569,299.57	6,880,312.03	6,115,116.86
无形资产	3,982,550.00	4,032,600.00	4,118,400.00
递延所得资产	33,602.04	159,629.49	79,008.56
负债：			
短期借款	2,000,000.00	9,000,000.00	9,000,000.00
应付票据	3,600,000.00	-	-
应付账款	86,725.00	10,401.14	1,047.00
预收账款	-	-	-
应付职工薪酬	-	-	-
应缴税费	34,183.20	256,709.18	169,277.32
其他应付款	11,462,825.45	13,107,091.22	3,410,854.28
净资产	**12,298,866.28**	**4,290,280.24**	**4,495,195.66**
项目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	8,729,100.07	15,619,951.67	14,888,893.11
营业成本	7,697,272.89	13,705,269.57	13,083,298.74
营业税金及附加	24,078.59	22,761.80	33,709.40
销售费用	92,911.43	112,034.01	154,540.61
管理费用	581,322.72	834,882.28	838,545.22
财务费用	246,307.56	664,042.56	630,819.69
资产减值损失	-504,109.80	322,483.72	63,632.08
投资收益			
营业利润	**591,316.68**	**-41,522.27**	**84,347.37**
营业外收入	-	10,000.00	-
营业外支出	8,729.08	15,619.94	84,898.23
利润总额	**582,587.60**	**-47,142.21**	**-550.86**
所得税费用	74,001.56	157,773.21	149,472.52
净利润	**508,586.04**	**-204,915.42**	**-150,023.38**

（三）纳入合并范围但母公司拥有其半数或半数以下表决权的子公司及其原因

公司不存在纳入合并范围但母公司拥有其半数或半数以下表决权的子公司。

（四）母公司拥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未能对其形成控制的被投资单位

公司不存在母公司拥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未能对其形成控制的被投资单位。

十二、风险因素与自我评估

（一）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风险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尚未制定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内部控制制度等规章制度，内控体系不够健全。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虽制定了《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制度，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得到了进一步健全与完善。但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公司管理层规范运作意识的提高以及相关制度切实执行及完善均需要一定过程。因此，公司短期内仍可能存在公司治理不规范、相关内部控制制度不能有效执行的风险。

（二）未全员缴纳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风险

截至2015年9月底，公司及其子公司共有员工93名。公司为42名员工缴纳了社会保险五险，为7名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全体未缴纳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的员工均签署相关放弃缴纳的声明；为充分保证公司员工权益，公司承诺，在未来条件成熟时，将逐步规范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缴纳行为，在此期间，将充分保障公司员工权益。公司实际控制人承诺，如公司因前述行为被有关主管部门要求补缴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的，或有关主管部门要求缴纳滞纳金或罚款的，其将对公司承担全额补偿义务；其将积极推动公司在未来条件成熟时，尽快规范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缴纳行为，同时积极推动公司保障全体员工权益。但为员工购买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是企业的法定义务，一旦这些未缴纳社会保险及公积金的员工后期对公司未能履法定义务行进行追溯，将对公司经营带来一定影响。

（三）客户较为集中及关联方重大依赖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销售客户集中于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旗下子公司安徽万安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浙江博胜汽车部件有限公司。万安科技实际控制人之一陈利祥系公司股东周建伟之姑父（万安科技的实际控制人为陈利祥、陈锋、陈永汉、陈黎慕、俞迪辉、陈黎明6人，其中陈锋为陈利祥之子）。2015年1-7月、2014年度、2013年度上述公司的销售收入占主营收入的比例分别为62.65%、69.73%、70.25%。主要原因系因行业内规模较大的汽车整车制造企业集中度较高。整车制造企业对零部件供应商的遴选和考察十分严格。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2590）主营汽车制动系统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为汽车零部件，汽车底盘系统，气压制动系统等部件，为一汽集团、东风汽车、奇瑞、江淮等知名汽车整车厂商配套。若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旗下子公司等主要客户发生流失或缩减需求，将对本公司的收入和利润产生较大影响。

（四）市场竞争风险

国内的汽车零部件市场呈现出市场集中度较高的特征，大型整车厂商的选择的零部件供应商相对固定。但我国汽车市场的高速发展和较高的利润回报，引发各生产企业在技术、研发以及市场拓展等方面的更大投入，各汽车零配件厂商较为同质化。公司目前仅属于汽车零配件行业内的中小型企业，且产品主要集中销售于华东地区。若公司在市场竞争加剧的情况下不能不断提高自身的研发生产能力，不能适应汽车行业发展方向，适时完成现有产品的升级改造以及新产品的推广应用，将面临市场竞争同时造成市场份额下降的风险。

（五）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生产所使用的主要原材料包括铝合金锭、铝卷、铝棒、铜棒等。2015年1-7月、2014年度、2013年度，公司原材料占营业成本的比例分别为83.29%、82.24%、83.30%。公司通常与客户就主要型号产品约定销售价格，且销售价格一旦确定短期内一般不发生较大变化，因此，在原材料上涨情况下，产品销售价格调整弹性相对较小，且滞后于公司原材料价格波动。如果主要原材料未来价格短期内发生剧烈波动，将直接影响公司毛利率水平，进而对公司短期经营业绩产

生较大影响。

（六）汇率变动风险

2013 年、2014 年及 2015 年 1-7月，公司外销收入分别为 933.55万元、1,075.57 万元及 890.03万元，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为 23.25%、23.63%及 31.25%。公司外销业务主要以美元结算，人民币对美元汇率的波动，将会影响公司以人民币折算的产品价格，从而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此外，若未来人民币对美元的汇率大幅波动，也会影响公司产品在国际市场的竞争力。因此，随着海外销售业务规模的增长，如果汇率波动较大，可能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影响。

第五节 有关声明

一、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

周建伟　　陈伟平

孙江飞　　陈建兴

唐克艺

全体监事：

方锴成　　陈军

戴会红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

陈伟平　　唐克艺

骆孟飞

浙江格雷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月6日

二、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

沈继宁

项目负责人：

王鲁健

项目小组成员：

徐梦莎　　朱　晟　　邓婷婷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月6日

三、律师声明

本所及签字的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不存在矛盾。本所及签字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所引用内容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字：

蒋慧青

经办律师签字：

蒋慧青　　吕 晴　　薛 昊

浙江儒毅律师事务所

2016 年 1 月 6 日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浙江格雷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浙江格雷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不存在矛盾。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该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该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所引用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字：

吕江

经办注册会计师签字：

黄经纬

王 波

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月6日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浙江格雷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浙江格雷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不存在矛盾。本所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该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该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所引用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签字：

赵 斌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签字：

徐丽萍 潘向阳

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16年 1月 6日

第六节 附件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三、法律意见书

四、公司章程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